股票代號 3019

亞洲光學
ASIA OPTICAL

一〇九年度年報

公開資訊觀測站年報查詢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年報查詢網址
https://www.asia-optical.com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六日

Future, we make it brighter

2020
Annual Report

發言人：

姓　　名：張士駿　　職　　稱：總財務處副總經理

電　　話：(04)2533-5175　　e-mail：ponychang@sintai.com

代理發言人：

姓　　名：林侑政　　職　　稱：稽核主管

電　　話：(04)2533-5175　　e-mail：ir@aoci.com.tw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 地 址：臺中市潭子區南二路 22-3 號

電　　話：(04)2533-5175

安和分公司地址：臺中市潭子區栗林里豐栗路 158 號

電　　話：(04)2534-2550

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臺北市博愛路 17 號 3 樓

網　　址：www.sinotrade.com.tw

電　　話：(02)2381-6288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蘇定堅、吳麗冬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臺中市西屯區惠中路一段 88 號 23 樓

網　　址：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4)3705-9988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公司網址：

www.asia-optical.com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結果 1

二、一一〇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3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5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5

貳、公司簡介 7

一、設立日期 7

二、公司沿革 7

參、公司治理報告 11

一、組織系統 11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3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酬金 19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4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6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6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6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6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8
肆、募資情形 49
一、資本及股份 4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5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5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5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5
伍、營運概況 56
一、業務內容 5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2
三、從業員工資訊 69
四、環保支出資訊 69
五、勞資關係 69
六、重要契約 71
陸、財務概況 7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0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8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8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8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82
一、財務狀況分析.....82
二、財務績效分析.....82
三、現金流量分析.....8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8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85
六、風險事項.....85
七、其他重要事項.....88
捌、特別記載事項.....8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8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9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98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98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98
玖、附錄.....99
一、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100
二、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158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一〇九年度(以下稱：本年度)本公司之合併營業收入約新台幣 157.6 億元，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稅後淨利達 3.97 億元，基本每股盈餘達 1.41 元。

展望今年度，隨著 5G、AI、LIDAR 等應用的蓬勃發展與自駕車時代來臨，為相關產業的產值帶來爆發性成長。本公司深耕多年的產品多角化經營效益將逐步展現，預期於光學元件、車載鏡頭、LIDAR、光通訊、瞄準器、雷射測距儀、手機用潛望式變焦鏡頭及 AR、VR 光機模組等產品，充份展現公司的競爭力。

(二)預算執行情形

不適用。本公司一〇九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合併財務收支

本公司一〇九年期初合併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為 9,553,862 仟元，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為 2,182,327 仟元，合計資金來源為 11,736,189 仟元，足以支應一〇九年投資活動及籌資活動等現金支出需求。期末合併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尚有 9,996,185 仟元。

2.合併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

分析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資產報酬率(%)		6.62	3.05
股東權益報酬率(%)		8.57	3.98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49.15	31.80
	稅前純益	58.79	28.93
純益率(%)		7.44	3.85

註：計算每股盈餘時，凡有盈餘轉增資，均依配股比例加以追溯調整。

(四)合併研究發展狀況

1.最近二年度合併研究發展支出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18,117,631	15,760,061
研發支出	738,579	735,152
研發比例	4.08%	4.66%

2.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成果

(1)一〇八年度：

A.家用掃地機雷射測距掃描模組 LDS 開發並導入量產。

B.新型雙筒望遠鏡測距儀開發並導入量產。

C.3D TOF 雷射測距模組持續開發。

D.2D TOF 雷射測距模組持續開發。

E.心血管硬度檢測儀開發。

F.運動攝影機 SP360 開發。

G.潛望式稜鏡鏡頭開發。

H. 3D LiDAR 持續開發

I.完成 CLCC 封裝感測產品開發並導入量產。

J.完成醫療用 Camera 模組開發並小量出貨。

K.完成影印機用高速 CIS 並開始量產。

L.開發其他應用感測產品，並小量出貨。

(2)一〇九年度：

A.家用掃地機雷射測距掃描模組 LDS 開發並導入量產。

B.新型雙筒望遠鏡測距儀開發並導入量產。

C.3D TOF 雷射測距模組持續開發。

D.2D TOF 雷射測距模組持續開發。

E.心血管硬度檢測儀開發。

F.運動攝影機 SP360 開發。

G.手機用 10 倍用潛望式光學變焦鏡頭開發。

H.3D LiDAR 模組持續開發。。

I.IP Cam Lens 模組持續開發。。

J.車載 Lens 模組持續開發。。

K.完成 CLCC 封裝感測產品開發並導入量產。

L.完成醫療用 Camera 模組開發並小量出貨。

M.完成影印機用高速 CIS 並開始量產。

N.開發其他應用感測產品，並小量出貨。

3.未來研發策略

秉持穩健的態度與積極的精神，始終不忘創新、品質、服務以及踏實的堅持，同時不斷整合機械、電子技術人才，使其技術面更完整，不斷研發出成長快速的高科技產品，展現出光、機、電整合實力，創造許多技術；本公司將致力於以下研發策略之實踐，持續厚實競爭力以維繫公司長遠之發展及成長：

(1)積極提升台灣、大陸及日本等地研發人力的質與量，厚植研發實力；

(2)堅持及重視創新研發，累計全球專利申請，以無堅不摧的實力，力拼核心競爭 力爭世界第一；

(3)致力發展具未來性與多元性之光電產品，跨足生醫科技再創新；

(4)掌握關鍵技術，創造關鍵力量，以優秀之核心技術，主導光電業之趨勢。

二、一一〇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主要經營方針如下：

1.持續推動生產基地，加速研發落實

◇擴大緬甸生產結構，創造最大營運效益。

◇展現 G+P 優勢，全力推廣變焦鏡頭。

◇拓展醫療器材產業，發揮轉型效益。

2.結合績效管理體制，強化公司治理機制。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不適用。本公司一一〇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國際分工，結合各地優勢創造最大利益

◇ 台灣：總公司及研發中心，生產高階光學元件。

◇ 大陸深圳/東莞/上海：光學元件/機構元件及終端產品組裝主要基地。

◇ 東京：新產品研發及市場資訊中心，第一線服務客戶。

◇ 菲律賓：瞄準器生產基地，利用當地外銷美國之租稅優惠。

◇ 緬甸：球面鏡片主要基地。

2.以光學為核心，上下游垂直整合與多角化經營

◇光學鏡片：玻璃鏡片、塑膠鏡片、複合式鏡片及非球面模造玻璃鏡片…等。

◇光學零組件：手機相機鏡頭、投影機鏡頭、印表機光學引擎及微型投影引擎…等。

◇終端光學產品：微型投影產品、瞄準器、測距儀、望遠鏡及顯微鏡…等。

3.強化綠色產品體制，落實環保與企業責任

◇建立綠色供應鏈，迎合國際趨勢與滿足客戶需求。

◇綠色產品管理納入 ISO 體制，建立標準化管理流程，提昇客戶滿意度。

◇加強禁用物質管理，避免不合格品產生。

4.掌握消費市場動向，發展多元化與多樣化之產品

◇加強光學與電子科技之結合，如觸控式螢幕、臉部偵測、全景功能…等，開發高附加價值的數位產品。

◇ 持續拓展光學技術的終端應用，如手機、NB、投影機及微型投影機…等。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業務發展三大主軸

◇光電製品產品：開發六倍比以上及附加 TOLED 功能之新機種，以拓展瞄準器中高階產品市場。

◇醫療器材產品：以 PASESA 產品系列，持續進行臨床實驗以取得 FDA、CFDA 及 CE 認證，並推廣心血管硬度檢測儀以導入家用型之醫療保健市場。

◇光學元件產品：以核心光學技術優勢及產能規模，開發各種高階鏡頭及光學元件產品,並不斷擴大光學技術的應用層面。

(二)垂直整合與水平多角化並行

◇持續深化光學設計、機構及電子整合能力，提高內製化及成本控制能力。

◇以光學為核心，開發迎合市場趨勢之創新產品，降低產品集中之風險。

◇垂直整合與水平多角化經營並行，擴大經濟規模。

(三)專利技術與智慧財產權之重視與提升

◇積極提升產品 ODM 技術能力，並於台、日、美…等各國建立專利防護網，提高同業進入門檻。

◇以智慧財產管理系統(TIPS)強化公司智財管理制度並降低法律風險。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光電產業日新月異，隨著物聯網、工業 4.0、人工智慧、自動汽車駕駛、虛擬實境/擴增實境等議題興起，光電產業將朝向

影像感測及雷射應用引領風騷；本公司掌握光機電整合、雷射設計技術及量產實力，將為本公司在未來光電產業成長發展中帶來顯著優勢。

(二)公司受法規環境之影響

隨著各國陸續制訂與時俱進的法規，本公司也適時掌握所有與企業經營攸關的法令變動,並評估公司整體所面臨的風險,積極配合法令規定進行營運及策略的調整。

(三)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展望 110 年，受國際情勢動盪及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影響市場消費需求，面對充滿變數及競爭激烈之市場；本公司仍採取審慎態度，除了專注核心業務，繼續強化垂直整合及多元化產品之發展外，並以核心光學技術及光、機、電整合能力，持續開發極具潛力之新產品以維持業績成長，並為追求股東權益極大化而積極努力。

董 事 長：賴 以 仁

經 理 人：林 泰 朗

會計主管：翁 文 課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69 年 10 月 9 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 69 年	本公司創業者鑑於光學器材產品之前景，毅然投入光學用鏡片之製造，集資新台幣 1,600 萬元於台中加工出口區設立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70 年至 75 年	陸續與日本 SEKON 株式會社、日本 KENKO 株式會社及美國 TASCO 公司技術合作，分別開發完成 RICOH 公司照相機用鏡頭、天文望遠鏡、獵槍用瞄準器、雙筒望遠鏡及地上觀測用望遠鏡等各項產品。
民國 76 年	完成開發五角稜鏡(ROOF PRISM)製造、突破國內稜鏡研磨技術。同年 3 月，為配合擴充生產設備需要，辦理現金增資 1,000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到新台幣 2,600 萬元。
民國 77 年至 80 年	開發完成非球面塑膠鏡片，與日本 OLYMPUS 株式會社完成開發精密顯微鏡，並自日本引進尖端鍍膜技術，成功開發抗反射膜、高反射膜、寬帶濾光片及窄帶濾光片等高級鍍膜技術。
民國 81 年	現金增資 3,400 萬元，將資本額提高至 6,000 萬元，營業額達到 8 億 7 仟萬元。同年 10 月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以信託投資方式委託香港智聯貿易有限公司轉投資大陸東莞泰聯光學有限公司，原始投資金額美金 42 萬元，主要產品為照相機及其零配件之製造與加工。
民國 82 年	除與工研院光電所開發完成廣波監控系統並引進光學薄膜製程自動化系統外，並分別與日本 KONICA 公司、SHARP 公司合作生產影印機鏡頭、掃瞄器鏡頭。
民國 83 年	與工研院光電所合作開發非線性晶體鍍膜技術，並配合生產設備之擴充辦理現金增資 4,000 萬元，增資後資本額達到新台幣 1 億元。
民國 85 年	雷射測距儀產品開發成功。
民國 86 年	開發雷射瞄準器產品並成功量產，使得該產品之年營收達 7,600 萬元。
民國 87 年	通過 ISO9001 認證，開發完成雙眼超迷你型雷射測距儀及完成 1200DPI 掃瞄器鏡頭之開發設計，並於 10 月辦理現金增資 5,850 萬元，盈餘轉增資 2,400 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變更為 18,250 萬元。11 月經投審會核准改以委託 RICH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轉投資東莞泰聯光學有限公司 23.9%。同年 12 月以美金 7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22,614

	仟元)轉投資 RICH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以受讓香港智聯貿易有限公司投資大陸地區東莞泰聯光學有限公司 16.1%股權，合計持股比例達 40%。改選董事及監察人，配合未來上市及上櫃之需要將董事席次由三席增為五席，並將監察人增為二席。
民國 88 年	1 月透過投資英屬維京群島 POWERLINK ELECTRONIC INTERNATIONAL LTD.間接控股菲律賓 SCOPRO OPTICAL CO.,INC 公司持股 55%。5 月及 9 月透過投資英屬維京群島 ASIA OPTICAL INTERNATIONAL LTD. 51%股權，間接控股大陸東莞信泰光學有限公司 51%股權。8 月現金增資 15,000 萬元及盈餘轉增資 3,650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36,900 萬元。
民國 89 年	8 月以美金 2,275 仟元取得 ASIA OPTICAL INTERNATIONAL LTD. 9%之股權，故轉投資 ASIA OPTICAL INTERNATIONAL LTD.之持股比例由 51%增至 60%。9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含員工紅利)133,406,87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36,9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變更為 539,306,870 元。公司股票於 10 月 31 日正式掛牌上櫃買賣。
民國 90 年	3 月現金增資 7,500 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變更為 614,306,870 元。5 月改選董事及監察人，配合上櫃時承諾增選外部董事，董事席次由五席增為七席，另將監察人增為三席。6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含員工紅利)193,525,18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61,430,68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變更為 869,262,730 元。7 月以美金 4,475 仟元取得 ASIA OPTICAL INTERNATIONAL LTD. 10%之股權，故轉投資 ASIA OPTICAL INTERNATIONAL LTD.之持股比例由 60%增至 70%。
民國 91 年	1 月、4 月及 11 月以美金 2,931 仟元、美金 11,595 仟元及美金 4,210 仟元分別取得 ASIA OPTICAL INTERNATIONAL LTD. 5%、15%及 5%之股權，故轉投資 ASIA OPTICAL INTERNATIONAL LTD. 之持股比例由 70%增至 95%。3 月辦理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美金 6,000 萬元，於英國倫敦掛牌交易。6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含員工紅利)362,367,08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變更為 1,231,629,810 元。並於 8 月 26 日起本公司股票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民國 92 年	2 月以美金 4,210,248 元取得 ASIA OPTICAL INTERNATIONAL LTD. 5%之股權，故轉投資 ASIA OPTICAL INTERNATIONAL LTD.之持股比例由 95%增至 100%。4 月發行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1,200,000 仟元。7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含員工紅利) 271,501,01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變更為 1,503,130,820 元。10 月發行海外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美金

	83,000 仟元，於盧森堡掛牌交易。第一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及第一次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92 年執行轉換發行新股增加資本 115,381,47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618,512,290 元。
民國 93 年	1 月轉投資台灣理光(股)公司，取得 85.5%股權，擴大光學產業版圖。5 月改選第九屆董事及監察人。影像擷取雙筒望遠鏡榮獲國家發明創作獎。入圍數位時代雙週刊台灣科技百強第 29 名。辦理盈餘轉增資(含員工紅利)及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共增加資本 354,322,340 元，93 年底實收資本額為 1,972,834,930 元。
民國 94 年	10 月榮獲第十三屆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獎-傑出創新企業獎。辦理盈餘轉增資(含員工紅利)及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共增加資本 321,239,310 元，94 年底實收資本額為 2,294,074,240 元。
民國 95 年	轉型中高階數位相機設計製造。辦理庫藏股註銷、盈餘轉增資(含員工紅利)及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淨增加資本 163,973,650 元，95 年底實收資本額為 2,458,047,890 元。
民國 96 年	光纖斷點定位儀榮獲傑出光電產品獎。改選第十屆董事及監察人。辦理盈餘轉增資(含員工紅利)及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淨增加資本 70,690,060 元，96 年底實收資本額為 2,528,737,950 元。
民國 97 年	辦理庫藏股註銷及盈餘轉增資(含員工紅利)淨增加資本 37,178,040 元，97 年底實收資本額為 2,565,915,990 元。
民國 98 年	精密電子整平式雷射水平儀榮獲第十二屆傑出光電產品獎。辦理盈餘轉增資增加資本 25,359,15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591,275,140 元。
民國 99 年	與 Microvision 合作推出「SHOWWX」微型投影機於 CES 展中獲得最佳產品殊榮；並榮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99年國家發明創作獎」。辦理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淨增加資本 119,216,26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710,491,400 元。改選第十一屆董事及監察人。
民國 100 年	於日本影音家電大賞－推出 VGP 2011 (Visual Grand-Prix)榮獲金獎。辦理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及註銷庫藏股淨增加資本 99,893,11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810,384,510 元。轉增資 ASIA OPTICAL INTERNATIONAL LTD. 新台幣 300,000 仟元。
民國 101 年	8 月榮獲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 2012TTQS(國家訓練品質系統)銅牌獎。轉增資 ASIA OPTICAL INTERNATIONAL LTD. 新台幣 1,000,000 仟元。
民國 102 年	雷射瞄準器榮獲 102 年國家發明創作獎。改選第十二屆董事及監察人。

民 國 1 0 3 年	辦理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淨增加資本 454,5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810,839,010 元。
民 國 1 0 4 年	SP360 運動型攝影機產品榮獲 2014 中國泡泡網年度最佳數碼影像產品殊榮。及 Best of CTIA2014 獎項殊榮；SL5 產品榮獲 CES Best of 2015 評選之殊榮。 6 月與日本志成株式會社攜手，共同開發推出「心血管硬度檢測儀」，宣布正式跨足醫療器材領域，掌握建康管理商機。
民 國 1 0 5 年	KILO2000 產品榮獲傑出光電產品獎之殊榮。改選第十三屆董事另選任三席獨立董事，強化公司治理，成立審計委員會。
民 國 1 0 6 年	1 月 SP360 4KVR 產品 榮獲 美國消費性電子展 CES 權威評鑑網站 TWICE 編輯特選獎之殊榮。
民 國 1 0 7 年	血型測定智慧醫療器材產品開發榮獲工業局創平台/創新優化計畫補助。 推動 ESG 永續議題：每年度設置[勵學獎學金]，資助虎尾科技大學及台中科技大學之優秀學子。
民 國 1 0 8 年	榮獲 1111 人力銀行網友票選 2019 幸福企業科技業大賞前 20 名之獎項殊榮。改選第十四屆董事。推動 ESG 永續議題：每年推動社區友好在地公益:[台中市潭子區栗林里守望相助]。
民 國 1 0 9 年	1 月通過 IATF16949(汽車產業品質管理系統要求)認證。推動 ESG 永續議題：榮獲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熱心公益貢獻獎。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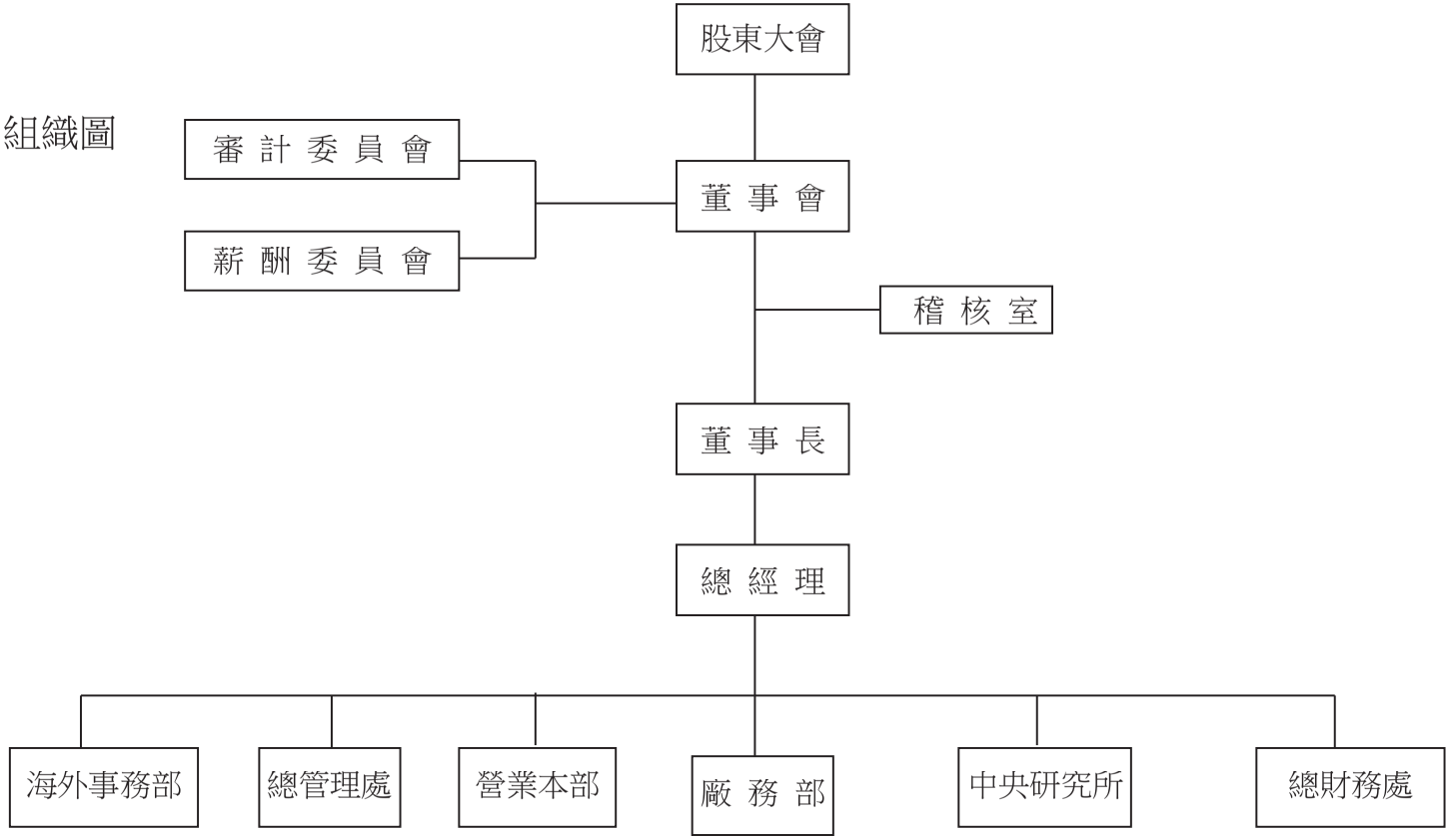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職　　掌　　業　　務
總管理處	1、 人事組織、教育訓練及庶務之處理。 2、 ISO 程序書之管理與進行、教育訓練方針…等之展開。 3、 處理公司專利權問題及相關法令;契約的審核…等。
營業本部	1、產品報價管理與報價事宜；客訴處理事宜。 2、客戶及市場開發與情報收集；客戶與公司及相關單位之協調窗口；合約與訂單之審核。
廠 務 部	1、生產計劃與出荷之訂定與執行。 2、原料、部品、治工具及其他物料之採購與調達。 3、品質管制業務事項。 4、設備維修保養及工業安全事項。 5、廠務改善工作之推動及績效管理。
中央研究所	1、統籌設計、研發工作之進行及資源整合分配。 2、製品、零件規格之製訂。 3、製品、工程標準、工程技術之事項。 4、工具設計之事項。
稽　核　室	執行公司內部各部門業務之稽核並提報各主管改善。
總 財 務 處	1、財務規劃、資金調度、資金管理及出納等事項。 2、綜理普會、成會、成本分析、稅務、營運分析及預算控制等事項。 3、投資理財、轉投資事業管理等事項。 4、綜理公司股務相關事業。 5、負責與投資人、法人機構及媒體之資訊傳達及溝通。
海外事業部	負責海外轉投資事業之生產、業務、品保及服務等業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0 年 04 月 13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賴以仁	男	108.6.10	3年	74.10.20	33,907,039	12.06%	17,907,039	6.37%	33,061	0.01%	16,000,000	5.69%	台中商專企業管理科	1.擔任以下公司董事長：亞洲國際/龍藝電子/泰聯光學/東莞信泰/深圳信泰/立基盟/台灣禮光/上海信泰光電/緬甸亞光/亞泰影像/亞洲影像/深圳亞泰/科太光電、AOE(CAYMAN)/深圳科太精密/POWERLINK(CAYMAN)/ASIA SCOPRO/精熙國際/精熙科技/AOIDC/Crosszone/ASAM/慈梅實業 2.亞泰影像營運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吳淑品	女	108.6.10	3年	93.10.15	358,559	0.13%	358,559	0.13%	0	0.00%	0	0.00%	國立空中大學商學系肄 亞洲光學生產管理2年及財務部副理、經理、總財務處處長、副總經理共 28 年	亞泰影像、精熙國際、深圳亞泰公司及 AOIDC 董事；台灣禮光及科太光電董事(法人代表)；亞泰影像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林泰朗	男	108.6.10	3年	99.10.15	388,978	0.14%	388,978	0.14%	0	0.00%	0	0.00%	國立台中科技大學企管碩士 德州儀器企劃專員及製造經理 7 年、保勝光學經理廠長 6 年、美國及成總經理 7 年、台灣及成總經理 2.5 年、亞光總(副)經理 23 年	深圳信泰及科太光電董事(法人代表)；AOIDC 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林宇亮	男	108.6.10	3年	105.6.8	1,724,156	0.61%	1,724,156	0.61%	0	0.00%	0	0.00%	東海大學化學系	1.恒美化工副總 2.恒美化工董事 3.恒美貿易董事 4.訊舟科投(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　立 董　事	中華民國	呂惠民	男	108.6.10	3年	105.6.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1.呂惠民會計師事務所 2.台數科(股)公司獨立董事 3.長聖國際生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4.豐農證券(股)公司董事 5.帝寶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獨　立 董　事	中華民國	鐘登科	男	108.6.10	3年	105.6.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法律系畢	羣倫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	無	無	無	無
獨　立 董　事	中華民國	詹乾隆	男	108.6.10	3年	108.6.1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 University of Missouri 會計碩士、美國 Nova University 會計博士	1.東吳大學教授兼教務長 2.佳必琪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 3.台灣半導體(股)公司獨立董事 4.臺鹽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5.禾聯碩(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註 1：屬法人股東代表者：無。

註 2：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不適用。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不適用。

4.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4.董事及監察人獨立性情形：

110 年 4 月 13 日

條件 姓名 （註 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兼任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賴以仁			✓				✓					✓	✓	✓	✓	0
吳淑品			✓			✓	✓	✓				✓	✓	✓	✓	0
林泰朗			✓			✓	✓	✓				✓	✓	✓	✓	0
林宇亮			✓	✓		✓	✓	✓	✓	✓	✓	✓	✓	✓	✓	1
呂惠民	✓	✓	✓	✓	✓	✓	✓	✓	✓	✓	✓	✓	✓	✓	✓	2
鐘登科		✓	✓	✓	✓	✓	✓	✓	✓	✓	✓	✓	✓	✓	✓	0
詹乾隆	✓	✓	✓	✓	✓	✓	✓	✓	✓	✓	✓	✓	✓	✓	✓	3

註 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1)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本公司董事會結構，應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運作需要，決定五人以上之適當董事席次。董事會成員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已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一、營運判斷能力。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三、經營管理能力。

四、危機處理能力。

五、產業知識。

六、國際市場觀。

七、領導能力。

八、決策能力。

(2)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核政策：

姓名	核心能力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賴以仁	✓		✓	✓	✓	✓	✓	✓
吳淑品	✓	✓	✓	✓	✓	✓	✓	✓
林泰朗	✓		✓	✓	✓	✓	✓	✓
林宇亮	✓		✓	✓		✓	✓	✓
呂惠民	✓	✓	✓	✓	✓	✓	✓	✓
鐘登科	✓		✓	✓		✓	✓	✓
詹乾隆	✓	✓	✓	✓		✓	✓	✓

(3)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

1.本公司獨立董事任期年資避免超過連任逾三屆：目前無此情形，其中連續任期二屆為 2 位，另一位為本屆新任獨立董事。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0 年 04 月 13 日

職 稱	國籍	姓 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營業本部	中華民國	賴以仁	男	74.10.20	17,907,039	6.37%	33,061	0.01%	1,600,000	5.69%	請參閱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請參閱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無	無	無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泰朗	男	90.02.21	388,978	0.14%	0	0.00%	0	0.00%	請參閱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請參閱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無	無	無	
總管理處副總	中華民國	賴武進	男	87.12.31	158,727	0.06%	42,242	0.02%	0	0.00%	南亞工專機械科 亞光總管理處副總	無	無	無	無	
海外事業部副總	中華民國	王明宗(註 2)	男	89.01.01	153,919	0.05%	800	0.00%	0	0.00%	成功大學工業設計系 亞光海外事業部副總	無	無	無	無	
海外事業部協理	中華民國	林慧容	女	87.12.31	30,164	0.01%	0	0.00%	0	0.00%	豐原高商 亞光海外事業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張士駿	男	101.04.01	2,020	0.00%	0	0.00%	0	0.00%	文化大學會計系 亞光海外事業部財會主管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翁文課	男	101.04.01	0	0.00%	0	0.00%	0	0.00%	中正大學會計研究所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亞光事業部會計課經(副)理	無	無	無	無	

註 1：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註 2：王明宗副總已於 109 年 12 月 9 日退休。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1)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賴以仁	0	914	0	0	10,750	14,910	75	155	2.73%	4.03%	6,155	8,188	108	199	1,490	0	10,480	0	4.68%	8.78%	無
董事	吳淑品																					
董事	林泰朗																					
董事	林宇亮																					
獨立董事	呂惠民	1,800	1,800	0	0	0	0	60	60	0.47%	0.47%	0	0	0	0	0	0	0	0	0.47%	0.47%	無
獨立董事	鐘登科																					
獨立董事	詹乾隆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註1：上述110年配發109年酬勞之金額係屬暫估數字。

(二)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以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能，不適用本項申報。

(三)董事及監察人酬金級距表：

1.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呂惠民、鐘登科、詹乾隆	呂惠民、鐘登科、詹乾隆	呂惠民、鐘登科、詹乾隆	呂惠民、鐘登科、詹乾隆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林宇亮	林宇亮	林宇亮	林宇亮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林泰朗、吳淑品	林泰朗	吳淑品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賴以仁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賴以仁、吳淑品	賴以仁、林泰朗	林泰朗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賴以仁、吳淑品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7	7	7	7

2.監察人酬金級距表：本公司以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能，不適用本項申報。

(四)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1)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林泰朗	8,617	8,617	108	108	0	0	1,430	0	1,430	0	2.56%	2.56%	無
副總經理	賴武進													
副總經理	王明宗(註 2)													
副總經理	張士駿													

註 1：上述 110 年配發 109 年之酬勞係屬暫估數字。

註 2：王明宗副總已於 109 年 12 月 9 日退休。

1.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王明宗	王明宗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賴武進、張士駿	賴武進、張士駿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林泰朗	林泰朗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4	4

2.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註 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營業本部	賴以仁	0	2,640	2,640	0.67%
	總經理	林泰朗				
	副總經理	賴武進				
	副總經理	王明宗(註 2)				
	財務主管	張士駿				
	協理	林慧容				
	會計主管	翁文課				

註 1：上述 110 年配發 109 年之酬勞係屬暫估數字。

註 2：王明宗副總已於 109 年 12 月 9 日退休。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增(減)比例
	108 年度	109 年度(擬議數)	
董　事	3.00%	4.50%	50%(註 2)
監察人	0	0	0(註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26%	2.56%	103%(註 4)

註 1：本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皆依公司章程及經理人敘薪標準規定支付。

註 2：董事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成長主係整體獲利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註 3：本公司於 105 年股東會通過成立審計委員會。

註 4：主係整體獲利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2.本公司董事之酬金，係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辦理，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 5%至 15%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提撥董事酬勞。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3.除獨立董事支領定額報酬外，董事酬金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其績效與參與程度等給予合理報酬；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則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的責任、未來風險、以及對營運目標的貢獻程度支付。相關薪酬制度及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薪酬制度。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賴以仁	4	0	100%	應出席 4 次
董　　事	吳淑品	4	0	100%	應出席 4 次
董　　事	林泰朗	4	0	100%	應出席 4 次
董　　事	林宇亮	3	0	75%	應出席 4 次
獨立董事	呂惠民	4	0	100%	應出席 4 次
獨立董事	鐘登科	4	0	100%	應出席 4 次
獨立董事	詹乾隆	4	0	100%	應出席 4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證交法第14條之 3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十四屆第四次董事會 109.03.19	報告截至目前並無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	V	無
	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V	無
	通過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V	無
	通過董事選任程序修訂案	V	無
	通過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V	無
	通過制定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作業程序及評鑑表	V	無
	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案	V	無
	通過對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結果	V	無
	通過一〇八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獨立董		

	事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四屆第五次董事會 109.05.07	報告截至目前並無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	V	無
	同意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會計師	V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四屆第六次董事會 109.08.07	報告截至目前並無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	V	無
	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修訂案	V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四屆第七次董事會 109.11.04	報告截至目前並無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	V	無
	通過一一〇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V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強化公司治理：105 年 6 月 8 日設立審計委員會並代替監察人職責。

(2)強化公司治理：董事不定期進修公司治理課程。

(3)提昇資訊透明度：公司網站定期更新財務業務資訊及最近年度董事會重大決議。

附表二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9 年 1 月~1 日~109 年 12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審	董事會內部自評、成員	一、董事會內部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月 31 日	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自評及同儕評估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二、董事會成員自評及同儕評估：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三、功能性委員會評估：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執行情形自我評鑑結果報告：經取得 7 位董事之董事成員考核自評問卷及同儕評鑑問卷，考核結果優，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運作良好。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獨立董事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呂惠民	4	100%	應出席 4 次
獨立董事	鐘登科	4	100%	應出席 4 次
獨立董事	詹乾隆	4	100%	應出席 4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及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說明：(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證交法第14條之 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 2/3 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二屆第三次 109.03.19	承認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V	無
	承認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V	無
	通過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V	無

	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V	無
	通過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V	無
	通過董事選任程序修訂案	V	無
	通過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V	無
	通過制定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作業程序」及評鑑表	V	無
	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案	V	無
	通過對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結果	V	無
	通過一〇八年度內部控制度聲明書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03.19)：審計委員會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之處理：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第二屆第四次 109.05.07	同意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會計師	V	無
	承認一〇九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05.07)：審計委員會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之處理：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第二屆第五次 109.08.07	承認一〇九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08.07)：審計委員會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之處理：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第二屆第六次 109.11.04	承認一〇九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11.04)：審計委員會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之處理：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每季至少一次，如有其他緊急溝通情形，得隨時進行開會。

開會日期(期別)	與簽證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第二屆 第三次 109.03.19	● 討論民國 108 年財務報表審閱狀況，包括任何查核問題及經營階層回應。 ● 審核簽證會計師績效及獨立性。 ● 法規變動報告。	● 審閱內部稽核報告。 ● 審閱 108 年度內控自評結果報告。 ● 審核民國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第二屆 第四次 109.05.07	● 討論民國 109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核閱狀況，包括任何核閱問題及經營階層回應。 ●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簽證會計師輪調 ● 法規變動報告。	● 審閱內部稽核報告。
第二屆	● 討論民國 109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核	● 審閱內部稽核報告。

第五次 109.08.07	閱狀況，包括任何核閱問題及經營階層回應。 ● 法規變動報告。	
第二屆 第六次 109.11.04	● 討論民國 109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核閱狀況，包括任何核閱問題及經營階層回應。 ● 法規變動報告。	● 審閱內部稽核報告。 ● 審核民國 110 年內部稽核年度計畫。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以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能，不適用本項申報。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於106年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本公司為確保股東權益，設有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情事。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目前主要股東大都為經營團隊所有，本公司可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確保經營權之穩定性。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權責均明確區隔，除訂有「子公司監理作業」外，稽核人員並定期監督執行情形。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董事會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作業處理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無重大差異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其中並訂有「強化董事會職能-董事會結構」專章以執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董事會成員兼納包括產業、財務、會計、管理、行銷等背景，相當多元而專精，並以其豐富經驗提供建議予管理階層，給予決策單位制定妥適營運方計。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能力表格，請參閱本年報第17頁。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目前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其他功能性委員會則持續進行評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 本公司董事會除依營運方計制定事業體方針，並制定「董事會自我評鑑」；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其中針對董事會法令遵循，及設置具體指標數項：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五、內部控制及採橫向同儕評估董事會之績效，請參閱本年報第25-26頁。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本公司依據會計師獨立性檢視，進行10項指標評估，得分座落80~100分區間，屬於優等，再提董事會報告持續聘任；持續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積極落實公司治理精神，確保財務報告可信賴度。參閱本年報第45-46頁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	V		本公司成立公司治理推動委員會進行相關公司治理事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員工、客戶、供應商均有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其應有之合法權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本公司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	 V V V		(一) 本公司網站www.asia-optical.com設有專人維護更新，並設置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供股東及社會大眾參考。 (二) 本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制度，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及時允當揭露，並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本公司視情況舉辦法人說明會揭露公司財務業務資訊，且重大資訊皆同時以中文及英文揭露。 (三) 本公司雖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然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皆有提早公告。	無重大差異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註)</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td><td>V</td><td></td><td>(一) 本公司對員工工作環境及權益的重視始終如一。除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全力推動及負責執行各項職工福利事項外，也積極舉辦教育訓練使員工與公司一同成長，並依法提撥退休金使員工在職時能安心工作，保障退休後生活。
(二) 本公司積極落實”珍惜能源、持續減廢、保育環境”，對內部傳達環境政策至每一位員工，以求真正落實推廣；同時建立嚴謹之管理制度，設定環境目標與行動標的，並監督以達成環境績效，持續取得ISO14001認證。
(三) 本公司基於回饋社區，促進社區發展的理念，不定期捐贈社區贊助金及舉辦活動：舉辦義賣活動，將拍賣所得捐給公益團體及捐贈發票。
(四) 本公司了解產業的發展，必需全體供應商夥伴們共同合作與努力，因此秉持同榮互惠的原則，以創造產業發展與提升自我競爭力，進而謀求股東最大權益。
(五) 董事進修情形：本公司董事不定期進修公司治理課程：
<table>
<tr><th>職稱</th><th>姓名</th><th>課程</th></tr>
<tr><td rowspan="2">董事長</td><td rowspan="2">賴以仁</td><td>企業常見公司治理缺失與相關法令解析 3 小時</td></tr>
<tr><td>企業股東會之法遵稽核實務 3 小時</td></tr>
</table></td><td>無重大差異</td></tr>
</table>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註)</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td><td></td><td></td><td>
<table>
<tr><td rowspan="2">董事</td><td rowspan="2">吳淑品</td><td>從近來經營權爭奪個案談公司如何規劃股權及董事會股東攻防策略 3 小時</td></tr>
<tr><td>誠信經營與公司治理 3 小時</td></tr>
<tr><td rowspan="2">董事</td><td rowspan="2">林泰朗</td><td>企業常見公司治理缺失與相關法令解析 3 小時</td></tr>
<tr><td>企業股東會之法遵稽核實務 3 小時</td></tr>
<tr><td rowspan="2">董事</td><td rowspan="2">林宇亮</td><td>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小時</td></tr>
<tr><td>資訊安全治理的趨勢與挑戰 3 小時</td></tr>
<tr><td rowspan="2">獨立董事</td><td rowspan="2">呂惠民</td><td>智慧財產權與營業秘密 3 小時</td></tr>
<tr><td>公司治理法令修正簡介與案例研討 3 小時</td></tr>
<tr><td>獨立董事</td><td>鐘登科</td><td>如何應用機器人流程自動化(RPA)提升內部控制效能 6 小時</td></tr>
<tr><td rowspan="2">獨立董事</td><td rowspan="2">詹乾隆</td><td>董監事非常規交易分析與案例探討 3 小時</td></tr>
<tr><td>公司法施行後之實務運作與最新解釋函令解析 3 小時</td></tr>
</table>
(六) 董事出席董事會狀況：本公司董事於109年董事會出席率</td><td></td></tr>
</tabl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成以上，並定期將內部稽核及財務資訊送交審計委員會審查。 (七) 本公司董事秉持高度自律原則，對董事會所列議案如涉有利害關係致損及公司利害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參閱本年報第25頁董事對利害關號你議案回避之報行情形。 (八) 本公司已向專責保險公司投保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美金壹仟貳佰萬元。 (九) 本公司除專注本業經營發展外，對於公司之社會責任如消費者權益及社會公益等、除長期耕耘外，並適時回饋社會大眾。如1.提供學子就業機會：與臺中科技大學簽訂產學合作方案。2.企業社會服務：與虎尾科技大學辦理光學產業系列講座。3.產學交流：與勤益科技大學簽立核心技術交流方案。4.捐助：虎尾科技大學弱勢助學金、台中市義勇消防總隊第一大隊捐款及中央大學捐款。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109年度治理評鑑已改善情形：

(一) 本公司公司網站部份(一)增加公司經營管理階層說明；(二)增加員工福利說明；(三)公司相關規範上傳等

(二) 本公司公司網站部份加強揭露股東會相關資訊：(一)議事手冊及議事錄等相關資訊；(二)揭露前十大股東名單於公司網站。

尚未改善：本公司公司網站部份，將進行優化及加強揭露：(一)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及內稽主管溝通情形揭露公司網站；(二)揭露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管理目標。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已於 100 年 12 月 16 日正式成立並完成公告，其主要職責為：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審計委員會成員)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審計委員會成員)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註 1）	條件 /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詹乾隆	✓	✓	✓	✓	✓	✓	✓	✓	✓	✓	✓	✓	✓	3	
獨立董事	呂惠民	✓	✓	✓	✓	✓	✓	✓	✓	✓	✓	✓	✓	✓	2	
獨立董事	鐘登科		✓	✓	✓	✓	✓	✓	✓	✓	✓	✓	✓	✓	0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

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8 年 6 月 10 日至 111 年 6 月 9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薪酬委員職權範圍
召集人	詹乾隆	2	0	100%	應出席 2 次 1080806 改選新任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審計委員會成員)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審計委員會成員)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委　員	呂惠民	2	0	100%	應出席 2 次 1080806 改選連任	
委　員	鐘登科	2	0	100%	應出席 2 次 1080806 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董事會並無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薪資報酬委員對議案結果，並無反對及保留意見。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反對或保留意見	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情形
第四屆第二次開會 109.03.19	通過 108 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第四屆第三次開會 109.08.07	通過 109 年薪資調整案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雖尚未制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但仍依循相關規範。 本公司除定期進行消防演練外，並善盡社會責任與保障承攬商及員工安全，並增進供應	目前尚在檢討及評估中。

			商環境保護之觀念，不斷加強加供應商與承攬商對環保、安全、衛生的認知，並提供相關的環安衛訓練課程，希望能降低環境污染、工安事故與職業傷害。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目前設立專職單位為「CSR 推行委員會」進行檢討及評估中；並於每季定期報告於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V V V		 (一)除了針對綠能的產品使用，另透過 UL 公司認證 ISO14001。環境政策也是列入政策之一。 (二)同上，成立 ISO 事務局及節能事務局。 (三)本公司持續將相關環境政策及環安績效公告在公司網站上。 (四)本公司持續將相關環境政策及環安績效公告在公司網站上。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V V V		 (一)本公司重視勞工權益，除訂定「員工守則」，確保員工各項合法權益外，對於各項勞動法令亦嚴格遵循。 (二)本公司除了訂有合理的薪資報酬政策外，部分績效目標則與經營績效加以結合，為考核及獎懲之依據。 (三)依法令規定安排健康檢查外；並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且獲得『健康職場-園區標竿獎』殊榮。 (四)本公司定期及不定期舉辦員工教育訓練，積極提升員工職涯發展能力，協助企業與員工共同成長。	無重大差異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V		(五)本公司設有專責客服單位即時處理客戶各項客訴問題。並符合國際環保法令（RoHS、WEEE…）與其他要求指令發展趨勢。 (六)本公司評估供應商包括但不限於 ISO14001、RoHS、環境管理、勞工管理、健康與安全管理、道德規範政策等，如有顯著不適情形或影響，將無法納入合格供應商。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公司目前並未符合依法需強制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但仍在公司網站揭露非財務資訊相關資料。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目前尚在檢討及評估中。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成立ISO事務局，並通過UL公司認證ISO14001。 2.不定期舉辦慈善拍賣，將販賣所得捐給公益團體及捐贈發票。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 本公司董事會訂有「企業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等法令，作為落實誠信經營的基礎；本公司並於供應商交易契約中載明有關誠信、廉潔遵循政策及條款，積極落實誠信經營。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作業處理程序」，並在「企業誠信經營守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訂有董事之利益迴避制度，為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方案。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 本公司於「企業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全體員工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或接受任何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避免員工因個人利益而犧牲公司權益。	
二、落實誠信經營				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本公司持續貫徹誠信經營信念，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本公司並於供應商交易契約中載明有關誠信、廉潔遵循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 本公司設置誠信經營推動單位為「政風管理委員會」，並每季定期報告董事會；亦通過「企業誠信經營守則」持續督導，將誠信經營信念貫徹與所有員工。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本公司於「企業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董事會議事規則」，訂有防止利益衝突、董事利益迴避制度，以及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方案。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不定時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本公司持續進行誠信經營之相關教育訓練，積極將誠信經營精神與理念貫徹與所有員工。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於「企業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相關建立檢舉及獎勵之規定。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本公司於「企業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相關建立檢舉作業程序及保密機制之規定。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本公司於「企業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相關保護檢舉人之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接露「企業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相關運作推動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情事。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訂有「企業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持續將誠信經營信念貫徹與所有員工，並與往來廠商宣導誠信經營，並以合約加以規範。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www.asia-optical.com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www.asia-optical.com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mops.twse.com.tw。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聲明書

日期：一一〇年三月十九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九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有〇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賴以仁

總經理：林泰朗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形。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股東常會	109.06.10	承認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承認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通過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決議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決議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決議修訂「董事選任程序」部分條文。
董事會	第十四屆第四次 109.03.19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議之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後，報請 股東常會承認。
		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後，報請股東常會承認。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修訂案
		本公司制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一〇九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召開日期、地點及停止過戶日期
		一〇九年股東常會受理持股 1%以上股東提案之期間及地點
		本公司制訂「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作業程序及評鑑表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案
		對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結果
		承認本公司 2020 年營運計劃
		一〇八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同意子公司金融機構授信額度續約申請
董事會	第十四屆第五次 109.05.07	擬變更簽證會計師案(內部輪調)
		承認一〇九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擬參與科太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金融機構授信額度續約申請
董事會	第十四屆第六次 109.08.07	承認一〇九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
董事會	第十四屆第七次 109.11.04	承認一〇九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金融機構授信額度續約申請
		承認一一〇年度內部稽核計劃
董事會	第十四屆第八次 110.03.19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議之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董事會	第十四屆第八次 110.03.19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後，報請 股東常會承認。
		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後，報請股東常會承認。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召開日期、地點及停止過戶日期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受理持股 1%以上股東提案之期間及地點
		本公司截至 109 年度 12 月底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款項之逾期款項非屬資金貸與性質
		對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結果
		承認本公司 2021 年營運計劃
		一〇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董事會	第十四屆第九次 110.05.06	承認一一〇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擬參與科太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金融機構授信額度續約申請
		公司治理主管任命案
		同意子公司金融機構授信額度續約申請

109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109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承認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已依股東會決議辦理，並依規定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2.承認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已依股東會決議辦理，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 109 年 7 月 13 日，並於 109 年 8 月 7 日發放現金股利。
3.通過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已依股東會決議辦理，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 109 年 7 月 13 日，並於 109 年 8 月 7 日發放現金股利。
4.決議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已依股東會決議辦理，並依規定上傳至公司網站。
5.決議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已依股東會決議辦理，並依規定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6.決議修訂「董事選任程序」部分條文。	已依股東會決議辦理，並依規定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書者，其主要內

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本公司一〇九年度會計師公費如下：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蘇定堅	吳麗冬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公費項目 金額級距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V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V		V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以上			

註：非審計公費為保稅簽證及移轉訂價報告$400 仟元。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四)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

本公司財務部每年定期藉以下事項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向董事會報告評估之結果：

1. 會計師定期輪換；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及其家屬、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相互融資或保證行為。
2. 會計師事務所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間，未有密切之商業關係。
3. 會計師事務所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間，未有共

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無此情形。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無此情形。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三事項之復函：無此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無此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109 年度		110 年截至 4 月 13 日	
		持股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股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賴以仁	0	0	0	0
董事	吳淑品	0	0	0	0
董事	林泰朗	0	0	0	0
董事	林宇亮	0	0	0	0
獨立董事	呂惠民	0	0	0	0
獨立董事	鐘登科	0	0	0	0
獨立董事	詹乾隆	0	0	0	0
總經理	林泰朗	0	0	0	0
副總經理	賴武進	0	0	0	0
副總經理	王明宗	0	0	109 年 12 日 9 日退休	
副總經理	張士駿	0	0	0	0
協理	林慧容	0	0	0	0
會計主管	翁文課	0	0	0	0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賴以仁	17,907,039	6.37%	33,061	0.01%	16,000,000	5.69%	泛國投資 慈梅實業	與代表人具二親等以內親屬 與代表人互為同一人	無
慈梅實業	16,000,000	5.69%	0	0	0	0	賴以仁	與代表人互為同一人	無
代表人:賴以仁	17,907,039	6.37%	33,061	0.01%	16,000,000	5.69%	泛國投資	與代表人具二親等以內親屬	無
泛國投資	12,300,823	4.38%	0	0	0	0	慈梅實業	與代表人具二親等以內親屬	無
代表人:賴俊嘉	1,013,234	0.36%	0	0	0	0	賴以仁	具二親等以內親屬	無
許盛淵	5,939,944	2.11%	0	0	0	0	許薰文 許雅敏 許陳照英 許明福	兄妹 兄妹 具二親等以內親屬	無
許薰文	4,338,892	1.54%	0	0	0	0	許盛淵 許雅敏 許陳照英 許明福	兄妹 姊妹 具二親等以內親屬	無
許雅敏	4,075,597	1.45%	0	0	0	0	許盛淵 許薰文 許陳照英 許明福	兄妹 姊妹 具二親等以內親屬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3,231,260	1.15%	0	0	0	0	無	無	無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3,076,519	1.09%	0	0	0	0	無	無	無
許陳照英	2,596,075	0.92%	2,394,756	0.85%	0	0	許盛淵 許薰文	具二親等以內親屬	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許雅雯 許明福	同上 配偶	
許明福	2,394,756	0.85%	2,596,075	0.92%	0	0	許盛淵 許薰文 許雅雯 許陳照英	具二親等以內親屬 同上 配偶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註 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東莞泰聯光學有限公司	0(註 2)	17	0(註 2)	73	0(註 2)	90
RICH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5,066	100	0	0	5,066	100
ASIA OPTICAL INTERNATIONAL LTD.	15,686	100	0	0	15,686	100
POWERLINK ELECTRONIC INTERNATIONAL LTD.	50	100	0	0	50	100
台灣禮光股份有限公司	7,744	93	0	0	7,744	93
亞泰影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028	26	0	0	19,028	26
科太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6,106	95	507	3	16,613	98
POWERLINK ELECTRONIC INTERNATIONAL (CAYMAN) LTD.	1,500	100	0	0	1,500	100

註 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非股份有限公司，故不適用。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之抵款以外產股財充者	其　他
97 08	10	313,000,000	3,130,000,00	260,234,599	2,602,345,990	盈餘轉增資 24,987,37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48,620,670 元	無	97.08.18 加授中字第 09700400820 號
97 12	10	313,000,000	3,130,000,00	256,591,599	2,565,915,990	註銷庫藏股 (36,430,000)元	無	97.12.22 加授中字第 09700401130 號
98 08	10	313,000,000	3,130,000,00	259,127,514	2,591,275,140	盈餘轉增資 25,359,150 元	無	98.08.06 加授中字第 09800400860 號
99 05	10	313,000,000	3,130,000,00	270,212,781	2,702,127,810	公司債轉增資 110,852,670 元	無	99.05.06 加授中字第 09900400410 號
99 08	10	313,000,000	3,130,000,00	271,045,504	2,710,455,040	公司債轉增資 8,327,230 元	無	99.08.02 加授中字第 09900400810 號
99 11	10	313,000,000	3,130,000,00	271,049,140	2,710,491,400	公司債轉增資 36,360 元	無	99.11.01 加授中字第 09900401070 號
100 03	10	313,000,000	3,130,000,00	268,241,678	2,682,416,780	公司債轉增資 1,925,380 元 註銷庫藏股 30,000,000 元	無	100.03.17 加授中字 第 10000400320 號
100 05	10	313,000,000	3,130,000,00	281,018,184	2,810,181,840	公司債轉增資 127,765,060 元	無	100.05.16 加授中字 第 10000400480 號
100 09	10	313,000,000	3,130,000,00	281,038,451	2,810,384,510	公司債轉增資 202,670 元	無	100.09.08 加授中字 第 10000400990 號
103 11	10	313,000,000	3,130,000,00	281,083,901	2,810,839,010	公司債轉增資 454,500 元	無	103.11.21 加授中字第 10300401200 號

110 年 04 月 13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81,083,901	31,916,099	313,000,000	上市

註：本公司未採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

(二)股東結構

110 年 04 月 13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1	18	274	60,305	164	60,762
持有股數	10	4,960,910	31,460,895	216,149,129	28,512,957	281,083,901
持股比例	0.00%	1.76%	11.19%	76.90%	10.14%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0 年 04 月 13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0,369	700,951	0.25%
1,000 至 5,000	34,638	64,498,038	22.95%
5,001 至 10,000	3,289	26,086,790	9.28%
10,001 至 15,000	818	10,514,201	3.74%
15,001 至 20,000	519	9,733,251	3.46%
20,001 至 30,000	452	11,685,851	4.16%
30,001 至 50,000	319	12,677,687	4.51%
50,001 至 100,000	203	14,640,358	5.21%
100,001 至 200,000	64	9,050,041	3.22%
200,001 至 400,000	34	9,742,483	3.47%
400,001 至 600,000	22	10,937,943	3.89%
600,001 至 800,000	8	5,462,846	1.94%
800,001 至 1,000,000	4	3,547,000	1.26%
1,000,001 以上	23	91,806,461	32.66%
合計	60,762	281,083,901	100.00%

＊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 5%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10 年 04 月 13 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賴以仁	17,907,039	6.37%
慈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5.69%
泛國投資(股)公司	12,300,823	4.38%
許盛淵	5,939,944	2.11%
許薰文	4,338,892	1.54%
許雅敏	4,075,597	1.45%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3,231,260	1.15%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3,076,519	1.09%
許陳照英	2,596,075	0.92%
許明福	2,394,756	0.85%
合　計	71,860,905	25.55%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108 年	109 年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5 月 6 日（註 8）
每股市價（註1）	最高	109.50	113.50	101.50
	最低	62.30	52.30	70.50
	平均	82.04	72.39	87.49
每股淨值（註2）	分配前	41.80	39.84	40.86
	分配後	39.80	註 9	註 9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81,084	281,084	281,084

	每 股 盈 餘（註3）		3.41	1.41	1.08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2.00	1.0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0	0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24.06	51.34	—
	本利比（註6）		41.02	註 9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2.44%	註 9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惟 109 年度盈餘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配。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提撥 5%~1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2%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產業發展處於業務擴展階段資金需求殷切，故盈餘之分派，除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外，將視公司資本規劃及經營成果，決定每年股利分派方式。惟原則採取股利穩定暨平衡政策，並於每年股東常會前由董事會依據經營結果、財務狀況及資本規劃情形，就累積未分配盈餘百分之九十以下額度，決議分派方式(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及金額，其中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本公司 109 年度資本公積分配現金，已於 110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資本公積現金股利新台幣 281,083,901 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1 元。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之說明：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擬議配發現金股利，故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提撥 5%~1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2%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依公司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 5%至 15%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提撥董監事酬勞。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 80,600 仟元及 10,750 仟元，係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12%及 2%估例，該等金額於 110 年 3 月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預計於 110 年 6 月 1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報告之。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業經 110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如下：

(1) 決議員工現金酬勞金額新台幣 80,600,000 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 決議董事現金酬勞金額新台幣 10,750,000 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 109 年度並未決議分派員工股票酬勞。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情形如下：

	董事會決議 (109 年 3 月 19 日)	實際發放數		
	金額(新台幣元)	金額(新台幣元)	折算股數	對股權稀釋比例(%)
董事酬勞	22,000,000	22,000,000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員工酬勞	125,500,000	125,500,000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合計	147,500,000	147,500,000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上述員工現金酬勞及董事酬勞已於 108 年度帳列費用，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最近年度並無買回庫藏股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一)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無。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無。

(三)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無。

(五)附認股權公司債：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1)機械設備製造業。

(2)事務機器製造業。

(3)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4)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5)光學儀器製造業。

(6)國際貿易業。

(7)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8)醫療器材批發業。

(9)度量衡器輸入業。

(10)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	108 年度		109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光學元件產品	9,290,064	51.28	9,158,571	58.11
影像感測元件產品	3,638,207	20.08	3,863,837	24.52
光電製品產品	2,064,534	11.40	1,193,030	7.57
光電零組件產品	1,883,068	10.39	1,445,903	9.17
其他(註)	1,241,758	6.85	98,720	0.63
合　計	18,117,631	100.00	15,760,061	100.00

註：其他類包含金屬稜鏡等產品。

3.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1)掃地機器人雷射模組開發。

(2)雷射醫療器材研究。

(3)高倍光學系及遠距離雙筒測距儀產品開發。

(4)發亮十字線/光纖十字線瞄準器產品開發。

(5)家用心血管硬度檢測儀開發。

(6)運動攝影機 SP360 開發。

(7)3D LiDAR 持續開發。

(8)手機用潛望式光學變焦鏡頭持續開發。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主要之業務內容為各種光學元件之製造，主要應用在精密光學之鏡片、鏡頭為主，包括手機相機鏡頭、數位相機鏡頭、瞄準器、雷射測距儀、影像感測元件、投影機鏡頭等產品之生產、加工及銷售。近年，除成功將光學鏡頭的開發及生產能力拓展於車載鏡頭、監控鏡頭及街景鏡頭等相關應用市場；另雷射感測模組也獲得 IoT 智能家電青睞等相關應用市場。

光學產業(Optics Industry)作為光電領域最古老傳統基礎科學之一。並且純粹只用光而不用電，而現有的各式光電產品大多是需要經過光學系統，來產生後續的各式光與電之交互作用效應。對於已經紅了許久的各式光學鏡頭相關產品來說，其實就是光學領域最多的應用產品之一。光學鏡頭業是以光電技術為核心所構成的各類零件、組件、設備以及應用市場的總和的產業。

隨著現代科技的發展，光學鏡頭的應用領域正變得日益廣泛。近年來，受到電子科學、移動網際網路、物聯網、雲計算、生物識別等相關科學技術的快速進步，安防視頻監控、消費電子等下游應用領域產品正呈現數字化、高清化、網路化、智能化等發展趨勢，高品質光學鏡頭已成為安防監控攝影像機、ADAS、車載可視系統、智能家居和航拍無人機、醫療器械等產品的核心部件，成為影響上述產品應用效果的重要因素之一。

	大環境轉變	主要應用	產品變革
80 年代	日商來台設廠	傳統相機、傳統望遠鏡、顯微鏡、投影機、影印機、影像掃瞄器、條碼掃瞄器等精密鏡片	高單價、大口徑
90 年代	網路應用興起，相機走向數位化	應用於數位相機的光學元件量佔 80%以上；掃描器、投影機等光電應用所佔比例亦增	因大陸低人工成本，台廠陸續外移或投入自動化設備
2000 年後	NB 市場崛起	從影像產品轉向光碟機、NB Cam 等電腦週邊發展	小型化、標準化、生命週期短
2009~2010 年	智慧型手機普及	應用於手機產品的比重在 2009 年達 39.7%，為最大宗	往高畫素跳躍發展

2011 年之後	Smart TV 漸成市場趨勢	電視、平板電腦(Tablet PC)等顯示器內建感測鏡頭	朝光學觸控鏡頭及光電科技發展

資料來源：Digitimes，2010/10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台灣精密光學元件產業，由上到下的產業鏈相當完整，依其垂直分工特性，可分為上游光學材料業、中游光學元件業、下游光學應用產品產業與週邊相關產業，主要產品及主要廠商如下表所示。

光學產業結構

產業上中下游		主要產品	主要廠商
上游產業	光學材料	光學玻璃毛胚	聯一光學 台灣小原光學(日商) 台灣保谷光學(HOYA)
		傳統塑膠光學材料	以進口為主
中游產業	光學設計 光學元件 模組製造 光學鍍膜	光學系統設計 光學引擎 玻璃研磨鏡片 塑膠射出鏡片 鏡片鍍膜 Low Pass Filter 各式鏡頭與鏡片組	玉晶光電、大立光電、亞洲光學、今國光學、揚明光學、佳凌科技、進隼光電、先進光電、新鉅科技、合盈光電、保勝光學、一品光學、和光光學、清盈科技、晶華石英、台灣佳能(日資)等
下游產業	應用產品產業： 光學器材 電腦週邊 消費性電子	數位相機 影像掃描器 PC Camera 投影機 手機取像模組 顯微鏡、望遠鏡	100多家

資料來源：PIDA 依據光電科技工業協進會(PIDA)之資料，光學產業依上、中、下游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本公司目前之主要產品包括光學鏡片、瞄準器、顯微鏡、雷射測距儀及其零組件等。光學鏡片產品主要係採 ODM 方式生產，依照客戶需求，提供各種鏡片組予客戶；瞄準器產品係輔助休閒運動之器材，其客戶較為固定；雷射測距儀及其零組件主要功能為測量距離，應用範圍涵蓋休閒娛樂(如登山、航海、高爾夫…等)或各項工程使用。茲就本公司產品之發展趨勢評估如下：

(1)光學元件

電子、資訊產品之技術不斷地革新，世界上各類光電新產品隨之增多，尤其在電子製造技術的改革下，已能將電路、零組件體積小型化，更有助於光電產品之發展。而光學元件(鏡片)多為光電產品之介面，因此光學元件產品亦朝高精密、高研磨及鍍膜技術之產品發展，加上未來在自動/輔助駕駛、AI 人工智慧、智慧家居、無人機、擴增/虛擬實境、生物辨識等新興光學鏡頭應用市場帶動下。

除聚焦高階利基機種與拓展其他領域應用，陸續投入高畫素、運動拍攝等利基型機種的發展，以及將自身的影像處理技術進一步延伸至虛擬實境(Virtual Reality；VR)、安全監控等其他應用領域，藉以尋求新的成長動能。

(2)影像感測元件

產品中所使用的感光晶圓的設計，也朝省電、降低成本、容易控制等方面演進與創新；未來 CIS 產品更朝著高景深、快速與數位化輸出的方向前進，不僅解決透過 FFC 傳輸時產生雜訊的干擾問題，也擴展了 CIS 產品的應用層面到金融、醫療與製造業的行業

(3)光電製品

瞄準器產品主要係因應近年來全球經濟蓬勃發展，國民所得提高，對於運動休閒活動日益重視，該產品廣泛應用於運動休閒方面之活動，朝向複合式功能發展。

4.競爭情形

近年來，光學鏡頭行業技術升級更新快速，對企業研發投入要求較高。光學鏡頭設計與製造技術需要企業長期的專業知識積累，本公司藉由本身既有光學設計與製作能力，整合機械、電子技術人才，使其技術面更完整。長期發展光學核心技術，並擁有光學、機構、電子等專業研發團隊，堪稱業界發展垂直整合最完整的公司，產品涵蓋各種光學元件及下游之光學產品，故從技術能力、產品種類、上下游垂直整合以及營運規模各方面來看，國

內尚無與本公司營運模式相同的公司。

全球手機鏡頭恐受到蘋果與非蘋陣營銷量趨緩，但車用鏡頭仍是一塊處女地。由於各家車廠越來越重視先進駕駛輔助系統（ＡＤＡＳ）以及自動駕駛功能，帶動車用鏡頭商機崛起；尤其，美國公路安全保險協會（ＩＩＨＳ)和高速公路安全管理局(NHTSA）要求，主要車廠都要在車上配置自動緊急煞車系統（Automatic Emergency Braking；簡稱ＡＥＢ），而毫米波雷達與影像感測鏡頭為ＡＥＢ兩大標準配備。

儘管車載鏡頭畫素要求不如手機，但因汽車須長時間在戶外行駛，遭逢高山低谷、白晝黑夜、刮風下雨（雪）等各種環境氣候考驗，因此車載鏡頭均得通過「高溫酷寒」、「防塵抗震」等嚴格環境檢測，確保車載鏡頭在各種氣候環境下影像均可保持清晰，加上汽車常以高速行駛，必須快速且精準辨識車外環境。由於塑膠鏡片受限於物理特性難以耐高溫，而玻璃鏡片具有較高折射率、低吸收率、寬的光穿透頻譜範圍、高抗變形性、高抗高溫及抗濕性、硬度高及擁有較佳表面抗刮等特性，因此車載鏡頭多是Ｇ＋Ｐ（玻璃＋塑膠）的混合鏡頭，片數約五～七片。因非球面模造鏡片比球面鏡片更容易修正影像畸變（distortion）、色差（chromatic aberration）、彗差（coma）等光學像差，因此，ＡＤＡＳ因功能要求較高，甚至是無人駕駛的影像感測鏡頭，多是七片以上搭配非球面模造玻璃。

目前國內最早投入車用鏡頭的廠商即是亞光，除了有非球面模造玻璃量產能力外，另一項雷射測距技術，更是ＡＤＡＳ車載鏡頭不可或缺的重要技術。公司深耕多年的雷射測距技術，原本應用於軍事及狩獵領域，如今成為搶進自動駕駛的利基技術。

另全球影像感測元件(CIS)的主要生產廠商為亞泰、菱光、敦南及日商 CANON、ROHM 等公司，而國內的敦南科技因產品結構的調整，近年已逐步降低 CIS 產品之銷售。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合併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截至第一季止
營業收入淨額	15,760,061	4,728,529
研發支出	735,152	182,865
研發比例	4.66%	3.87%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A.家用掃地機器人雷射模組開發。

B.新型雙筒望遠鏡測距儀開發。

C.新型瞄準器/雷射瞄準器開發。

D.運動攝影機 SP360 開發。

E. 心血管硬度檢測儀開發。

F.3D LiDAR 持續開發。

G.手機用潛望式光學變焦鏡頭持續開發。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1)產品多元化發展、提升研發精度及設計製造整合能力

◇強化各種特殊光學元件技術能力。

◇整合機構及電子功能，提高附加價值。

◇提升研發精度及研發管哩，研發效益極大化發揮。

◇因應產品發展趨勢，積極開發高倍率數位相機變焦鏡頭、薄型鏡頭、手機相機鏡頭、投影機產品、微型投影產品及多功能事務機光學引擎等，以迎合市場需求。

(2)持續降低成本及維持品質優勢，提高競爭力

◇推行 TP 管理，追求卓越品質之目標，並快速改善，降低成本。

◇推動生產革新活動，藉由設備及生產流程之改良與自動化，提升生產力降低生產成本。

◇結合海外各生產據點在土地、人工成本及稅負的優勢，用以生產成熟機種及後段組裝作業，以國際分工模式提昇產品競爭力。

(3)擴大光學應用領域，開發迎合市場之新產品

◇自行研發及與國際大廠合作並進，加速產品開發速度及訂單掌握度，並藉以提昇技術能力。

◇以光學核心技術為基礎進行多角化延伸，持續開發滿足市場需求之產品。

◇以世界級之產能及技術為後盾，積極投入次世代產品。

2.長期發展計畫

(1)追求創新，於光電元件產業保持領先地位

光電產品應用範圍非常廣泛加上科技資訊日新月異，產品用途空間更加寬廣，因此設計上朝向輕、薄、短、小發展之特性、並掌握市場脈動，以維持設計應用及技術開發能力的領先。

(2)專利技術與智慧財產權之重視與提升

積極提升產品 ODM 技術能力，同時藉由專利的申請建立技術門檻，保護公司智慧財產權，此為公司在光學設計中最大競爭優勢。

(3)因應未來趨勢發展、持續開發新產品

展望未來市場趨勢，持續投入 R&D 發展創新與高附加價值產品；如中高倍率變焦鏡頭、中高階數位相機、手機自動對焦/變焦鏡頭及微型投影產品…等，使公司產品組合更加多元化。

(4)全球運籌

隨著公司業務的拓展，未來行銷及生產據點將廣佈於全球主要市場。因此未來將積極強化全球運籌管理，透過統一的資訊系統即時整合各事業部資訊，加速決策之擬定及執行，使公司在營運規模不斷擴大下，仍能保有高決策效率及執行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1)光學鏡片產品：主要銷售地區為台灣、日本、亞洲及歐美地區。

(2)雷射測距儀零組件：主要銷售地區為歐美及日本市場。

(3)光電製品產品：以美洲地區為主要市場。

(4)其他光學零組件：以日本、亞洲、美國為主要市場。

2.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數位化的革命席捲全球，所影響的不僅有 IT 產業，更企圖改變人類的生活習慣；傳統的光學產業也因數位取像技術之演進，已全面邁入精密工業。輕、薄、短、小，幾乎是現今數位產品的寫照，數位相機、照相手機以及攝影機等，無不在這樣的趨勢上極力發展，而搭載在其上的光學元件，如鏡頭組、鏡片以及其他相關之光學元件，也為了順應該趨勢，發展出更精密、更微小化的模組或元件，才能相互配合。

隨著現代科技的發展，光學鏡頭的應用領域正變得日益廣泛。近年來，受到電子科學、移動網際網路、物聯網、雲計算、生物識別等相關科學持術的快速進步，安防視頻監控、消費電子等下游應用領域產品正呈現數字化、高清化、網路化、智能化等發展趨勢，高品質光學鏡頭已成為安防監控攝影像機、ADAS、車載可視系統、智能家居和航拍無人機、醫療器械等產品的核心部件，除了傳統光學元件的應用市場外，這些不斷興起的新應用領域，帶動光學鍍膜元件的美好前景，茲就目前主要光學鍍膜元件產品市場及下游主要應用產品未來成長性分述如下：

(1)電子取像光學鍍膜元件

新興市場對科技產品的殷切需求，帶動手機相機及車載可視系統市場規模的持續擴展，關鍵零組件－光學鍍膜元件需求量亦不斷成長。而在網路通訊之頻寬及便利性的提昇下，影像傳輸需求大開，電子取像元件普遍應用於行動電話、智慧型手持裝置及車載可視系統…等產品上，光學鍍膜元件市場仍有成長空間。

(2)液晶投影機光學鍍膜元件

液晶投影機為近年來炙手可熱的光電應用產品，光學引擎是液晶投影機的心臟，其中有許多關鍵元件均大量運用光學鍍

膜技術，如系統整合、高效率光源模組設計、光學機構設計、分合光系統及投影鏡頭組、變色濾光鏡(Dichroic Filter)、近紅光與紫外濾光鏡(UV-IR Filter)、高反射鏡(High Reflective mirror)、合光稜鏡(X-Prism)、Color wheel PBS 等，而台灣正因在資訊產品製程及開發能力的優勢，陸續有多家廠商投入液晶投影機領域，已儼然有成為全球液晶投影機製造重鎮的架式。

(3)傳統光學鍍膜

汽車霧燈鍍膜、加工防眩稜鏡、高級護目鏡鍍膜等民生消費，長期呈現穩定的成長。隨著 PC Camera、數位相機、手機相機、液晶投影機等光電產品的興起，帶動台灣光學元件市場龐大的新商機。國內專業的光學元件鍍膜業者已擁有先進的多層膜設計、多層膜製程製作與產品開發能力，若能快速導入量產推出產品，掌握市場先機，將可望在這一波高階精密光學鍍膜元件市場競逐中，搶佔有利地位。

(4)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為光學元件、瞄準器、雷射測距儀器及相關之零組件，其中在玻璃鏡片及變焦鏡頭的生產規模上，本公司已位居全球大廠中。而瞄準器產品及雷射測距儀產品在技術上也居於領先地位，其中瞄準器產品因關稅考量，故以菲律賓為生產基地，主要銷售地點包括美國、日本及歐洲國家；而雷射測距儀系列產品由於技術層次最高，故行銷地區主要集中在歐美先進國家。

3.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競爭利基與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①具備光學核心技術並與國際光學大廠合作取得商機與技術升級之優勢

本公司擁有多層鍍膜及非球面鏡片等光學核心技術，並具備自主設計開發能力，以擴大 ODM 的產品種類與範圍，並提升競爭力。另一方面，本公司透過與國際光學大廠合作，掌握 ODM/OEM 訂單之商機，同時亦取得技術提升之機會。

②品質精良，深獲國際品牌客戶認可

本公司從設計、製造、銷售等方面都有相關制度與作業標準進行各項工作規範並通過 ISO9001、ISO14001 認證，因此從整個產品之開發過程中，在設計階段就以滿足客戶需求為最高之設計宗旨，故產品品質能獲得客戶之認同，進而獲得更多業務與商機。

③全球運籌與垂直整合優勢

本公司在台灣、中國、菲律賓及緬甸等地皆有生產基地，並根據各地的技術、人工或關稅上的差異將產品做有效的配置，來創造最大的成本優勢。而研發團隊更廣佈台灣、日本及中國等地，就近掌握各主要市場的產品趨勢，讓本公司能夠即時推出符合市場需求之產品。

此外，本公司多年來致力於垂直整合，從光學系統設計，球面/非球面鏡片的成型技術、模具製造，及鏡頭或終端光學產品的組裝等，本公司皆具有自製能力，因此內製化的優勢將是本公司得以在講求速度與成本競爭的時代勝出的關鍵。

④專利技術與智慧財產權之重視與提升

目前本公司已擁有數百件全球專利，藉由專利之申請，除了代表公司的技術實力，更建立起競爭門檻，保護公司智慧財產權與防止其他廠商進入相關市場，此亦為本公司在光學設計公司中之極大優勢。本公司未來將持續加強在全球的專利申請，厚植公司的競爭力及鞏固市場地位。

(2)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光電產品之生命週期短，創新研發實力是公司永續經營的關鍵。基於此，本公司除成立中央研究所統籌研發計畫及資源外，研發團隊更遍佈日本、台灣、中國等主要市場，即時掌握最新之產品趨勢，以領先其他競爭者開發次世代主流產品。

②數位相機、手機相機等消費性電子產品價格競爭日趨激烈，生產成本將直接影響產品在市場上的競爭力。基於此，本公司除致力於垂直整合及多角化以創造成本及規模經濟效益

外，並積極加強國際分工的佈局將成本競爭力極大化。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1)光學元件產品

係採 ODM 方式生產，依照客戶整體產品機械架構之需求情形而設計製造，主要應用於數位相機、手機相機、投影機、攝影機、影印機、掃瞄機…等，本公司提供各式各樣之鏡片組給客戶，以進行各項產品之組裝。

(2)影像感測元件

主要用途為多功能事務機器、影像掃瞄器、名片型掃描器、影印機及傳真機。

(3)光電製品產品

主要係做為輔助射擊用途，且提供十字線瞄準之單筒望遠鏡，有變焦功能，可調整焦距。此類產品目前廣泛應用於休閒運動使用。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產品主要分為三大部份，分別敘述如下：

(1)光學元件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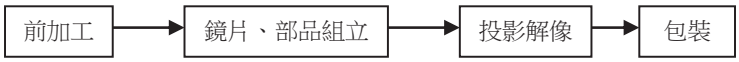

(2)影像感測元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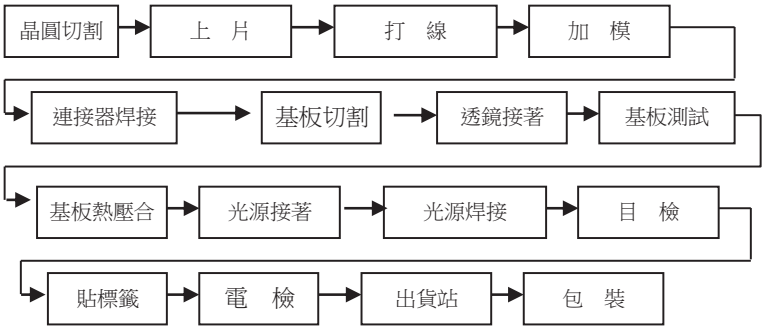

(3)瞄準器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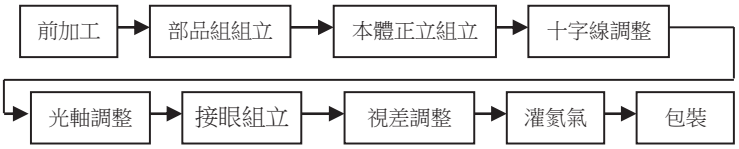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產品類別	主要原物料	主供應商	供應狀況
光學元件及光學零組件	玻璃硝材	首德、Asia Optical International Ltd.	材質泛用、品質安定且供應量大，來源穩定。
	鋁濟型材	旭華、詠農	
	半成品	Asia Optical International Ltd.	為本公司之子公司，供貨來源穩定。
影像感測元件	晶圓	日系廠商	穩定供貨
	印刷電路板	台系廠商	穩定供貨
	塑膠外殼	中國大陸及香港廠商	穩定供貨
	光源及透鏡	日系廠商及台系廠商	穩定供貨
光電製品及零組件	鋁濟型材	容克、張永、凱桀、詠農	主要為市場常用的材質，且品質安定，來源穩定。
	銅材轉軸	成穩、立竑	
	半成品	Powerlink Electronic International (Cayman)Ltd.	為本公司之子公司，供應來源穩定。
	防水橡膠	成峰、雙仁、永錄	一般市場上供應量大且品質安定、來源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仟元)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仟元)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B 公司	1,852,497	10.22	無	A 公司	1,574,316	9.99	無	A 公司	449,539	9.51	無
2	A 公司	1,806,544	9.97	—	B 公司	1,070,343	6.79	無	B 公司	182,237	3.85	無
	其他	14,458,590	79.81	—	其他	13,115,402	83.22	—	其他	4,096,753	86.64	—
	銷貨淨額	18,117,631	100.00		銷貨淨額	15,760,061	100.00		銷貨淨額	4,728,529	100.00	

註：列示最近二年度中任一年度佔銷貨總額 10%以上之客戶。

2.主要進貨廠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9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	無	無	無	—	無
	其他	11,341,217	100.00		其他	10,700,413	100.00	—	其他	3,311,368	100.00	—
	進貨淨額	11,341,217	100.00		進貨淨額	10,700,413	100.00	—	進貨淨額	3,311,368	100.00	—

註：列示最近二年度中任一年度佔進貨總額 10%以上之廠商。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 PCS/新台幣仟元

年度 / 生產量值 / 主要產品（或部門別）	108 年度			109 年度		
	產能(註)	產量	產值	產能(註)	產量	產值
光學元件產品		116,693	7,515,252		125,905	7,491,779
影像感測元件產品		27,591	3,224,064		33,350	3,282,444
光電製品產品		637	1,460,295		349	820,354
光電零組件產品		13,861	1,436,015		8,621	1,138,018
其他		3,749	912,439		2,639	94,358
合　　計	393,518	162,531	14,548,065	393,518	170,864	12,826,953

註：因生產線具可調配性，產能僅以整體表示之。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 PCS／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銷售量值 / 主要產品(或部門別)	108 年度				109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光學元件產品	7,150	266,438	109,601	9,023,626	4,468	100,158	121,435	9,058,413
影像感測元件產品	429	133,141	27,171	3,505,066	388	70,785	32,962	3,793,052
光電製品產品	0	0	637	2,064,534	0	0	349	1,193,030
光電零組件產品	0	0	13,861	1,883,068	0	0	8,621	1,445,903

其他	83	28,856	3,664	1,212,902	56	15,866	2,578	82,854
合　　計	7,662	428,435	154,934	17,689,196	4,912	186,809	165,945	15,573,252

三、從業員工資訊

年　　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04 月 30 日
員工人數	直接人員	8,148	8,329	8,314
	間接人員	2,573	2,476	2,500
	管理人員	127	122	138
	合　　計	10,848	10,927	10,952
平均年齡		28.10	27.60	28.27
平均服務年資		4.30	4.16	4.09
學歷分佈	碩、博士	1.78%	1.61%	1.60%
	大　　專	19.45%	15.21%	15.23%
	高中(含)以下	78.77%	83.18%	83.17%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無。

(二)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不適用。

(三)對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因應：

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的施行，本公司已成立專案事務局，定期對本公司部品、產品推行之進度予以控管並確保供應商夥伴確實瞭解「亞光綠色產品策略」，已經舉辦「綠色供應鏈供應商說明會」與「綠色生產材料調查」等活動，以確保本公司綠色產品順利發展；並且通過 UL 公司認證 ISO14001。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各項福利措施

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全力推動及負責執行各項職

工福利事項，除依公司章程提撥員工紅利及提撥職工福利金予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運用外，目前主要之職工福利措施如下：

(1)提供員工團體保險。

(2)落實兩性平等法，修訂內部請假等相關規定。

(3)除以職工福利金支應於每年度定期舉辦忘年會聚餐活動外，及各類球賽。

(4)婚喪喜慶、年節禮金、社團及旅遊等各項補助。

(5)設置員工羽球場、桌球及健身器材。

2.進修及教育訓練制度

本公司為提昇人力資源素質以維持競爭優勢及永續經營之根基，對員工教育訓練極為重視，各部門每年均按教育訓練辦法編列教育訓練計畫及預算。本公司之教育訓練體系包括：

(1)派外教育訓練：如各公民營機構或培訓中心辦理之課程，或國外研習等。

(2)內部教育訓練：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專案別訓練、職能別訓練及階層別訓練等。

(3)工作崗位訓練。

(4)自我啟發研修。

(5)一〇九年度員工進修與訓練實施情形：

類別	人數	時數(H)
品質相關課程	638	702
勞安相關課程	1,008	1,456
法規相關課程	2,735	2,552.5
專業相關課程	740	1,052.5
CSR 相關課程	1,412	1,504.5
其他課程	423	429.5
總計	6,956	7,697

3.退休制度

本公司為保障員工退休生活，已依勞基法規定制定退休制度及按月提存退休準備金，且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規定按精算法認列退休金成本，並於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實施勞工退休金新制，更加確保員工退休之權益。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成立以來，有關於勞資關係之一切規措施，均依相關法令辦理。公司對於員工意見極為重視，並本著共存共榮之經營理念與明確的管理政策，內部溝通管道通暢，設有員工意見箱，持續關注員工各種建議，維持良好和諧的勞資關係；此外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如下：

(1)安全衛生管理：宣導工作中之各項規定與標準及訂定相關勞工安全管理程序等。

(2)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實施新進人員及調換作業勞工之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實施全體勞工消防演習及訓練。

(3)安全衛生檢查：實施機器設備定期檢查。

(4)檢查儀器與個人防護具：訂定個人防護具管理標準、個人防護具定期檢查和維護保養。

(5)醫療保健：實施人員之體格檢查、訂定健康作業標準及 AED 訓練。

(6)安全衛生活動：定期作業環境檢測並張貼各種海報、標語。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無。

(三)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平時即重視員工各項福利，提供良好之工作環境，更強調與員工雙向溝通，使勞資間關係和諧，因此未來發生勞資糾紛損失之可能性極微。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租賃契約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台中分處	108.1.1~117.12.31	承租土地	不得轉租等
借款合約	中國信託	109.07.01~110.06.30	短期綜合額度、履約保證及金融交易額度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10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1)
		105年(註1)	106年(註1)	107年(註1)	108年(註1)	109年(註1)	
流動資產		15,370,406	15,654,970	16,719,184	15,856,291	16,343,407	17,189,9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0	0	148,073	208,706	187,577	184,0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9,166	128,083	0	0	0	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6,495	30,418	35,044	37,031	41,180	42,0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76,839	3,679,939	3,160,713	2,818,914	2,527,412	2,411,727
無形資產		31,494	30,114	29,740	29,683	35,798	44,103
其他資產		752,630	765,330	881,366	840,193	1,027,273	998,066
資產總額		20,927,030	20,288,854	20,974,120	19,790,818	20,162,647	20,869,90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140,679	4,914,321	4,889,453	3,977,812	4,907,520	5,243,033
	分配後	5,963,852	5,941,147	6,067,727	4,777,116	註2	註2
非流動負債		272,744	191,706	202,465	240,995	295,658	305,81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413,423	5,160,027	5,091,918	4,218,807	5,203,178	5,548,852
	分配後	6,236,596	6,186,853	6,270,192	5,018,111	註2	註2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2,810,839	2,810,839	2,810,839	2,810,839	2,810,839	2,810,839
資本公積		5,724,567	5,770,780	5,770,853	5,758,633	5,681,023	5,681,02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426,818	2,753,843	3,351,996	3,644,890	3,530,946	3,834,928
	分配後	2,145,734	2,304,109	2,173,722	2,845,586	註2	註2
其他權益		212,354	(368,729)	(119,494)	(465,740)	(824,651)	(840,948)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1,174,578	10,966,733	11,814,194	11,748,622	11,198,157	11,485,842
非控制權益		4,339,029	4,216,094	4,068,008	3,823,389	3,761,312	3,835,20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5,513,607	15,182,827	15,882,202	15,572,011	14,959,469	15,321,051
	分配後	14,690,434	14,156,001	14,703,928	14,772,707	註2	註2

註1：105-109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10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 年 (註 1)	106 年 (註 1)	107 年 (註 1)	108 年 (註 1)	109 年 (註 1)
流動資產		692,571	570,560	809,290	905,263	1,319,65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0	0	0	52,636	30,77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17,594	11,428,710	12,548,404	12,942,403	12,334,5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4,114	634,578	633,652	498,005	491,947
無形資產		6,753	5,832	4,241	4,856	12,591
其他資產		26,875	24,345	13,751	157,681	397,332
資產總額		12,817,907	12,664,025	14,009,338	14,560,844	14,586,81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551,454	1,599,056	2,041,662	2,576,335	3,191,033
	分配後	1,832,538	2,048,790	2,688,155	3,138,503	註 2
非流動負債		91,875	98,236	153,482	235,887	197,62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43,329	1,697,292	2,195,144	2,812,222	3,388,660
	分配後	1,924,413	2,147,026	2,841,637	3,374,390	註 2
權益						
股本		2,810,839	2,810,839	2,810,839	2,810,839	2,810,839
資本公積		5,724,567	5,770,780	5,770,853	5,758,633	5,681,02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426,818	2,753,843	3,351,996	3,644,890	3,530,946
	分配後	2,145,734	2,304,109	2,705,503	3,082,722	註 2
其他權益		212,354	(368,729)	(119,494)	(465,740)	(824,65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174,578	10,966,733	11,814,194	11,748,622	11,198,157
	分配後	10,893,494	10,516,999	11,167,703	11,186,454	註 2

註 1：105-109 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10 年第 1 季並未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個體財務資料。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3.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0 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 1)
	105 年 (註 1)	106 年 (註 1)	107 年 (註 1)	108 年 (註 1)	109 年 (註 1)	
營業收入	17,937,980	18,686,869	19,082,734	18,117,631	15,760,061	4,728,529
營業毛利	3,263,195	3,426,266	3,798,899	3,569,566	2,933,108	966,366
營業損益	1,052,958	1,243,607	1,596,016	1,381,411	893,922	447,2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0,080	(118,525)	271,581	271,145	(80,546)	973
稅前淨利	1,143,038	1,125,082	1,867,597	1,652,556	813,376	448,236
本期淨利（損）	938,938	932,532	1,492,503	1,348,324	608,006	385,89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30,163)	(712,457)	254,386	(480,241)	(421,244)	(24,3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08,775	220,075	1,746,889	868,083	186,762	361,58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37,356	620,212	1,092,557	958,754	396,864	303,98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601,582	312,320	399,946	389,570	211,142	81,91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6,962)	27,026	1,317,932	593,141	19,042	287,68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95,737	193,049	428,957	274,942	167,720	73,897
每股盈餘（基本）	1.20	2.21	3.89	3.41	1.41	1.08

註 1：105-109 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10 年第 1 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4.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 年 (註 1)	106 年 (註 1)	107 年 (註 1)	108 年 (註 1)	109 年 (註 1)
營業收入	1,197,245	1,273,939	1,162,212	1,894,910	1,658,100
營業毛利	197,897	208,297	174,332	406,402	395,289
營業損益	(191,632)	(172,802)	(332,591)	(125,818)	(193,06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40,077	801,351	1,442,704	1,102,817	639,219
稅前淨利	348,445	628,549	1,110,113	976,999	446,153
本期淨利（損）	337,356	620,212	1,092,557	958,754	396,86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24,318)	(593,186)	225,375	(365,613)	(377,8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6,962)	27,026	1,317,932	593,141	19,04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37,356	620,212	1,092,557	958,754	396,86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6,962)	27,026	1,317,932	593,141	19,042
每股盈餘（基本）	1.20	2.21	3.89	3.41	1.41

註 1：105-109 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10 年第 1 季並未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個體財務資料。

5.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註一)	查核意見
105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蔣淑菁、顏曉芳	無保留意見
106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麗冬、蔣淑菁	無保留意見
107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麗冬、蔣淑菁	無保留意見
108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麗冬、蔣淑菁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蘇定堅、吳麗冬	無保留意見

註一：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變更簽證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當年度截至110年3月31日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87	25.17	24.28	21.32	25.80	26.5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44.92	417.79	508.89	560.96	603.58	647.9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99.00	318.56	341.94	398.62	333.02	327.86
	速動比率		245.50	258.35	277.38	337.60	278.96	269.19
	利息保障倍數		50.00	658.17	4,096.61	774.31	449.39	2,231.0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22	4.58	4.81	4.70	4.21	4.93
	平均收現日數		87	80	76	78	87	74
	存貨週轉率（次）		4.85	5.30	5.07	5.21	4.93	5.1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58	5.37	5.51	5.97	5.10	4.92
	平均銷貨日數		75	69	72	70	74	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47	4.53	5.58	6.06	5.89	7.6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5	0.91	0.92	0.89	0.78	0.9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53	4.53	7.24	6.62	3.05	1.88
	權益報酬率（%）		6.01	6.08	9.61	8.57	3.98	2.55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7.46	44.24	56.78	49.15	31.80	15.91
		稅前純益	40.67	40.03	66.44	58.79	28.93	15.95
	純益率（%）		5.23	4.99	7.82	7.44	3.85	8.16
	每股盈餘（元）		1.20	2.21	3.89	3.41	1.41	1.0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4.77	46.85	50.73	48.80	44.46	2.5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22.82	320.87	398.52	353.21	286.68	204.0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43	7.76	7.78	5.12	6.46	0.5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01	1.72	1.53	1.53	1.74	1.36
	財務槓桿度		1.02	1.00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主要係本公司信用良好，付款天期延長造成負債比率較前期成長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係受新冠肺炎影響，營收較去年減少，受到規模經濟效益不利所致。

3.獲利能力減少：主要係受新冠肺炎影響，營收較去年減少，受到規模經濟效益不利所致。

4.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為持續厚值未分配盈餘實質投資，發放現金股利較去年減少所致。

2.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當年度截至110年3月31日(不適用)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2.82	13.40	15.67	19.31	23.2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671.30	1,743.67	1,888.68	2,406.50	2,316.4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4.64	35.68	39.64	35.14	41.35	
	速動比率		38.45	29.28	34.67	31.22	37.51	
	利息保障倍數		-	-	-	3,236.10	2,412.6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82	4.08	4.23	7.00	6.16	
	平均收現日數		96	89	86	52	59	
	存貨週轉率（次）		9.72	10.84	9.80	13.82	11.5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21	2.05	1.38	1.32	0.74	
	平均銷貨日數		38	34	37	26	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69	1.95	1.83	3.35	3.3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9	0.10	0.09	0.13	0.1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64	4.87	8.19	6.71	2.72	
	權益報酬率（%）		3.01	10.22	9.59	8.14	3.46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6.82)	(6.15)	(11.83)	(4.48)	(6.87)	
		稅前純益	12.40	22.36	39.49	34.76	15.87	
	純益率（%）		28.18	48.68	94.01	50.60	23.93	
	每股盈餘（元）		1.20	2.21	3.89	3.41	1.4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21)	(1.10)	7.89	22.84	18.9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89)	(11.12)	44.63	35.01	64.11	
	現金再投資比率（%）		(0.16)	(2.64)	(2.36)	(0.48)	0.3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59	0.68	0.87	0.57	0.71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主要係公司信用良好付款天期延長造成負債比率較前期成長。

2.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因應新冠肺炎影響，增加保留現金及約當現金較多所致。

3.利息保障倍數：主要係依法適用 IFRS16，造成財務成本較去年減少所致。

4.經營能力：主要係受新冠肺炎影響，營收較去年減少，受到規模經濟效益不利所致。

5.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及營運槓桿度：主要係本公司獲利呈現逐年回溫及穩健成長，致使今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 1：105-109 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10 年第 1 季並未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個體財務資料。

註 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蘇定堅會計師及吳麗冬會計師查核簽證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查核峻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等表冊，送請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呂惠民

呂　惠　民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十　九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請參閱本年報第 100 頁~第 157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請參閱本年報第 158 頁~第 226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合併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5,856,291	16,343,407	487,116	3.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8,706	187,577	(21,129)	(10.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7,031	41,180	4,149	11.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18,914	2,527,412	(291,502)	(10.34)
無形資產	29,683	35,798	6,115	20.60
其他資產	840,193	1,027,273	187,080	22.27
資產總計	19,790,818	20,162,647	371,829	1.88
流動負債	3,977,812	4,907,520	929,708	23.37
非流動負債	240,995	295,658	54,663	22.68
負債總計	4,218,807	5,203,178	984,371	23.3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1,748,622	11,198,157	(550,465)	(4.69)
股本	2,810,839	2,810,839	0	0.00
資本公積	5,758,633	5,681,023	(77,610)	(1.35)
保留盈餘	3,644,890	3,530,946	(113,944)	(3.13)
其他權益	(465,740)	(824,651)	(358,911)	77.06
非控制權益	3,823,389	3,761,312	(62,077)	(1.62)
權益總計	15,572,011	14,959,469	(612,542)	(3.93)

說　明：

1.無形資產增加：主要係研發單位因應研發之需購入新的授權軟體使用所致。

2.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公司響應政府資金匯回回台投資，其投資金額需專款專用所致。

3.流動負債、非流動負債及負債總計增加：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公司信用良好付款天期延長造成負債較前期增加所致；而非流動負債主要係子公司未分配盈餘暫時性差異所致。

(二)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營業損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

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18,117,631	15,760,061	(2,357,570)	(13.01)
營業毛利	3,569,566	2,933,108	(636,458)	(17.83)
營業淨利	1,381,411	893,922	(487,489)	(35.2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71,145	(80,546)	(351,691)	(129.71)
稅前淨利	1,652,556	813,376	(839,180)	(50.78)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營業淨利及稅前淨利：主要係受到新冠肺炎影響，營收較去年減少，受到規模經濟效益不利所致。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受到國際匯率影響，美元持續貶值，造成兌換損失所致。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不適用。本公司一一〇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

(三)未來因應計畫

展望未來，本公司除了持續以光學元件、影像感測器、光電零組件及光電製品四大產品為主軸，繼續嚴格管控成本、推動內部之管理革新及流程再造，以強化公司 QCD 營運績效。本公司更將積極透過不斷的研發及創新厚實競爭力，憑藉核心光學技術以及光、機、電整合能力，陸續開發新興產品(如 LiDAR TOF)，以挹注業績動能。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合併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41,008	2,182,327	241,319	12.4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5,570)	(613,988)	(138,418)	29.1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04,456)	(826,214)	378,242	(31.40)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主要係響應政府政府資金匯回回台投資，其投資金額需專款專用所致。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主要係為持續厚值未分配盈餘實質投資，發放現金股利較去年減少所致。

年初現金餘額(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流量(民國 109 年)	全年來自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流量(民國 109 年)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剩餘數額(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	
					投資計劃	籌資計劃
9,553,862	2,182,327	(1,440,202)	(299,802)	9,996,185	無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營運資金	105.12	301,351	301,351	0	0	0	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營運資金	106.12	130,742	0	130,742	0	0	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營運資金	107.12	404,798	0	0	404,798	0	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營運資金	108.12	313,460	0	0	0	313,460	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營運資金	109.12	262,497	0	0	0		262,497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本公司之資本支出主要配合未來營業成長需求，以持續維持公司競爭力及強化國際分工及垂直整合以提高成本競爭力。

(三)其他效益說明(如產品品質、污染防治、成本減少…等)：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主要係基於垂直整合及國際分工之原則，將勞力密集之後段組裝加工製程外移至海外具有成本優勢之地區，使本公司得以較低成本擴展營運規模；國內廠則可集中資源於高階產品之生產及新產品、新技術之創新，以提高產品技術層次及附加價值。藉由此成功的國際分工策略，本公司最近三年以來獲利穩定成長，亦為股東創造理想之報酬率，顯示本公司轉投資策略運用得宜，未來將繼續以此國際分工策略維持競爭優勢，維持本公司在光學產業之地位。

六、風險事項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評估如下：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利率情形

(1)利率變動情形

109 年度利息收入為 88,858 仟元，僅占當年度營收淨額比率為 0.56%，對本公司之營運並無重大之影響。

(2)因應利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應用附條件買回交易(RP)及債券基金等固定收益工具增加資金運用效益，並配合全球央行持續升息，調節比重因應。

2.最近年度匯兌損益情形

(1)匯兌損益情形

109 年度兌換損失為 252,951 仟元，僅占當年度營收淨額比率為 1.61%，對本公司之營運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2)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①匯率避險策略以外銷出口押匯之外幣存款(美金、日幣、港幣)償還進口發生之購料款，以因應匯率變動之風險。

②隨時掌握匯率走勢並參酌銀行建議，視實際資金需求及匯率變動情形，適度調整外匯存款部位。

③在業務報價方面，考量因匯率變動所產生影響，適時調整售價，以保障應有之利潤。

綜上所述，透過上述因應匯率變動之措施，能夠充分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3.最近年度通貨膨脹情形：尚不影響營運。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對象僅限於集團內子公司之短期資金融通需求，且不得逾越主管機管法令及本公司內部規定之條件或限額。本公司對外則未有背書保證或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

3.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係以避險目的為主，截至目前尚未從事過非避險目的之衍生性商品交易。

4.未來因應措施除了遵行公司辦法外並經專責單位評估慎選良好的金融商品適時從事避險動作。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的研發費用

主要研發計畫請參閱第 61 頁之說明，此外，為厚植公司競爭力，維持市場優勢，本公司對於研發創新不遺餘力，近二年研發經費皆佔營業額 4%以上，預計未來研發費用比重仍會維持與過去相當的水準。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隨著各國陸續制訂與時俱進的法規，本公司也適時掌握所有與企業經營攸關的法令變動，評估公司所面臨的風險，並積極配合法令之規範進行營運及策略的調整。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消費性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暫，唯有不斷投入研發及創新的努力，方能累積長久發展之能量。除聚焦高階利基機種與拓展其他領域應用，陸續投入高畫素、運動拍攝等利基型機種的發展，以及將自身的影像處理技術進一步延伸至虛擬實境(Virtual Reality；VR)、安全監控等其他應用領域，藉以尋求新的成長動能；同時本公

司以核心光學技術及光、機、電整合能力，陸續開發微型投影及雷射測距模組等新產品，積極創造市場新商機，也為業績成長帶來新動能。

資安風險評估：本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的網路及電腦安全防護系統以控管或維持公司的製造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運作的功能，雖無法保證其電腦系統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但本公司仍透過每年檢視和評估其網路安全規章及程序，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雖不能保證公司在瞬息萬變的網路安全威脅中不受推陳出新的風險和攻擊所影響。由於本公司之重大生產設備較不受惡意的駭客試圖將電腦病毒、破壞性軟體或勒索軟體導入本公司的網路系統，以干擾公司的營運；且本公司屬接單生產、OEM/ODM 之製造業，業務及組織型態較為單純，故受到資安問題影響程度並不高。本公司仍要求資訊管理課針對各項資安進行檢視和評估。截止一〇九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發現任何重大的網路攻擊或事件。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銷貨：本公司 109 年有大客戶約佔營業收入淨額 10%左右，其原因主係受惠於本公司產品多元化且各項產品生產機動調整能力強，此客戶針對多項光學產品皆釋單我司生產所致，故針對單一產品並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2.進貨：本公司 109 年進貨廠商往來亦相當穩定，且主要原材料均有 2 家以上的供應商，亦無進貨高度集中之情形。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之持股均相當穩定。且本公司股權分散平均，經營階層及大股東對公司前景亦深具信心，故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風險。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經營權均相當穩定，預期未來發生經營權變動之可能性亦低。且本公司相當重視授權，各事業部均有專業經理人負責，故縱使經營權發生變動，亦不會對公司營運造成太大影響。加上本公司往來客戶均屬長期合作對象，對本公司之技術、品質及交期等均相當有信心，雙方亦已建立良好合作默契，故經營權變動應不至於對本公司業務財務造成影響。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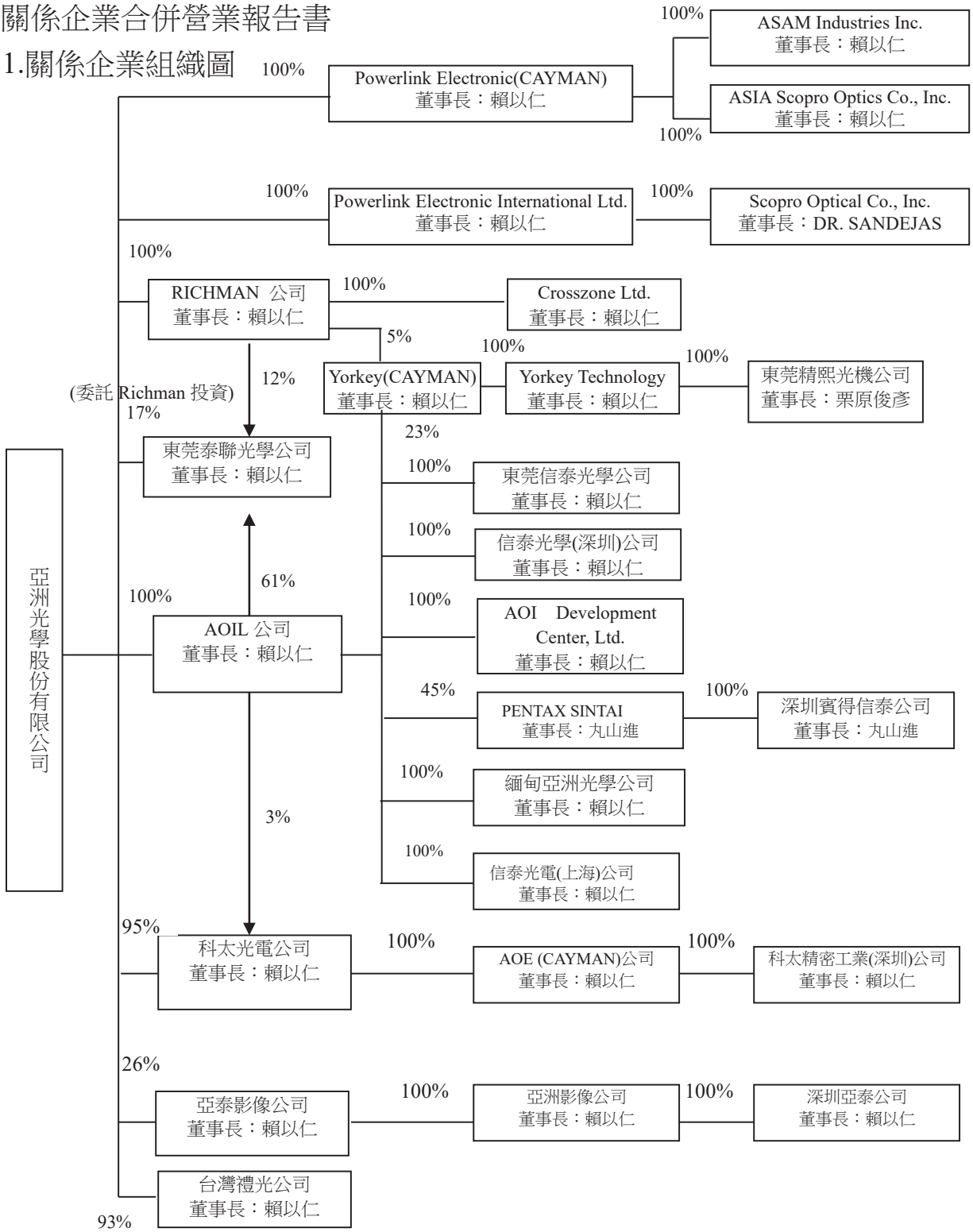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金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AOIL 公司	1995.07.07	Palm Grove House, P.O.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金 15,686	雷射測距儀及鏡片等光學儀器買賣及進出口
Powerlink Electronic International Ltd.	1995.09.28	P.O.Box 3151, Road Town, Tortola,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金 50	瞄準器、望遠鏡、鏡片等光學儀器之製造、買賣、委託加工及進出口
東莞信泰光學公司	1992.06	東莞市長安鎮霄邊第二工業區	美金 16,600	鏡片、顯微鏡、雷射測距儀等光學產品及零組件之製造加工
Scopro Optical Co., Inc.	1989.03.22	Boncraft Bldg. Mayon cor. Pinatubo St. Mandaluyong City.	披索 4,000	瞄準器、望遠鏡、鏡片等光學儀器之製造、買賣及進出口
RICHMAN 公司	1998.09.23	Palm Grove House, P.O.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金 5,066	控股公司
東莞泰聯光學公司	1993.03	東莞市長安鎮霄邊第二工業區	美金 3,160	生產及加工照相機及零配件
信泰光學(深圳)公司	2002.08	深圳市寶安區公明鎮李松萌工業區期尾工業園第 1,2,3 樓	美金 38,000	塑膠製品、雷射印表機、掃描器、照相機等之零組件
台灣禮光公司	1965.03	彰化市復興里竹和路 200 巷 34 號	新台幣 83,700	照相機、複印機、傳真機、攝影機等事務機器及前各項產品之零組件之製造、銷售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緬甸亞洲光學公司	2003.03	Plot No. A-2, 3 Mingaladon Industrial Park, Mingaladon Township, Yangon, Myanmar	美金 11,111	生產鏡片及相關產品等
信泰光電(上海) 公司	2004.07.06	上海市嘉定區外岡鎮北戶宜公路西側	美金 34,000	數位攝影機、數位照相機、攝影機用零件、附件及照相機用零件、附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件等產銷
PENTAX SINTAI	2004.08.02	2/F CONTINENTAL ELECTRIC BUTLDING NO.17 WANG CHIU ROAD KOWLOON BAY KL	港幣 20,800	控股公司
深圳賓得信泰公司	2004.09.02	深圳市寶安區公明鎮李松萌工業區期尾工業園第 2 棟第 5 屋	港幣 12,600	光學儀器之產銷
亞泰影像公司	2004.1.20	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80 號 2 樓之 1~3	新台幣 725,001	影像感測器及電子零組件之買賣
亞洲影像公司	2004.2.6	Offshore Chambers,P,O,Box 217,Apia,Samoa	美金 18,662	影像感測器及電子零組件之買賣
深圳亞泰公司	2004.4.16	深圳市寶安區公明鎮李松朗工業區期尾工業園第三棟第三層	美金 10,000	生產和銷售影像感測器
科太光電公司	2011.8.18	台中市潭子區豐栗路 93 號	新台幣 169,714	移動式消費性電子產品設計、製造及銷售
AOE INTERNATIONAL (CAYMAN) LIMITED	2011.9.30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美金 39,176	控股公司
科太精密工業(深圳)公司	2011.12.7	深圳市光明新區,公明辦事處,李松萌社區,李松萌工業區期尾工業園,第 4 棟第 1、2、4 層	美金 12,000	移動式消費性電子產品設計及製造
Powerlink Electronic (Cayman)	2012. 6.6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美金 1,500	控股公司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ASIA SCOPRO OPTICS CO., INC.	2012.10.16	Unit 2,114 Integrity Avenue Cor. Enterprise Drive, Carmelray, Industrial Park.Canlubang, Calamba, Laguna	披索 24,100	瞄準器、望遠鏡、鏡片等光學儀器之製造、買賣及進出口
ASAM Industries Inc.	2013.8.5	Unit 2,114 Integrity Avc. cor. Enterprise Dr. Carmelray, Industrial Park1,Sitio Canlubang, Calamba City.	披索 15,000	陽極加工
Yorkey (Cayman)	2004.10.13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美金 1,054	控股公司
Yorkey Technology	2005.4.12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美金 550	買賣業
東莞精熙光機有限公司	1995.12.11	東莞市長安鎮霄邊第二工業區	美金 20,680	小型馬達之精密金屬及塑膠零配件、照相機外殼、光學儀器保險套之製造加工
AOI DEVELOPMENT CENTER, LTD.	2014.12.01	1-7-39，Kamo-cho,Okaya-cityNagano PREF.,394-0003 Japan.	日幣 90,000	研發及技術服務
Crosszone Ltd.	2016.06.02	Jipfa Building, 3rd Floor, Main Street,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金 50	買賣業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整體關係企業主要經營業務及往來分工情形：

(1)整體關係企業主要經營業務：

請詳閱(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中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2)各關係企業經營業務往來分工情形

①AOIL、東莞信泰/深圳信泰公司

本公司為多角化發展光學器材產業，運用大陸地區低廉之人工成本，以降低生產成本等因素成立東莞信泰及深圳信泰，主要係接受 AOIL 公司委託，從事鏡片、鏡頭及光學器材及相關產品之製造及開發設計。

②POWERLINK、SCOPRO 公司及 POWERLINK Cayman 公司、ASIA SCOPRO、ASAM

本公司基於關稅優惠及行銷策略考量等因素成立 SCOPRO 公司、ASIA SCOPRO 及 ASAM 公司，主要係接受 POWERLINK 公司及 POWERLINK Cayman 公司委託瞄準器零組件加工及開發設計。

③RICHMAN 公司及東莞泰聯光學公司

本公司為多角化發展光學器材產業，考量與國際大廠合作，可取得相關技術及商機與運用大陸地區低廉之人工成本，以降低生產成本等因素，委託東莞泰聯光學公司，跨入照相機、光纖、車載鏡頭及其零配件之製造業。

④AOIL 公司與緬甸亞洲光學公司

主要係接受 AOIL 公司委託，從事鏡片及相關產品之製造。

⑤PENTAX SINTAI HOLDING CO.與賓得信泰(深圳)公司

PENTAX SINTAI HOLDING CO.主要產品係委託賓得信泰(深圳)公司加工製造。

⑥亞泰影像公司、亞洲影像公司與深圳亞泰公司

亞泰影像公司主係銷售及研發接觸式影像感測器，其產品則委託由深圳亞泰公司生產製造。

⑦科太光電公司、AOE(CAYMAN)公司及深圳科太精密公司

科太光電公司主係移動式消費性電子產品設計、製造及銷售，

其產品則委託由深圳科太精密生產製造。

⑧YORKEY(CAYMAN)、YORKEY Technology 及東莞精熙光機公司

YORKEY(CAYMAN)及 YORKEY Technology 主係接單與銷售，其產品則委託由東莞精熙光機公司生產製造。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109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出資比例)
東莞泰聯光學公司 (大陸)	董事長	賴以仁	— AOIL 公司出資額 USD1,928 仟元 RICHMAN 公司出資額 USD904 仟元	—- 61% 29%
RICHMAN 公司	董事長	賴以仁	— 亞洲光學持有 5,066 仟股	—- 100%
Powerlink Electronic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長	賴以仁	— 亞洲光學持有 50 仟股	— 100%
Scopro Optical Co., Inc.	董事長	DR.SANDEJAS	— POWERLINK 持有 4,000 仟股	— 100%
AOIL 公司	董事 董事	賴以仁 淺野雄三	— — 亞洲光學持有 15,686 仟股	— — 100%
東莞信泰光學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賴以仁 淺野雄三	— — AOIL 公司出資額 USD16,600 仟元	— — 100%
信泰光學(深圳)公司	董事長	賴以仁	— AOIL 公司出資額 USD38,000 仟元	— 100%
台灣禮光公司	董事長 董　事 董　事 監察人	賴以仁 吳淑品 賴俊豪 淺野雄三	— — — — 亞洲光學持有 7,744 仟股	— — — — 93%
緬甸亞洲光學公司	董事長	賴以仁	— AOIL 公司出資額 USD11,111 仟元	— 100%
信泰光電(上海)公司	董事長	賴以仁	— AOIL 公司出資額 USD34,000 仟元	— 100%
PENTAX SINTAI	董事長	丸山進	— AOIL 公司出資額 HKD9,360 仟元	— 45%
深圳賓得信泰公司	董事長	丸山進	— PENTAX SINTAI 出資額 HKD12,600 仟元	— 100%
亞泰影像公司	董事長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獨　董	賴以仁 賴顯堂 吳淑品 吳森泉 陳武男	— — — — —	— — — — —

	獨　董 獨　董	張志勝 徐瑞昌	— — 亞洲光學持有 19,028 仟股	— — 26%
亞洲影像公司	董事長	賴以仁	— 亞泰影像出資額 USD18,662 仟元	— 100%
深圳亞泰公司	董事長	賴以仁	— 亞洲影像出資額 USD10,000 仟元	— 100%
科太光電公司	董事長 董　事 董　事 監察人	賴以仁 林泰朗 吳淑品 賴俊豪	— — — — — — 亞洲光學持有 16,106 仟股 AOIL 公司持有 507 仟股	— — — — — — 95% 3%
AOE(CAYMAN)公司	董事長	賴以仁	— 科太光電出資額 USD39,176 仟元	— 100%
科太精密工業(深圳)公司	董事長	賴以仁	— AOE(CAYMAN)出資額 USD12,000 仟元	— 100%
Powerlink Electronic (Cayman)	董事長	賴以仁	— 亞洲光學出資額 USD1,500 仟元	— 100%
ASIA SCOPRO OPTICS CO., INC.	董事長	賴以仁	— POWERLINK(CAYMAN)持有 241 仟股	— 100%
ASAM Industries Inc.	董事長	賴以仁	— POWERLINK(CAYMAN)持有 150 仟股	— 100%
YORKEY(CAYMAN)	董事長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賴以仁 栗原俊彥 吳淑品 林孟宗 劉偉立 王逸琦	— — — — — — AOIL 公司持有 186,833 仟股 RICHMAN 公司持有 40,000 仟股	— — — — — — 23% 5%
YORKEY Technology	董事長	賴以仁	— YORKEY(CAYMAN)出資額 USD550 仟元	— 100%
東莞精熙光機公司	董事長	栗原俊彥	— YORKEY Technology 出資額 USD20,680 仟元	— 100%
AOI Development Center, Ltd.	董事長	賴以仁	— AOIL 公司持有 100 股	— 100%
Crosszone Ltd.	董事長	賴以仁	— RICHMAN 公司持有 50 仟股	— 100%

6.各關係企業一〇九年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元)
AOIL	526,285	14,559,219	4,315,413	10,243,806	4,845,578	94,035	127,400	—
POWERLINK	1,367	11,037	39,858	(28,821)	0	(57)	(27,215)	—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元)
東莞信泰光學	543,171	568,242	129,341	438,901	661,797	(28,285)	6,173	—
SCOPRO	3,400	336,423	376,281	(39,858)	256,471	(26,843)	(27,166)	—
RICHMAN	238,127	180,399	0	180,399	0	(8,988)	(11,566)	—
Crosszone	1,568	1,538	4,274	(2,736)	(444)	(1,485)	(1,468)	
東莞泰聯光學	99,396	224,629	45,170	179,459	382,720	17,234	7,939	—
信泰光學(深圳)	1,270,274	3,628,265	878,670	2,749,595	4,437,659	225,277	160,108	—
台灣禮光	83,700	187,751	82,500	105,251	70,824	(6,318)	(803)	—
緬甸亞洲光學	365,865	859,006	2,584,249	(1,725,243)	434,435	(107,158)	(114,978)	—
信泰光電上海	1,098,606	313,154	197,515	115,639	20,154	(18,800)	(18,796)	—
Pentax Sintai	87,402	140,218	2,490	137,728	33,653	(22,284)	(48,288)	—
深圳賓得信泰	54,404	70,632	352	70,280	28,837	(28,575)	(32,017)	—
亞泰影像	725,001	4,446,716	1,920,501	2,526,215	3,729,453	157,496	374,250	5.16
亞洲影像	845,520	4,017,609	1,857,778	2,159,831	3,404,183	115,534	256,798	—
深圳亞泰	324,300	1,567,633	147,407	1,420,226	2,442,368	243,051	125,243	—
科太光電	169,714	332,022	333,104	(1,082)	457,512	(6,221)	27,144	—
AOECAYMAN	1,171,801	1,051,493	1,225,456	(173,963)	484,674	(223)	30,096	—
深圳科太公司	360,186	426,698	1,353,588	(926,890)	697,249	27,257	33,955	—
POWERLINK CAYMAN	44,392	2,597,730	1,493,658	1,104,072	2,706,996	329,877	286,689	—
ASAM 公司	9,690	105,427	53,449	51,978	54,293	8,475	7,166	—
ASIA SCOPRO 公司	17,043	281,581	292,777	(11,196)	286,586	(31,743)	(38,116)	—
Yorkey Cayman 公司	31,663	1,806,831	15,878	1,790,953	0	(23,315)	(7,775)	—
YORKEY Technology	16,393	2,037,105	1,480,477	556,628	1,228,933	(11,440)	6,883	—
東莞精熙公司	658,673	1,758,153	476,447	1,281,706	1,303,628	22,254	(52,563)	—
AOIDC 公司	22,071	75,513	41,491	34,022	116,040	647	1,084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請參閱本年報第 158 頁～第 226 頁。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賴　以　仁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9　日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附錄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銷貨收入來源為光學元件產品，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銷貨收入較前一年度減少，僅有部分銷貨對象之銷貨收入較前一年度有顯著成長，故將該等銷貨對象之銷貨收入認列視為一關鍵查核事項，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十九。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了解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銷貨收入認列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此外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選樣測試重要控制作業於年度中之有效持續運作情形。
2. 自年度銷貨收入明細中，針對銷貨收入較前一年度有顯著成長之主要銷貨對象，予以選樣核對相對應之訂單及提貨相關文件，以確認帳列銷貨收入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蘇　定　堅　　會計師　吳　麗　冬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9　日

亞洲經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920,342	6	$ 508,093	4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附註四及十九）	366	-	-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四、八及十九）	195,610	1	202,739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十九及二七）	66,525	1	61,436	-
1310	存　　貨（附註四、五及九）	99,556	1	93,050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七）	10,235	-	14,99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七）	27,020	-	24,95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319,654	9	905,263	6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30,771	-	52,636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12,334,522	85	12,942,403	8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一）	491,947	3	498,005	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10,999	-	18,237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三）	122,977	1	126,454	1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12,591	-	4,85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16,105	-	-	-
1915	預付設備款	1,784	-	7,435	-
1920	存出保證金	5,524	-	5,555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239,943	2	-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3,267,163	91	13,655,581	94
1XXX	資　產　總　計	$ 14,586,817	100	$ 14,560,844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十九及二七）	$ 175,398	1	$ 150,856	1
2150	應付票據	2,696	-	2,702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32,475	-	44,732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1,983,745	14	1,359,986	10
2209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附註十六）	358,750	3	390,403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621,561	4	603,335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0,321	-	11,64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4,441	-	11,16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646	-	1,51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191,033	22	2,576,335	18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37,059	-	4,08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3,757	-	4,25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127,188	1	119,169	1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四及十）	29,623	-	108,37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97,627	1	235,887	1
2XXX	負債總計	3,388,660	23	2,812,222	19
	權　益				
3100	普通股股本	2,810,839	19	2,810,839	19
3200	資本公積	5,681,023	39	5,758,633	4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53,995	13	1,758,120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71,537	3	125,29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205,414	8	1,761,479	12
3400	其他權益	(824,651)	(5)	(465,740)	(3)
3XXX	權益總計	11,198,157	77	11,748,622	81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4,586,817	100	$ 14,560,84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以仁　　經理人：林泰朗　　會計主管：翁文課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9年度 金額	109年度 %	108年度 金額	108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七）	$ 1,658,100	100	$ 1,894,91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七、二十及二七）	1,262,811	76	1,488,508	79
5900	營業毛利	395,289	24	406,402	21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21,294	1	22,832	1
6200	管理費用	240,774	15	230,741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32,149	20	278,647	1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四及八）	(5,862)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88,355	36	532,220	28
6900	營業淨損	(193,066)	(12)	(125,818)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50	財務成本	(185)	-	(30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份額（附註四及十）	501,279	30	1,020,506	54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3,146	-	2,692	-
7110	租金收入（附註二七）	9,173	1	9,156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二七）	102,165	6	87,783	5
7230	外幣兌換利益（附註四）	45,598	3	29,641	2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附註四）	(21,865)	(1)	(46,624)	(3)
7590	其他支出	(92)	-	(3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39,219	39	1,102,817	5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金　額	109年度 %	108年度 金　額	108年度 %
7900	稅前淨利	$ 446,153	27	$ 976,999	5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49,289	3	18,245	1
8200	本年度淨利	396,864	24	958,754	5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十七）	(16,022)	(1)	(20,331)	(1)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889)	-	964	-
		(18,911)	(1)	(19,367)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8,911)	(22)	(346,246)	(18)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77,822)	(23)	(365,613)	(19)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9,042	1	$ 593,141	31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 1.41		$ 3.41	
9810	稀　釋	$ 1.40		$ 3.3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以仁　經理人：林泰朗　會計主管：翁文課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八）	資本公積（附註四及十八）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七、十八及二一）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附註四）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A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10,839	$ 5,770,853	$ 1,648,864	$ 374,526	$ 1,328,606	($ 119,494)	$ 11,814,194
	107 年度盈餘指撥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09,256	-	(109,256)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49,235)	249,235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2.30 元	-	-	-	-	(646,493)	-	(646,493)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958,754	-	958,754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9,367)	(346,246)	(365,613)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939,387	(346,246)	593,141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2,220)	-	-	-	-	(12,220)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810,839	5,758,633	1,758,120	125,291	1,761,479	(465,740)	11,748,622
	108 年度盈餘指撥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95,875	-	(95,875)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346,246	(346,246)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1.75 元	-	-	-	-	(491,897)	-	(491,897)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每股 0.25 元	-	(70,271)	-	-	-	-	(70,271)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396,864	-	396,864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911)	(358,911)	(377,822)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77,953	(358,911)	19,042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7,339)	-	-	-	-	(7,339)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810,839	$ 5,681,023	$ 1,853,995	$ 471,537	$ 1,205,414	($ 824,651)	$ 11,198,15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以仁　　經理人：林泰朗　　會計主管：翁文課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46,153	$ 976,999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2,506	51,854
A20200	攤銷費用	3,245	2,44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5,862)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21,865	46,624
A20900	財務成本	185	302
A21200	利息收入	(3,146)	(2,692)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份額	(501,279)	(1,020,506)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回升利益	(1,897)	(23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25,114)	(26,91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66)	-
A31150	應收帳款	5,404	(8,340)
A31200	存　　貨	(4,609)	1,42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065)	(12,786)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4,755	50,192
A32125	合約負債	24,542	4,624
A32130	應付票據	(6)	107
A32150	應付帳款	732,023	580,89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143)	(36,46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34	1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8,003)	(12,66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35,322	594,88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146	2,69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85)	(30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3,741)	(8,84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04,542	588,43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99,26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5,345)	(147,685)
B024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65,703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144)	(26,91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57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1	(1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0,980)	(3,059)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39,943)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5,147)	(5,069)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750,909	483,08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82,084	202,66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2,209)	(11,540)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562,168)	(646,49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74,377)	(658,03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412,249	133,06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8,093	375,032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20,342	$ 508,09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以仁　　經理人：林泰朗　　會計主管：翁文課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及外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於 69 年 10 月奉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照相機、距離計、攝影機、複印機、傳真機、光學瞄準器、光碟機用光學鏡片及其相關零組件、光學鏡片組合體之製造、加工與外銷等。

本公司股票於 91 年 8 月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0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本公司自 109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該修正，改以「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並調整個體財務報告之揭露，刪除可能使重大資訊模糊化之不重大資訊。

(二) 110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 年 6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4）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5）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6）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7）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7： 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參閱附註二六。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帳齡超過 211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光學元件之銷售。由於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三)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本公司依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年度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常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628	$ 60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90,234	282,641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529,480	224,850
	$ 920,342	$ 508,093
銀行存款利率區間（%）	0.01-0.4	0.01-2.0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未上市櫃普通股		
歐特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歐特明公司）	$ 30,771	$ 52,636

八、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198,641	$ 211,632
減：備抵損失	(3,031)	(8,893)
	$ 195,610	$ 202,739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180 天。本公司一般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透過每年定期複核的方式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係由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付款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僅以應收帳款立帳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帳齡 90 天以下	帳齡 91-120 天	帳齡 121-150 天	帳齡 151-210 天	帳齡 211 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1	3	10	30	100	
總帳面金額	$ 187,189	$ 9,904	$ 186	$ 767	$ 595	$ 198,64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890)	(297)	(19)	(230)	(595)	(3,031)
攤銷後成本	$ 185,299	$ 9,607	$ 167	$ 537	$ -	$ 195,610
108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3	3	10	30	100	
總帳面金額	$ 194,871	$ 15,305	$ 321	$ 342	$ 793	$ 211,63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468)	(497)	(32)	(103)	(793)	(8,893)
攤銷後成本	$ 187,403	$ 14,808	$ 289	$ 239	$ -	$ 202,739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8,893	$ 8,893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5,862)	-
年底餘額	$ 3,031	$ 8,893

九、存　　貨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原　　料	$ 51,547	$ 35,784
在 製 品	44,701	50,159
製 成 品	3,308	7,107
	$ 99,556	$ 93,050

109 及 108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262,811 仟元及 1,488,508 仟元。

109 及 108 年度之營業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分別為 1,897 仟元及 238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109年12月31日 持股%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108年12月31日 持股%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Asia Optical International Ltd.（ASIA 公司）	$ 10,243,806	100	$ 10,358,378	100
Powerlink Electronic International (Cayman) Ltd.（POWERLINK CAYMAN 公司）	1,104,134	100	1,548,404	100
亞泰影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亞泰影像公司）	678,137	26	646,251	26
Rich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RICHMAN 公司）	180,398	100	259,922	100
台灣禮光股份有限公司（禮光公司）	97,377	93	97,012	93
東莞泰聯光學有限公司（東莞泰聯公司）	30,670	17	29,503	17
Powerlink Electronic International Ltd.（POWERLINK 公司）	-	100	2,933	100
	$ 12,334,522		$ 12,942,40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科太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科太光電公司）	$ 802	95	$ 108,377	84
POWERLINK 公司	28,821	100	-	100
	$ 29,623		$ 108,377	

RICHMAN 公司於 109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退

回原始投資額美金 2,200 仟元。

科太光電公司分別於 109 年 5 月及 108 年 4 月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分別以 109 年 5 月 29 日及 108 年 4 月 15 日為減資基準日減少股本並註銷完成。

另科太光電公司分別於 109 年 3 月及 108 年 2 月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分別以 109 年 6 月 30 日及 108 年 5 月 27 日為增資基準日發行新股。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科太光電公司現金增資，致持股比例分別由 84%增加至 95%及 74%增加至 84%。

109 及 108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增加	減少	重分類	年底餘額
成本					
土地	$253,936	$ -	$ -	$ -	$253,936
房屋及建築	242,027	594	(176)	2,344	244,789
機器設備	216,407	16,059	(93,103)	9,968	149,331
其他設備	16,187	2,472	(1,226)	864	18,297
未完工程	2,020	826	-	(2,378)	468
	730,577	$ 19,951	($ 94,505)	$ 10,798	666,821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99,729	$ 6,382	($ 176)	$ -	105,935
機器設備	128,196	27,138	(93,103)	-	62,231
其他設備	4,647	3,287	(1,226)	-	6,708
	232,572	$ 36,807	($ 94,505)	$ -	174,874
	$498,005				$491,947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首次適用 IFRS 16 之調整數	年初餘額（調整後）	增加	減少	重分類	年底餘額
成本							
土地	$ 253,936	$ -	$ 253,936	$ -	$ -	$ -	$ 253,936
房屋及建築	414,778	(175,684)	239,094	5,870	(2,937)	-	242,027
機器設備	215,734	-	215,734	13,050	(17,509)	5,132	216,407
生財器具	29	-	29	-	(29)	-	-
其他設備	14,290	-	14,290	6,117	(4,577)	357	16,187
未完工程	-	-	-	2,020	-	-	2,020
	898,767	($ 175,684)	723,083	$ 27,057	($ 25,052)	$ 5,489	730,577

（接次頁）

（承前頁）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首次適用 IFRS 16 之調整數	年初餘額（調整後）	增加	減少	重分類	年底餘額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142,385	($ 45,752)	$ 96,633	$ 6,033	($ 2,937)	$ -	$ 99,729
機器設備	116,332	-	116,332	27,799	(15,935)	-	128,196
生財器具	27	-	27	2	(29)	-	-
其他設備	6,371	-	6,371	2,852	(4,576)	-	4,647
	265,115	($ 45,752)	219,363	$ 36,686	($ 23,477)	$ -	232,572
	$ 633,652		$ 503,720				$ 498,005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房屋主建物	25至50年
其　　他	2至20年
機器設備	2至12年
生財器具	2至8年
其他設備	2至35年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09 年	年初餘額	增加	減少	年底餘額
成　本				
土　地	$ 5,145	$ 3,205	($ 1,316)	$ 7,034
房屋及建築	21,262	2,235	(2,525)	20,972
其他設備	1,298	-	(433)	865
	27,705	$ 5,440	($ 4,274)	28,871
累計折舊				
土　地	1,706	$ 1,694	($ 1,316)	2,084
房屋及建築	7,531	10,139	(2,069)	15,601
其他設備	231	389	(433)	187
	9,468	$ 12,222	($ 3,818)	17,872
	$ 18,237			$ 10,999

108 年	年初餘額	首次適用 IFRS 16 之調整數	年初餘額（調整後）	增加	減少	年底餘額
成　本						
土　地	$ -	$ 5,145	$ 5,145	$ -	$ -	$ 5,145
房屋及建築	-	21,705	21,705	10,791	(11,234)	21,262
其他設備	-	433	433	865	-	1,298
	-	$ 27,283	27,283	$ 11,656	($ 11,234)	27,705

（接次頁）

（承前頁）

108 年	年初餘額	首次適用 IFRS 16 之調整數	年初餘額（調整後）	增　　加	減　　少	年底餘額
累計折舊						
土　　地	$ -	$ -	$ -	$ 1,706	$ -	$ 1,706
房屋及建築	-	-	-	9,753	(2,222)	7,531
其他設備	-	-	-	231	-	231
	-	$ -	-	$ 11,690	($ 2,222)	9,468
	$ -		$ 27,283			$ 18,237

(二) 租賃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4,441	$ 11,168
非 流 動	$ 3,757	$ 4,255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土　　地	2%	2%
房屋及建築	2%	2%
其他設備	2%	2%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土地、房屋及建築做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 2 至 20 年。位於我國之加工區土地租賃約定自重新規定公告地價之次月起調整租賃合約。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房屋及建築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232	$ 2,070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3,627	$ 13,912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增加	年底餘額
成本	$ 175,684	$ -	$ 175,684
累計折舊	(49,230)	($ 3,477)	(52,707)
	$ 126,454		$ 122,977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首次適用 IFRS 16 之調整數	年初餘額（調整後）	增加	年底餘額
成本	$ -	$ 175,684	$ 175,684	$ -	$ 175,684
累計折舊	-	(45,752)	(45,752)	($ 3,478)	(49,230)
	$ -	$ 129,932	$ 129,932		$ 126,454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40 至 50 年計提折舊。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因可比市場交易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故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十四、其他無形資產

	109 年度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 4,856	$ 4,241
加：本年度增加	10,980	3,059
減：本年度攤銷	(3,245)	(2,444)
年底餘額	$ 12,591	$ 4,856

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有限耐用年限係以直線基礎按 1 至 8 年計提攤銷費用。

十五、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09年12月31日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 239,943

本公司於 109 年 7 月依「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經財政部國稅局核准匯回美金 10,000 仟元，並依「境外資金匯回投資產業辦法」向經濟部提出投資計畫，根據其辦法該款項限用於核定之計畫，不得轉作他用。

十六、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97,179	$ 175,134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91,350	147,500
應付消耗品、輔材及包裝費	14,746	18,078
其他應付費用	55,475	49,691
	$ 358,750	$ 390,403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31,832	$ 212,90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4,644)	(93,731)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27,188	$ 119,169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8 年 1 月 1 日	$ 201,717	($ 90,217)	$ 111,50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153)	-	(4,153)
利息費用（收入）	2,269	(1,059)	1,210
認列於損益	(1,884)	(1,059)	(2,94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061)	(3,06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5,206	-	5,206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8,749	-	8,749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9,437	-	9,43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3,392	(3,061)	20,331
雇主提撥	-	(8,266)	(8,266)
福利支付	(10,325)	8,872	(1,453)
108 年 12 月 31 日	212,900	(93,731)	119,16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966	-	4,966
利息費用（收入）	1,597	(734)	863
認列於損益	6,563	(734)	5,82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199)	(3,199)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453	-	3,453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9,839	-	9,839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5,929	-	5,92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9,221	(3,199)	16,022
雇主提撥	-	(13,669)	(13,669)
福利支付	(6,852)	6,689	(163)
109 年 12 月 31 日	$ 231,832	($ 104,644)	$ 127,188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成本	$ 571	$ -
推銷費用	43	-
管理費用	4,462	(2,943)
研究發展費用	753	-
	$ 5,829	($ 2,943)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0.5%	0.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	2%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減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6,515)	($ 5,975)
減少 0.25%	$ 6,782	$ 6,220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6,555	$ 6,039
減少 0.25%	($ 6,332)	($ 5,832)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8,040	$ 8,4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 年	11 年

十八、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313,000	313,000
額定股本	$ 3,130,000	$ 3,13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281,084	281,084
已發行股本	$ 2,810,839	$ 2,810,839

(二) 資本公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714,760	$ 785,031
公司債轉換溢價	4,691,598	4,691,598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		
認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72,102	79,441
轉換公司債應付利息補償金	74,833	74,833
其他－認股權逾期失效	127,730	127,730
	$ 5,681,023	$ 5,758,633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產業發展處於業務擴展階段資金需求殷切，故盈餘之分派，除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外，將視公司資本規劃及經營成果，決定每年股利分派方式。惟原則採取股利穩定暨平衡政策，並於每年股東常會前由董事會依據經營結果、財務狀況及資本規劃情形，就累積未分配盈餘 90%以下額度，決議分派方式（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及金額，其中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9 年及 108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8 及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金額		每股股利（元）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95,875	$ 109,256		
特別盈餘公積	346,246	(249,235)		
現金股利	491,897	646,493	$ 1.75	$ 2.30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70,271	-	0.25	-
			$ 2.00	$ 2.30

本公司於 110 年 3 月董事會擬議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如下：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7,795	
特別盈餘公積	358,911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281,084	$ 1.00

有關 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尚待預計於 110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九、收　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1,658,100	$ 1,849,910

(一) 合約餘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 262,501	$ 264,175	$ 259,737
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 175,398	$ 150,856	$ 146,232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參閱明細表七。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1,658,100	$ 1,849,910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109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獎金及紅利	$ 223,889	$ 330,744	$ 554,633
勞健保費用	19,694	27,463	47,157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7,791	15,518	23,309
確定福利計畫	571	5,258	5,829
董事酬金	-	12,685	12,685
其他員工福利	11,551	11,907	23,458
折舊費用	13,503	39,003	52,506
攤銷費用	75	3,170	3,245
108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獎金及紅利	235,100	275,365	510,465
勞健保費用	20,066	25,384	45,450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7,680	14,901	22,581
確定福利計畫	-	(2,943)	(2,943)
董事酬金	-	23,949	23,949
其他員工福利	12,068	11,490	23,558
折舊費用	13,340	38,514	51,854
攤銷費用	84	2,360	2,444

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679 人及 641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5 人。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971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942 仟元。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823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803 仟元。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2%。

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薪資報酬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 5%至 15%為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不高於 2%；而除獨立董事支領定額報酬外，董事酬金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其績效與參與程度等給予合理報酬；經理人及員工酬勞，則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的責任、未來風險以及營運目標的貢獻程度，和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支付。

(二)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公司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至 15%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提撥董事酬勞。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0 年 3 月及 109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估列比例	金額	估列比例	金額
員工酬勞	15%	$ 80,600	11.16%	$ 125,500
董事酬勞	2%	10,750	1.96%	22,00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8 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3,551	$ 55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88	28,411
以前年度之調整	8,682	(15,159)
	32,421	13,804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6,868	4,44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49,289	$ 18,245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調節

	109 年度	108 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20%）		
計算之所得稅	$ 89,230	$ 194,820
永久性差異	(73,901)	(344,017)
暫時性差異	(14,868)	6,73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88	28,411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6,407	147,454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8,682	(15,159)
境外資金匯回所得稅	23,551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49,289	$ 18,245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本公司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僅將已實際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減除。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之影響，本公司依台財稅字 10904550440 號令將 109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虧損換算 109 年上半年估計虧損，列為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申報時之減除項目，於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中，再按全年度實際盈餘金額衡量實際應繳納之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稅，據以調整本期所得稅負債。

此外，本公司亦依台財稅字 10904558730 號令，將 109 年分配之股利或盈餘金額中屬因首次適用 IFRS 9 致 107 年度產生之期初保留盈餘淨增加數者，列為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3,698	$ 13,698
備抵存貨損失	-	2,407	2,407
	$ -	$ 16,105	$ 16,1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086	$ 18,638	$ 22,72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14,335	14,335
	$ 4,086	$ 32,973	$ 37,059
108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55	($ 355)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4,086	$ 4,086

(三)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5 年度到期	$ -	$ 73,150
118 年度到期	737,065	737,274
119 年度到期	82,036	-
	$ 819,101	$ 810,424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27,188	$ 119,169
備抵損失超限數	376	6,16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	46,624
備抵存貨損失	-	13,933
	$ 127,564	$ 185,889

(四) 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申報年度	最後扣抵年度	尚未扣抵餘額
108	118	$ 737,065
109	119	82,036
		$ 819,101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7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分子）	股數（仟股）（分母）	每股盈餘（元）
109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396,864	281,084	$1.4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子公司員工酬勞	(1,716)	-	
本公司員工酬勞	-	1,629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395,148	282,713	$1.40
108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958,754	281,084	$3.4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子公司員工酬勞	(1,446)	-	
本公司員工酬勞	-	1,539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957,308	282,623	$3.39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部分取得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本公司分別於 109 及 108 年度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科太光電公司現金增資，致持股比例分別由 84%增加至 95%及 74%增加至 84%。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二四、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預付設備款於 109 及 108 年度轉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別為 10,798 仟元及 5,489 仟元。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普通股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30,771	$ -	$ 30,771
108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52,636	-	52,636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市場法：使用涉及相同或可比（即類似）資產、負債或資產及負債群組（諸如業務）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之評價技術。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1）	$ 1,438,545	$ 792,8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0,771	52,636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2,710,698	2,078,524

註 1： 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 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於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八。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變動 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下表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相關貨幣變動 1%時，將使稅前淨利及權益變動之金額：

美金貨幣之影響	109年度	108年度
損　　益	$ 9,703	$ 7,510
權　　益	114,999	121,669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浮動及固定利率之銀行存款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29,480	$ 224,850
租賃負債	8,198	15,42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604,125	249,995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當利率變動 5%時，在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 16 仟元及 106 仟元。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 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風險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而可能需支付之最大金額，不考量發生可能性。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109 年 12 月 31 日				
無附息負債	$ 2,999,227	$ -	$ -	$ 2,999,227
租賃負債	4,554	3,127	817	8,498
	$ 3,003,781	$ 3,127	$ 817	$ 3,007,725
108 年 12 月 31 日				
無附息負債	$ 2,401,158	$ -	$ -	$ 2,401,158
租賃負債	13,541	4,085	62	17,688
	$ 2,414,699	$ 4,085	$ 62	$ 2,418,846

二七、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ASIA 公司	子公司
POWERLINK CAYMAN 公司	子公司
禮光公司	子公司
科太光電公司	子公司
RICHMAN 公司	子公司
AOE International (Cayman) Limited（AOE CAYMAN 公司）	子公司
科太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深圳科太公司）	子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龍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龍藝公司）	子公司
Yorkey Optical Technology Limited（YORKEY TECHNOLOGY 公司）	子公司
亞泰影像公司	子公司

(二) 營業交易

帳列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		
子公司		
ASIA 公司	$ 136,319	$ 133,592
其　他	86,124	56,047
	$ 222,443	$ 189,639
進　貨		
子公司	$ 73,828	$ 83,926

帳列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租金收入		
子公司		
科太光電公司	$ 5,410	$ 5,410
龍藝公司	2,820	2,820
	$ 8,230	$ 8,230
其他收入		
子公司		
ASIA 公司	$ 51,717	$ 78,178
亞泰影像公司	7,620	7,370
	$ 59,337	$ 85,548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 30 至 180 天。

進貨係依市價扣除折扣，以反映購買之數量及與該關係人之關係。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向子公司收取之勞務收入係以相關勞務成本加成後之金額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租金係按當地租金水準計算，並按月支付。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66,525	$ 61,43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子公司		
	ASIA 公司	$ 3,631	$ -
	科太光電公司	2,433	9,024
	龍藝公司	2,150	4,321
		$ 8,214	$ 13,345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9 及 108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		
	ASIA 公司	$ 1,977,602	$ 1,353,625
	其他	6,143	6,361
		$ 1,983,745	$ 1,359,986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ASIA 公司	$ 582,919	$ 552,826
	其他	38,642	50,509
		$ 621,561	$ 603,335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五) 其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暫付款	子公司		
	ASIA 公司	$ 2	$ 12,353
	其他	1	1
		$ 3	$ 12,354
合約負債	子公司		
	ASIA 公司	$ 129,974	$ 129,974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6,849	$ 39,226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9,917	28.48	$ 1,136,836	$ 23,410	29.98	$ 701,833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	404,111	28.528	11,528,338	406,049	29.964	12,166,862

外幣負債	109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108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73,988	28.48	$ 2,107,178	$ 48,461	29.98	$ 1,452,849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美金	1,012	28.48	28,821	-	-	-

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幣	109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108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金	29.549（美金：新台幣）	$113,719	30.912（美金：新台幣）	$ 20,492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三。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三。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七。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
													名稱	價值		
1	信泰光學（深圳）有限公司（深圳信泰公司）	信泰光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上海信泰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 194,286 (人民幣 44,500)	$ 186,427 (人民幣 42,700)	$ 186,427 (人民幣 42,700)	0.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業週轉	$ -	—	$ -	$1,000,000	$2,000,000
合計						$ 186,427	$ 186,427			$ -		$ -		$ -		

註：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不超過淨值 40%，總限額為淨值 50%，因同屬於本公司 100%子公司，故不受限額規範，惟另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不超過新台幣 10 億元，總限額為新台幣 20 億元。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或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	公允價值
	股票						
本公司	歐特明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2,836	$ 30,771	10	$ 30,771
	股權						
ASIA 公司	先鋒高科技有限公司（先鋒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	138,937	12	138,937
	B-STORM. CO., LTD.（B-STORM 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1	10,007	48	10,007
	SHISEI DATUM LTD.（SHISEI DATUM 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3	3,305	29	3,305
	股權						
深圳信泰公司	廣東信微汽車科技有限公司（廣東信微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	4,557	38	4,557
	股票						
POWERLINK 公司	Kotura, Inc.（KOTURA 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1	-	1	-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亞光公司	ASIA 公司	（註）	銷貨	($ 136,319)	(8)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 16,007	6	
ASIA 公司	本公司	（註）	進貨	136,319	1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	-	
	深圳信泰公司	（註）	進貨	2,342,981	22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147,456)	(47)	
	緬甸亞洲光學國際有限公司（緬甸亞光公司）	（註）	進貨	434,435	4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	-	
	東莞信泰光學有限公司（東莞信泰公司）	（註）	進貨	572,589	5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236,473)	(10)	
	東莞泰聯公司	（註）	進貨	312,386	3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77,355)	(3)	
POWERLINK CAYMAN 公司	龍藝公司	（註）	銷貨	(1,073,412)	(99)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925,281	97	
	Asia Scopro Optics Co., Inc.（ASIA SCOPRO 公司）	（註）	進貨	286,586	36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76,320)	(36)	
	Scopro Optical Co., Ltd.（SCOPRO 公司）	（註）	進貨	256,471	32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09,027)	(52)	
龍藝公司	POWERLINK CAYMAN 公司	（註）	進貨	1,073,412	70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923,817)	(78)	
	ASIA SCOPRO 公司	（註）	銷貨	(165,461)	(10)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96,141	32	
	SCOPRO 公司	（註）	銷貨	(244,772)	(15)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280,557	46	
ASIA SCOPRO 公司	POWERLINK CAYMAN 公司	（註）	銷貨	(286,586)	(100)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76,036	100	
	龍藝公司	（註）	進貨	165,461	67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93,977)	(69)	
科太光電公司	AOE CAYMAN 公司	（註）	進貨	275,129	87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54,221)	(74)	
亞泰影像公司	亞洲影像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亞洲影像公司）	（註）	進貨	3,404,183	100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637,146)	(99)	
亞洲影像公司	亞泰影像公司	（註）	銷貨	(3,404,183)	(100)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637,146	100	
	亞泰影像器材（深圳）有限公司（深圳亞泰公司）	（註）	進貨	2,182,463	72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151,838)	(63)	
深圳亞泰公司	亞洲影像公司	（註）	銷貨	(2,182,463)	(89)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151,838	96	
	深圳信泰公司	（註）	銷貨	(125,542)	(5)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9,765	1	
東莞信泰公司	ASIA 公司	（註）	銷貨	(572,589)	(87)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238,803	92	
深圳信泰公司	ASIA 公司	（註）	銷貨	(2,342,981)	(53)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197,467	74	
	深圳亞泰公司	（註）	進貨	125,542	5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0,308)	(2)	
東莞泰聯公司	ASIA 公司	（註）	銷貨	(312,386)	(82)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77,355	79	
緬甸亞光公司	ASIA 公司	（註）	銷貨	(434,435)	(100)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	-	
AOE CAYMAN 公司	科太光電公司	（註）	銷貨	(275,129)	(57)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78,819	37	
	深圳科太公司	（註）	進貨	338,350	70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24,756)	(8)	
深圳科太公司	AOE CAYMAN 公司	（註）	銷貨	(338,350)	(49)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	-	

（接次頁）

（承前頁）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東莞精熙光機有限公司（東莞精熙公司）	YORKEY TECHNOLOGY 公司	（註）	銷貨	($ 955,982)	(73)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295,538	91	
			進貨	130,675	35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	-	
YORKEY TECHNOLOGY 公司	東莞精熙公司	（註）	銷貨	(130,675)	(11)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	-	
			進貨	955,982	81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295,538)	(96)	
SCOPRO 公司	POWERLINK CAYMAN 公司	（註）	銷貨	(256,471)	(100)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06,536	100	
	龍藝公司	（註）	進貨	244,772	83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275,444)	(82)	

註：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一。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ASIA 公司	緬甸亞光公司	ASIA 公司之子公司	$ 2,523,339	（註）	$ -	—	$ 65,425	$ -
	AOE CAYMAN 公司	聯屬公司	237,407	（註）	-	—	14,686	-
	本公司	ASIA 公司之母公司	2,082,238	（註）	-	—	-	-
	本公司	ASIA 公司之母公司	462,274	（註）	-	—	-	-
AOE CAYMAN 公司	深圳科太公司	AOE CAYMAN 公司之子公司	125,201	（註）	-	—	-	-
	深圳科太公司	AOE CAYMAN 公司之子公司	797,889	（註）	-	—	-	-
龍藝公司	ASIA SCOPRO 公司	聯屬公司	196,141	（註）	-	—	25,889	-
	SCOPRO 公司	聯屬公司	280,557	（註）	-	—	19,497	-
東莞信泰公司	ASIA 公司	東莞信泰公司之母公司	238,803	（註）	-	—	99,447	-
深圳信泰公司	ASIA 公司	深圳信泰公司之母公司	1,197,467	（註）	-	—	119,154	-
	上海信泰公司	聯屬公司	186,428	（註）	-	—	-	-
	深圳科太公司	AOE CAYMAN 公司之子公司	162,327	（註）	-	—	12,293	-
POWERLINK CAYMAN 公司	龍藝公司	POWERLINK CAYMAN 公司之分公司	925,281	（註）	-	—	199,186	-
亞洲影像公司	亞泰影像公司	亞洲影像公司之母公司	1,637,146	（註）	-	—	631,658	-
深圳亞泰公司	亞洲影像公司	深圳亞泰公司之母公司	1,151,838	（註）	-	—	102,670	-
東莞精熙公司	YORKEY TECHNOLOGY 公司	東莞精熙公司之母公司	1,295,538	（註）	-	—	158,064	-
SCOPRO 公司	POWERLINK CAYMAN 公司	聯屬公司	106,536	（註）	-	—	106,534	-

註： 係代購原料及固定資產之代墊款、財產交易及資金借貸，不適用週轉率分析。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SIA 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雷射測距儀及鏡片等光學儀器買賣及進出口	$ 2,701,520	$ 2,701,520	15,686	100	$ 10,243,806	$ 127,400	$ 127,400	子公司
	POWERLINK CAYMAN 公司	開曼群島	買賣業	44,392	44,392	1,500	100	1,104,134	286,689	286,695	子公司
	亞泰影像公司	新北市	影像感測器及電子零組件之買賣	231,753	231,753	19,028	26	678,137	374,250	98,335	子公司
	POWERLINK 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瞄準器、望遠鏡、鏡片等光學儀器之買賣及進出口	14,000	14,000	50	100	(28,821)	(27,215)	(27,215)	子公司
	RICHMAN 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172,295	237,998	5,066	100	180,398	(11,566)	(11,566)	子公司
	科太光電公司	台中市	移動式消費性電子產品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1,788,438	1,633,092	16,106	95	(802)	27,144	27,016	子公司
	禮光公司	彰化市	照相機、複印機、傳真機、攝影機、事務性機器之製造、銷售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562,781	562,781	7,744	93	97,377	(803)	(743)	子公司
ASIA 公司	Yorkey Optical International (Cayman) Ltd.（YORKEY CAYMAN 公司）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549,526	549,526	186,833	23	569,094	(54,218)	(12,358)	孫公司
	Pentax Sintai Holding Co., Limited（PENTAX SINTAI 公司）	香港	買賣業	42,557	42,557	9,360	45	61,978	(48,288)	(21,729)	孫公司
	科太光電公司	台中市	移動式消費性電子產品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298,179	298,179	507	3	(32)	27,144	50	子公司
	AOI Development Center, Limited（AOIDC 公司）	日本	研發及技術服務	22,071	22,071	308	100	34,022	1,084	1,084	孫公司
	緬甸亞光公司	緬甸仰光市	生產鏡胴及相關產品等	365,865	365,865	11,111	100	(1,725,243)	(114,978)	(114,978)	孫公司
POWERLINK CAYMAN 公司	ASIA SCOPRO 公司	菲律賓卡蘭巴市	瞄準器、望遠鏡、鏡片等光學儀器之製造、買賣、委託加工及進出口	17,043	17,043	241	100	(11,196)	(38,116)	(38,116)	孫公司
	ASAM Industries Inc.（ASAM 公司）	菲律賓卡蘭巴市	陽極加工	9,690	9,690	150	100	51,978	7,166	7,166	孫公司
亞泰影像公司	亞洲影像公司	薩摩亞群島	影像感測器及電子零組件之買賣	845,520	845,520	18,662	100	2,156,922	256,798	256,798	孫公司
POWERLINK 公司	SCOPRO 公司	菲律賓馬尼拉市	瞄準器、望遠鏡、鏡片等光學儀器之製造、買賣、委託加工及進出口	5,119	5,119	4,000	100	(39,858)	(27,166)	(27,166)	孫公司
RICHMAN 公司	YORKEY CAYMAN 公司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291,289	291,289	40,000	5	121,526	(54,218)	(2,652)	孫公司
	Crosszone Limited（CROSSZONE 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買賣業	1,568	1,568	50	100	(2,736)	(1,468)	(1,468)	孫公司
科太光電公司	AOE CAYMAN 公司	開曼群島	移動式消費性電子產品買賣	1,171,801	1,171,801	39,176	100	(177,459)	30,096	30,096	孫公司
YORKEY CAYMAN 公司	YORKEY TECHNOLOGY 公司	薩摩亞群島	買賣業	2,560,518	2,560,518	550,001	100	556,628	6,883	6,883	孫公司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年底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年年底止已匯回台灣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深圳信泰公司	塑膠製品、雷射印表機、掃瞄器、照相機等之零組件	美金 38,000	(二)	$ 1,270,274 (美金 38,000)	$ -	$ -	$ 1,270,274 (美金 38,000)	$ 160,108	100	$ 160,108	$ 2,749,595	$ -
東莞信泰公司	鏡片、顯微鏡、雷射測距儀等光學產品及零組件之製造加工	美金 16,600	(二)	1,234,670 (美金 35,937)	-	-	1,234,670 (美金 35,937)	6,173	100	6,173	438,901	454,587 (美金 14,000)
深圳亞泰公司	生產和銷售影像感測器	美金 10,000	(二)	170,256 (美金 5,400)	-	-	170,256 (美金 5,400)	125,243	26	32,970	372,930	-
上海信泰公司	數位攝影機、數位照相機、攝影機用零件、附件及照相機用零件、附件等產銷	美金 34,000	(二)	1,098,606 (美金 34,000)	-	-	1,098,606 (美金 34,000)	(18,796)	100	(18,796)	115,639	-
先鋒公司	DVD 光碟機、DVD 燒錄機、DVD 光碟機光學讀寫頭	美金 29,137	(二)	145,656 (美金 4,200)	-	-	145,656 (美金 4,200)	-	12	-	138,937	51,144 (美金 1,813)
東莞泰聯公司	生產及加工照相機及零配件	美金 3,160	(二)	123,440 (美金 4,000)	-	-	123,440 (美金 4,000)	7,939	61	4,850	109,185	43,309 (美金 1,409)
			(三)	11,163 (美金 420)	-	-	11,163 (美金 420)	7,939	17	1,357	30,670	27,556 (美金 873)
			(二)	22,614 (美金 700)	-	-	22,614 (美金 700)	7,939	12	914	20,669	10,861 (美金 336)
東莞精熙公司	小型馬達之精密金屬及塑膠零配件、照相機外殼、光學儀器保險套之製造加工	美金 20,680	(二)	291,289 (美金 9,079)	-	-	291,289 (美金 9,079)	(52,563)	5	(2,570)	62,675	-
			(二)	549,526 (美金 18,553)	-	-	549,526 (美金 18,553)	(52,563)	23	(11,982)	294,220	-
賓德信泰光學器材（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賓得信泰公司）	光學儀器之產銷	港幣 12,600	(二)	27,703 (美金 845)	-	-	27,703 (美金 845)	(32,017)	45	(14,408)	31,626	-
東莞尼康電子測儀有限公司（東莞尼康公司）	研發、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	美金 2,000	(二)	27,772 (美金 800)	-	-	27,772 (美金 800)	8,913	40	3,565	41,243	-
深圳科太公司	移動式消費性電子產品設計及製造	美金 12,000	(二)	360,186 (美金 12,000)	-	-	360,186 (美金 12,000)	33,955	95	32,256	(879,487)	-
				-	-	-	-	33,955	3	1,015	(27,714)	-
廣東信微公司	汽車零組件製造	人民幣 9,100	(二)	-	-	-	-	-	38	-	4,557	-

（接次頁）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5,677,606 (美金 159,690)	$ 8,152,869 (美金 251,542)	（註三）

註：投資方式如下：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一；另先鋒公司及東莞尼康公司之投資公司為 ASIA 公司）

(三) 其他方式。

註二：投資損益係依據台灣母公司及 YORKEY CAYMAN 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三：依投審會 97 年 8 月 29 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取得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不設上限。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賴以仁	17,907,039	6.37%
慈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5.69%

註一：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二：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賴　以　仁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9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亞光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光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亞光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亞光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亞光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亞光集團收入來源主要為光學元件事業部、影像感測器事業部、光電製品事業部及光電零組件事業部。亞光集團本年度整體銷貨收入較前一年度減少，僅有特定銷貨對象之銷貨收入較前一年度有顯著成長，該等銷貨對象之銷貨收入比重係屬重大，故將該等銷貨對象之銷貨收入認列視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了解亞光集團特定銷貨對象銷貨收入認列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此外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選樣測試重要控制作業於年度中之有效持續運作情形。
2. 自年度銷貨收入明細中，針對特定銷貨對象銷貨收入，予以選樣核對相對應之訂單及提貨相關文件，以確認帳列銷貨收入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亞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亞光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亞光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亞光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亞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亞光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亞光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蘇　定　堅　　會計師　吳　麗　冬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9　日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9,996,185	50	$ 9,553,862	4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三二）	59,920	-	65,549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二三）	102,329	-	111,031	1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四、九及二三）	3,420,695	17	3,563,000	1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二三及三一）	327	-	389	-
1310	存　　貨（附註四、五及十）	2,554,810	13	2,345,613	1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三一）	71,943	-	76,202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137,198	1	140,645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6,343,407	81	15,856,291	80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187,577	1	208,706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41,180	-	37,03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四）	2,527,412	13	2,818,914	1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276,751	2	314,413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六）	425,746	2	465,338	3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35,798	-	29,68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30,609	-	17,397	-
1915	預付設備款	41,553	-	30,230	-
1920	存出保證金	12,671	-	12,815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239,943	1	-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819,240	19	3,934,527	20
1XXX	資　產　總　計	$ 20,162,647	100	$ 19,790,818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三）	$ 155,579	1	$ 70,479	-
2150	應付票據	15,747	-	39,229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2,916,371	14	2,034,560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477	-	19,303	-
220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1,605,603	8	1,540,604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09,271	1	172,559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14,132	-	25,49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二十及二三）	90,340	-	75,579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907,520	24	3,977,812	20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21,291	1	71,67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18,672	-	28,229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144,909	1	130,343	1
2645	存入保證金	8,572	-	8,565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2,214	-	2,18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95,658	2	240,995	1
2XXX	負債總計	5,203,178	26	4,218,807	21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普通股股本	2,810,839	14	2,810,839	14
3200	資本公積	5,681,023	28	5,758,633	2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53,995	9	1,758,120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71,537	2	125,29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205,414	6	1,761,479	9
3400	其他權益	(824,651)	(4)	(465,740)	(2)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1,198,157	55	11,748,622	60
36XX	非控制權益	3,761,312	19	3,823,389	19
3XXX	權益總計	14,959,469	74	15,572,011	79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0,162,647	100	$ 19,790,81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以仁　　經理人：林泰朗　　會計主管：翁文課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金 額	109年度 %	108年度 金 額	108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 15,760,061	100	$ 18,117,63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四及三一）	12,826,953	81	14,548,065	80
5900	營業毛利	2,933,108	19	3,569,566	20
	營業費用（附註二四及三一）				
6100	推銷費用	182,004	1	230,977	1
6200	管理費用	1,037,628	7	1,141,024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35,152	5	738,579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九）	84,402	-	77,575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39,186	13	2,188,155	12
6900	營業淨利	893,922	6	1,381,411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四）	133,503	1	89,85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及二四）	(51,688)	-	(72,768)	-
7050	財務成本	(1,814)	-	(2,13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三）	3,546	-	3,546	-
7100	利息收入	88,858	-	165,415	1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附註四）	(252,951)	(2)	87,23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0,546)	(1)	271,145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金　額	109年度 %	108年度 金　額	108年度 %
7900	稅前淨利	$ 813,376	5	$ 1,652,556	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205,370	1	304,232	1
8200	本年度淨利	608,006	4	1,348,324	8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二一）	(18,821)	-	(19,28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02,423)	(3)	(460,952)	(3)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21,244)	(3)	(480,241)	(3)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86,762	1	$ 868,083	5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96,864	3	$ 958,754	5
8620	非控制權益	211,142	1	389,570	2
8600		$ 608,006	4	$ 1,348,324	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9,042	-	$ 593,141	3
8720	非控制權益	167,720	1	274,942	2
8700		$ 186,762	1	$ 868,083	5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				
9710	基　　本	$ 1.41		$ 3.41	
9810	稀　　釋	$ 1.40		$ 3.3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以仁　　經理人：林泰朗　　會計主管：翁文課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普通股股本（附註二二）	資本公積（附註二二及二七）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一、二一、二二及二五）：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	權益總額
A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10,839	$ 5,770,853	$ 1,648,864	$ 374,526	$ 1,328,606	($ 119,494)	$ 11,814,194	$ 4,068,008	$ 15,882,202
	107 年度盈餘指撥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09,256	-	(109,256)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49,235)	249,235	-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2.30 元	-	-	-	-	(646,493)	-	(646,493)	-	(646,493)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958,754	-	958,754	389,570	1,348,324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9,367)	(346,246)	(365,613)	(114,628)	(480,241)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939,387	(346,246)	593,141	274,942	868,083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2,220)	-	-	-	-	(12,220)	12,220	-
O1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531,781)	(531,781)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810,839	5,758,633	1,758,120	125,291	1,761,479	(465,740)	11,748,622	3,823,389	15,572,011
	108 年度盈餘指撥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95,875	-	(95,875)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346,246	(346,246)	-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1.75 元	-	-	-	-	(491,897)	-	(491,897)	-	(491,897)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每股 0.25 元	-	(70,271)	-	-	-	-	(70,271)	-	(70,271)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396,864	-	396,864	211,142	608,006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911)	(358,911)	(377,822)	(43,422)	(421,244)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77,953	(358,911)	19,042	167,720	186,762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7,339)	-	-	-	-	(7,339)	7,339	-
O1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237,136)	(237,136)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810,839	$ 5,681,023	$ 1,853,995	$ 471,537	$ 1,205,414	($ 824,651)	$ 11,198,157	$ 3,761,312	$ 14,959,46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以仁　　經理人：林泰朗　　會計主管：翁文課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813,376	$ 1,652,556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55,531	723,714
A20200	攤銷費用	6,744	6,04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4,402	77,57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	48,888	58,807
A20900	財務成本	1,814	2,137
A21200	利息收入	(88,858)	(165,415)
A21300	股利收入	-	(11,22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份額	(3,546)	(3,54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5	5,296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51)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1,734	11,93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58,602)	(56,787)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30	4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0,260	(39,811)
A31150	應收帳款	(25,925)	(36,616)
A31200	存　　貨	(252,863)	525,18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150	109,436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2,398	16,134
A32125	合約負債	84,903	(30,928)
A32130	應付票據	(23,413)	18,468
A32150	應付帳款	1,079,359	(583,75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4,924	(87,01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5,176	(10,53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223)	(31,04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327,274	2,150,60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8,858	165,41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814)	(2,13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31,991)	(372,87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82,327	1,941,00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345)	($ 27,075)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24,907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580)	(173,387)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50,05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2,497)	(313,46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000	6,987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0	(343)
B04500	取得其他無形資產	(12,770)	(6,277)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39,943)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73,800)	(23,286)
B07600	收取之股利	-	11,22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13,988)	(475,57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	2,543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6,915)	(28,725)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562,168)	(646,493)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237,136)	(531,78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26,214)	(1,204,45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99,802)	(314,016)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442,323	(53,03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553,862	9,606,896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996,185	$ 9,553,86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以仁　　經理人：林泰朗　　會計主管：翁文課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及外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於 69 年 10 月奉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照相機、距離計、攝影機、複印機、傳真機、光學瞄準器、光碟機用光學鏡片及其相關零組件、光學鏡片組合體之製造、加工與外銷等。

本公司股票於 91 年 8 月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0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合併公司自 109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該修正，改以「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並調整合併財務報告之揭露，刪除可能使重大資訊模糊化之不重大資訊。

(二) 110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 年 6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4）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5）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6）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7）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7： 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表六及七。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商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參閱附註三十。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帳齡超過 211 至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

(十五)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光學元件、影像感測器、光電零組件及光電製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六)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年度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常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33,356	$ 32,01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425,591	2,920,949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6,537,238	6,600,900
	$ 9,996,185	$ 9,553,862
銀行存款利率區間（%）	0.001-3.5	0.01-2.68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未上市櫃普通股		
先鋒高科技有限公司（先鋒公司）	$ 138,937	$ 135,894
歐特明電子有限公司（歐特明公司）	30,771	52,636
B-STORM. CO., LTD.（B-STORM 公司）	10,007	15,692
廣東信微汽車科技有限公司（廣東信微公司）	4,557	4,484
SHISEI DATUM LTD.（SHISEI DATUM 公司）	3,305	-
Kotura,Inc.（KOTURA 公司）	-	-
	$ 187,577	$ 208,706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 59,920	$ 65,549
利率區間（%）	0.765-1.55	1.015-1.5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二。

九、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3,554,025	$ 3,716,696
減：備抵損失	(133,330)	(153,696)
	$ 3,420,695	$ 3,563,000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240 天。合併公司一般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透過每年定期複核的方式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係由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

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付款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僅以應收帳款立帳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帳齡 90 天以下	帳齡 91-120 天	帳齡 121-150 天	帳齡 151-210 天	帳齡 211 天以上	合計
109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0-3	0-3	0-10	0-30	10-100	
總帳面金額	$2,686,130	$ 161,021	$ 76,080	$ 158,819	$ 471,975	$3,554,02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2,440)	(871)	(721)	(1,694)	(117,604)	(133,330)
攤銷後成本	$2,673,690	$ 160,150	$ 75,359	$ 157,125	$ 354,371	$3,420,695
108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0-3	0-3	0-10	0-30	10-100	
總帳面金額	$2,424,173	$ 146,039	$ 114,057	$ 202,539	$ 829,888	$3,716,69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6,505)	(1,290)	(1,097)	(2,076)	(132,728)	(153,696)
攤銷後成本	$2,407,668	$ 144,749	$ 112,960	$ 200,463	$ 697,160	$3,563,000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153,696	$ 121,198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84,402	77,575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97,818)	(41,299)
外幣換算差額	(6,950)	(3,778)
年底餘額	$ 133,330	$ 153,696

十、存　　貨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原　　料	$ 1,633,954	$ 1,111,678
物　　料	45,724	35,411
在 製 品	350,325	337,702
製 成 品	357,047	697,669
商　　品	167,760	163,153
	$ 2,554,810	$ 2,345,613

109 及 108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2,826,953 仟元及

14,548,065 仟元。

營業成本包括下列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1,734	$ 11,930

十一、子公司

(一)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持股權比例（%）109 年 12 月 31 日	所持股權比例（%）1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Asia Optical International Ltd.（ASIA 公司）	100	100
	Powerlink Electronic International Ltd.（POWERLINK 公司）	100	100
	Rich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RICHMAN 公司）	100	100
	台灣禮光股份有限公司（禮光公司）	93	93
	亞泰影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亞泰影像公司）	26	26
	Powerlink Electronic International (Cayman) Ltd.（POWERLINK CAYMAN 公司）	100	100
	英屬開曼群島商龍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龍藝公司）	100	100
本公司及 ASIA 公司	科太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科太光電公司）（附註二七）	98	94
本公司、RICHMAN 公司及 ASIA 公司	東莞泰聯光學有限公司（東莞泰聯公司）	90	90
ASIA 公司	東莞信泰光學有限公司（東莞信泰公司）	100	100
	信泰光學（深圳）有限公司（深圳信泰公司）	100	100
	信泰光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上海信泰公司）	100	100
	Pentax Sintai Holding Co., Limited（PENTAX SINTAI 公司）	45	45
	AOI Development Center, Limited（AOIDC 公司）	100	100
	緬甸亞洲光學國際有限公司（緬甸亞光公司）	100	100
RICHMAN 公司	Crosszone Limited（CROSSZONE 公司）	10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持股權比例（%）109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比例（%）108年12月31日
RICHMAN 公司及 ASIA 公司	Yorkey Optical International (Cayman) Ltd.（YORKEY CAYMAN 公司）（附註二七）	28	28
POWERLINK 公司	Scopro Optical Co., Ltd.（SCOPRO 公司）	100	100
亞泰影像公司	亞洲影像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亞洲影像公司）	100	100
PENTAX SINTAI 公司	賓得信泰光學器材（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賓得信泰公司）	100	100
亞洲影像公司	亞泰影像器材（深圳）有限公司（深圳亞泰公司）	100	100
科太光電公司	AOE International (Cayman) Limited（AOE CAYMAN 公司）	100	100
AOE CAYMAN 公司	科太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深圳科太公司）	100	100
POWERLINK CAYMAN 公司	Asia Scopro Optics Co., Inc.（ASIA SCOPRO 公司）	100	100
	ASAM Industries Inc.（ASAM 公司）	100	100
YORKEY CAYMAN 公司	Yorkey Optical Technology Limited（YORKEY TECHNOLOGY 公司）	100	100
YORKEY TECHNOLOGY 公司	Click Away Services Limited（CLICK 公司）	-	-
	東莞精熙光機有限公司（東莞精熙公司）	100	100

CLICK 公司之董事會於 108 年 11 月決議解散，並終止將其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綜合損益表。CLICK 公司已於 108 年 11 月註銷完成。

RICHMAN 公司於 109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退回原始投資額美金 2,200 仟元。

科太光電公司分別於 109 年 5 月及 108 年 4 月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分別以 109 年 5 月 29 日及 108 年 4 月 15 日為減資基準日減少股本並註銷完成。

另科太光電公司分別於 109 年 3 月及 108 年 2 月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分別以 109 年 6 月 30 日及 108 年 5 月 27 日為增資基準日發行新股。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科太光電公司現金增資，致持股比例分別由 94%增加至 98%及 91%增加至 94%。

SCOPRO 公司、ASIA SCOPRO 公司及 ASAM 公司因當地法令限制而以委託他人投資方式持有，惟本公司仍具有 100%之控制權。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公司名稱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YORKEY CAYMAN 公司	72	72
亞泰影像公司	74	74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參閱附表六及七。

以下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YORKEY CAYMAN 公司及子公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805,491	$ 2,939,128
非流動資產	332,463	420,328
流動負債	(651,631)	(660,250)
非流動負債	(1,139)	(33,334)
權益	$ 2,485,184	$ 2,665,872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689,141	$ 737,646
YORKEY CAYMAN 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1,796,043	1,928,226
	$ 2,485,184	$ 2,665,872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 1,445,903	$ 1,883,068
本年度淨利（損）	($ 54,218)	$ 155,629
其他綜合損益	87,292	(22,663)
綜合損益總額	$ 33,074	$ 132,966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5,033)	$ 43,028
YORKEY CAYMAN 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39,185)	112,601
	($ 54,218)	$ 155,629

	109年度	108年度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9,175	$ 36,813
YORKEY CAYMAN 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23,899	96,153
	$ 33,074	$ 132,966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41,145)	$ 213,756
投資活動	(19,441)	31,963
籌資活動	(115,029)	(541,238)
淨現金流出	($ 175,615)	($ 295,519)

亞泰影像公司及子公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3,344,268	$ 2,942,649
非流動資產	318,651	271,804
流動負債	(1,048,685)	(747,970)
非流動負債	(88,019)	(61,378)
權　　益	$ 2,526,215	$ 2,405,105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663,132	$ 631,340
亞泰影像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1,863,083	1,773,765
	$ 2,526,215	$ 2,405,105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 3,989,379	$ 3,808,052
本年度淨利	$ 374,250	$ 357,844
其他綜合損益	(13,890)	(69,533)
綜合損益總額	$ 360,360	$ 288,311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98,241	$ 93,934
亞泰影像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276,009	263,910
	$ 374,250	$ 357,84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94,584	$ 75,671
亞泰影像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265,776	212,640
	$ 360,360	$ 288,311

	109年度	108年度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635,591	$ 655,416
投資活動	(88,637)	(75,701)
籌資活動	(252,351)	(234,816)
淨現金流入	$ 294,603	$ 344,899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	$ 98,317	$ 81,746
留抵稅額	24,113	37,350
其　　他	14,768	21,549
	$ 137,198	$ 140,645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　額	持股%	金　額	持股%
非上市櫃公司				
東莞尼康電子測儀有限公司（東莞尼康公司）	$ 41,180	40	$ 37,031	40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參閱附表七。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該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年度	年初餘額	增加	減少	重分類	淨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成　本						
土　地	$ 318,381	$ -	$ -	$ -	($ 11)	$ 318,370
房屋及建築	2,442,574	2,150	(2,783)	2,344	(10,788)	2,433,497
機器設備	6,929,287	113,052	(158,503)	46,835	(64,123)	6,866,548
生財器具	348,861	6,302	(6,825)	-	5,062	353,400
其他設備	2,222,443	144,032	(57,882)	15,482	8,693	2,332,768
未完工程	28,077	1,200	-	(2,378)	(1,315)	25,584
	12,289,623	$ 266,736	($ 225,993)	$ 62,283	($ 62,482)	12,330,167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381,493	$ 104,491	($ 2,783)	$ -	$ 3,225	1,486,426
機器設備	5,937,201	320,997	(158,137)	-	(45,473)	6,054,588
生財器具	308,788	14,370	(6,810)	-	4,629	320,977
其他設備	1,843,227	144,592	(54,248)	-	7,193	1,940,764
	9,470,709	$ 584,450	($ 221,978)	$ -	($ 30,426)	9,802,755
	$ 2,818,914					$ 2,527,412

108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減 少	重 分 類	淨兌換差額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319,076	$ -	$ -	$ -	($ 695)	$ 318,381
房屋及建築	2,502,912	5,907	(5,023)	8,289	(69,511)	2,442,574
機器設備	7,757,354	136,357	(801,530)	65,239	(228,133)	6,929,287
生財器具	364,541	11,055	(12,484)	-	(14,251)	348,861
其他設備	2,212,998	159,110	(70,131)	2,455	(81,989)	2,222,443
未完工程	33,662	4,265	-	(9,269)	(581)	28,077
	13,190,543	$ 316,694	($ 889,168)	$ 66,714	($ 395,160)	12,289,623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332,858	$ 98,073	($ 5,023)	$ -	($ 44,415)	1,381,493
機器設備	6,548,396	380,932	(789,940)	-	(202,187)	5,937,201
生財器具	318,728	14,614	(11,889)	-	(12,665)	308,788
其他設備	1,829,848	152,682	(70,033)	-	(69,270)	1,843,227
	10,029,830	$ 646,301	($ 876,885)	$ -	($ 328,537)	9,470,709
	$ 3,160,713					$ 2,818,914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房屋主建物	25 至 50 年
其 他	2 至 20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2 年
生財器具	2 至 8 年
其他設備	2 至 35 年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247,259	$ 263,011
房屋及建築	28,785	47,032
生財器具	-	110
其他設備	707	4,260
	$ 276,751	$ 314,413

	109年度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土 地	$ 3,205	$ -
房屋及建築	3,390	10,791
其他設備	-	865
	$ 6,595	$ 11,656

	109年度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10,612	$ 11,034
房屋及建築	21,089	20,751
生財器具	110	316
其他設備	3,453	7,844
	$ 35,264	$ 39,945

(二) 租賃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14,132	$ 25,499
非 流 動	$ 18,672	$ 28,229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土　　地	2%	2%
房屋及建築	1.5%-5%	1.5%-5%
生財器具	2%-4.75%	2%-4.75%
其他設備	1.5%-4.75%	1.5%-4.7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及房屋及建築做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 2 至 50 年。位於我國之加工區土地租賃約定自重新規定公告地價之次月起調整租賃合約。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房屋及建築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30,068	$ 21,429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58,529	$ 50,154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增加	重分類	淨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成本	$1,112,007	$ -	$ -	$ 5,544	$1,117,551
累計折舊	(646,669)	($ 35,817)	$ -	($ 9,319)	(691,805)
	$ 465,338				$ 425,746
108 年度					
成本	$1,155,105	$ -	$ -	($ 43,098)	$1,112,007
累計折舊	(635,786)	($ 37,468)	$ -	$ 26,585	(646,669)
	$ 519,319				$ 465,338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20 至 50 年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因可比市場交易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故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十七、其他無形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電腦軟體	$ 20,887	$ 14,772
商譽	14,883	14,883
其他	28	28
	$ 35,798	$ 29,683

電腦軟體有限耐用年限係以直線基礎按 2 至 10 年耐用年數平均計提攤銷費用。

十八、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09年12月31日
受限制銀行存款	$ 239,943

本公司於 109 年 7 月依「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經財政部國稅局核准匯回美金 10,000 仟元，並依「境外資金匯回投資產業辦法」向經濟部提出投資計畫，根據其辦法該款項限用於核定之計畫，不得轉作他用。

十九、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52,946	$ 648,839
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163,350	216,500
應付消耗品、輔材及包裝費	93,194	147,556
其他應付費用	596,113	527,709
	$ 1,605,603	$ 1,540,604

二十、負債準備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2,214	$ 2,184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為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權利估列。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本公司、禮光公司、亞泰影像公司、科太光電公司及龍藝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大陸及日本之子公司員工，分別屬中國大陸及日本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等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YORKEY CAYMAN 公司為香港符合資格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畫。計畫之資產與 YORKEY CAYMAN 公司資產分開，為受託人控制之基金內持有。YORKEY CAYMAN 公司及每名僱員每月均對該計畫作出強制性供款。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本公司、禮光公司及亞泰影像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至 7%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亞泰影像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無退休金計畫修正、縮減及清償事項，故未重新精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合併公司中 SCOPRO 公司並未有確立的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僅遵循菲律賓 Retirement Pay Law (Republic Act No. 7641)對於最低福利義務之要求，該要求係屬最終薪資確定福利計畫，並以服務年資為基數。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94,552	$ 263,19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49,643)	(132,856)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44,909	$ 130,343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8 年 1 月 1 日	$ 275,143	($ 133,046)	$ 142,09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571)	-	(3,571)
利息費用（收入）	3,088	(1,541)	1,547
認列於損益	(483)	(1,541)	(2,02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4,548)	(4,548)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5,578	-	5,57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0,747	-	10,74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7,512	-	7,51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3,837	(4,548)	19,289
雇主提撥	-	(23,501)	(23,501)
福利支付	(35,298)	29,780	(5,518)
108 年 12 月 31 日	263,199	(132,856)	130,343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4,381	-	14,381
利息費用（收入）	3,130	(1,027)	2,103
認列於損益	17,511	(1,027)	16,484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4,991)	($ 4,99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462	-	3,46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5,514	-	15,514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4,836	-	4,83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3,812	(4,991)	18,821
雇主提撥	-	(20,236)	(20,236)
福利支付	(9,938)	9,467	(471)
兌換差額	(32)	-	(32)
109 年 12 月 31 日	$ 294,552	($ 149,643)	$ 144,909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0.5%-3.75%	0.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25%	2%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減如下：

1. 本公司、禮光公司及亞泰影像公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7,774)	($ 7,323)
減少 0.25%	$ 8,090	$ 7,62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7,820	$ 7,397
減少 0.25%	($ 7,556)	($ 7,145)

2. SCOPRO 公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5%	($ 757)	($ 627)
減少 0.5%	$ 814	$ 674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 825	$ 692
減少 0.5%	($ 773)	($ 64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9,320	$ 9,77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 年	11 年

二二、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313,000	313,000
額定股本	$ 3,130,000	$ 3,13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281,084	281,084
已發行股本	$ 2,810,839	$ 2,810,839

(二) 資本公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714,760	$ 785,031
公司債轉換溢價	4,691,598	4,691,598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		
認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72,102	79,441
轉換公司債應付利息補償金	74,833	74,833
其他－認股權逾期失效	127,730	127,730
	$ 5,681,023	$ 5,758,633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產業發展處於業務擴展階段資金需求殷切，故盈餘之分派，除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外，將視公司資本規劃及經營成果，決定每年股利分派方式。惟原則採取股利穩定暨平衡政策，並於每年股東常會前由董事會依據經營結果、財務狀況及資本規劃情形，就累積未分配盈餘 90%以下額度，決議分派方式（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及金額，其中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9 年及 108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8 及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金額		每股股利（元）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95,875	$ 109,256		
特別盈餘公積	346,246	(249,235)		
現金股利	491,897	646,493	$ 1.75	$ 2.30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70,271	-	0.25	-
			$ 2.00	$ 2.30

本公司於 110 年 3 月董事會擬議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如下：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7,795	
特別盈餘公積	358,911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281,084	$ 1.00

有關 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尚待預計於 110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三、收　　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15,760,061	$ 18,117,631

合併公司考量過去累積之客戶折讓經驗，合併公司以最可能金額估計折讓比率，據以認列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退款負債	$ 36,951	$ 36,951

(一) 合約餘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 3,523,351	$ 3,674,420	$ 3,766,708
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 155,579	$ 70,479	$ 101,394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參閱附註三七。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15,760,061	$ 18,117,631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租金收入（附註三一）	$ 30,364	$ 32,083
股利收入	-	11,220
其他收入	103,139	46,549
	$ 133,503	$ 89,852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 48,888)	($ 58,8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5)	(5,296)
處分投資利益	-	51
其他支出	(2,785)	(8,716)
	($ 51,688)	($ 72,768)

(三)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109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獎金及紅利	$ 2,115,762	$ 915,727	$ 3,031,489
其他員工福利	148,397	100,165	248,562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71,658	46,304	117,962
確定福利計畫	11,042	5,485	16,527
折舊費用	514,270	141,261	655,531
攤銷費用	1,209	5,535	6,744
108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獎金及紅利	2,343,400	863,125	3,206,525
其他員工福利	156,733	92,881	249,614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99,630	69,491	169,121
確定福利計畫	523	(2,377)	(1,854)
折舊費用	565,400	158,314	723,714
攤銷費用	1,383	4,662	6,045

(四)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公司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至 15%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提撥董事酬勞。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0 年 3 月及 109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估列比例	金額	估列比例	金額
員工酬勞	15%	$ 80,600	11.16%	$ 125,500
董事酬勞	2%	10,750	1.96%	22,0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8 及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53,416	$ 285,768
未分配盈餘加徵	852	32,079
以前年度之調整	14,662	(24,211)
	168,930	293,636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6,440	10,59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05,370	$ 304,232

(二)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調節

	109 年度	108 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60,268	$ 249,345
永久性差異	25,975	(167,282)
未分配盈餘加徵	852	32,079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2,272)	(1,985)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5,885	216,286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14,662	(24,21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05,370	$ 304,232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合併公司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僅將已實際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減除。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之影響，合併公司依台財稅字 10904550440 號令將 109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虧損換算 109 年上半年估計虧損，列為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申報時之減除項目，於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中，再按全年度實際盈餘金額衡量實際應繳納之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稅，據以調整本期所得稅負債。

此外，合併公司亦依台財稅字 10904558730 號令，將 109 年分配之股利或盈餘金額中屬因首次適用 IFRS 9 致 107 年度產生之期初保留盈餘淨增加數者，列為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1,209	($ 1,209)	$ -	$ -
未實現兌換損失	1,481	3,200	(5)	4,676
備抵存貨損失	6,195	(2,975)	33	3,25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698	-	13,698
其　　他	8,512	463	7	8,982
	$ 17,397	$ 13,177	$ 35	$ 30,60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未分配盈餘	$ 54,982	$ 29,743	$ -	$ 84,725
退休金超限遞延	10,424	1,236	-	11,660
未實現兌換利益	4,086	18,638	-	22,724
土地增值稅	2,182	-	-	2,182
	$ 71,674	$ 49,617	$ -	$ 121,291
108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1,164	$ 45	$ -	$ 1,209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41	237	3	1,481
備抵存貨損失	192	6,060	(57)	6,195
其　　他	5,822	2,713	(23)	8,512
	$ 8,419	$ 9,055	($ 77)	$ 17,39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未分配盈餘	$ 42,840	$ 12,142	$ -	$ 54,982
退休金超限遞延	6,995	3,423	6	10,424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086	-	4,086
土地增值稅	2,182	-	-	2,182
	$ 52,017	$ 19,651	$ 6	$ 71,674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9 年度到期	$ -	$ 226,210
110 年度到期	218,768	215,855
111 年度到期	218,577	216,138
112 年度到期	187,681	185,811
113 年度到期	224,551	223,190
114 年度到期	135,507	135,507
115 年度到期	117,187	190,338
116 年度到期	125,423	125,423
117 年度到期	181,130	181,304
118 年度到期	947,453	947,114
119 年度到期	117,538	-
	$ 2,473,815	$ 2,646,890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44,909	$ 130,343
備抵存貨損失	8,826	22,759
備抵損失超限數	376	6,16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6,624
	$ 154,111	$ 205,889

(五) 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最後扣抵年度	尚未扣抵餘額
110	$ 218,768
111	218,577
112	187,681
113	224,551
114	135,507
115	117,187
116	125,423
117	181,130
118	947,453
119	117,538
	$ 2,473,815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亞泰影像公司、龍藝公司、科太光電公司及禮光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7 年度。

二六、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分子）	股數（仟股）（分母）	每股盈餘（元）
109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396,864	281,084	$1.4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子公司員工酬勞	(1,716)	-	
本公司員工酬勞	-	1,629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395,148	282,713	$1.40
108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958,754	281,084	$3.4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子公司員工酬勞	(1,446)	-	
本公司員工酬勞	-	1,539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957,308	282,623	$3.39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YORKEY CAYMAN 公司分別於 109 及 108 年度買回庫藏股票 1,940 仟股及 700 仟股並予以註銷，致持股比率分別由 27.67%增加至 27.73%及由 27.64%增加至 27.67%，合併公司因而認列資本公積分別為 314 仟元及 20 仟元。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 YORKEY CAYMAN 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YORKEY CAYMAN 公司	
	109年度	108年度
給付之現金對價	($ 4,432)	($ 2,305)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4,746	2,325
權益交易差額	$ 314	$ 20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		
資本公積－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314	$ 20

合併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科太光電公司現金增資，致持股比例分別由 94%增加至 98%及 91%增加至 94%。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科太光電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科太光電公司	
	109年度	108年度
給付之現金對價	($ 155,345)	($ 147,685)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之金額	147,692	135,445
權益交易差額	($ 7,653)	($ 12,240)
資本公積－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7,653)	($ 12,240)

二八、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9 及 108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一) 預付設備款於 109 及 108 年度轉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別為 62,194 仟元及 66,714 仟元。

(二) 使用權資產於 109 年度轉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為 89 仟元。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普通股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基礎按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 156,806	$ -	$ 156,806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30,771	-	30,771
108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156,070	-	156,070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52,636	-	52,636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市場法：使用涉及相同或可比（即類似）資產、負債或資產及負債群組（諸如業務）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之評價技術。 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標的而獲取收益之現值。 資產法：經由評估投資標的所涵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評估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1）	$ 13,904,013	$ 13,382,8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87,577	208,706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3,630,474	2,776,922

註 1： 餘額係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 餘額係包括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於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五。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港幣、歐元、日幣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變動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下表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變動 1%時，將使稅前淨利變動之金額：

損　　益	109年度	108年度
美　　金	$ 15,610	$ 16,070
人 民 幣	5,948	2,071
港　　幣	2,881	3,051
日　　幣	2,718	3,375
歐　　元	345	2,778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浮動及固定利率之銀行存款及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597,158	$ 6,666,449
租賃負債	32,804	53,72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321,203	2,854,798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當利率變動 5% 時，在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 1,233 仟元及 6,513 仟元。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 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風險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109 年 12 月 31 日				
無附息負債	$ 4,546,770	$ -	$ -	$ 4,546,770
租賃負債	15,155	18,896	817	34,868
	$ 4,561,925	$ 18,896	$ 817	$ 4,581,638

	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108 年 12 月 31 日				
無附息負債	$ 3,642,261	$ -	$ -	$ 3,642,261
租賃負債	29,142	29,646	62	58,850
	$ 3,671,403	$ 29,646	$ 62	$ 3,701,111

三一、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東莞尼康公司	關聯企業
廣東尼康照相機有限公司（廣東尼康公司）	管理階層
Hoya Corporation（HOYA 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年度	108年度
進　貨	關聯企業	$ 54,367	$ 57,099
管理及總務費用	實質關係人	$ 11,586	$ 36,769
租金收入	管理階層	$ 7,255	$ 8,211
	關聯企業	1,828	1,597
		$ 9,083	$ 9,808

進貨係依市價扣除折扣，以反映購買之數量及與該關係人之關係。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租金係按當地租金水準計算，並按月支付。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管理階層	$ 327	$ 365
	關聯企業	-	24
		$ 327	$ 38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管理階層	$ 630	$ 1,322
	關聯企業	-	146
		$ 630	$ 1,468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438	$ 10,249
	實質關係人	39	9,054
		$ 477	$ 19,303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2,468	$ 64,944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履約保證之設質：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 200	$ 200

三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購買機器設備及原物料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3,105 仟元及 5,168 仟元。

(二) ASIA 公司向中國信託銀行等金融機構組成之聯貸銀行團簽約貸款額度計美金 60,000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根據貸款合約規定，合併公司中合併個體 ASIA 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遵守每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表維持流動比率 150%（含）以上、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高於 100%（含）及有形淨值不低於美金 2.5 億元。另 ASIA 公司於合約存續期間，除多數聯合授信銀行書面同意外，承諾不得處分重要資產及權利。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ASIA 公司未動支該銀行融資額度。

三四、其他事項

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於全球蔓延之影響，全球各國已採取緊急公共衛生措施及外出限制等以遏制冠狀病毒蔓延。合併公司於疫情期間，持續配合所在地政府指示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子公司緬甸亞光公司為確保員工健康受到保護，向政府爭取對全體員工進行核酸檢測，緬甸亞光公司將依規定配合緬甸政府相關防疫政策及應變措施直到疫情受到控制為止。因 109 年 9 月底緬甸仰光省實施封城，緬甸亞光公司雖然受到封城影響停工，惟緬甸亞光公司為非重要子公司，且已於 109 年 11 月中取得政府核准正式復工，對合併公司整體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由於疫情持續變化，合併公司審慎機動調整產能配置，並與客戶溝通適當調整出貨地，同時將繼續評估疫情對合併公司營運及財務表現的影響，並密切監控合併公司有關疫情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三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外幣資產及負債之貨幣性項目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66,923	28.48	（美金：新台幣）	$ 4,753,967
美金	101,499	6.5249	（美金：人民幣）	2,890,692
美金	6,885	48.5924	（美金：披索）	196,085
日幣	1,771,470	0.0097	（日幣：美金）	489,379
港幣	78,427	0.1290	（港幣：美金）	288,135
人民幣	136,239	0.1533	（人民幣：美金）	594,817
歐元	986	1.2296	（歐元：美金）	34,530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69,250	28.48	（美金：新台幣）	4,820,240
美金	34,565	6.5249	（美金：人民幣）	984,411
美金	16,681	48.5924	（美金：披索）	475,075
日幣	787,590	0.0097	（日幣：美金）	217,576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29,795	29.98	（美金：新台幣）	$ 3,891,254
美金	78,705	6.9762	（美金：人民幣）	2,359,576
美金	5,451	7.7890	（美金：港幣）	163,421
美金	4,608	51.2742	（美金：披索）	138,148
日幣	1,810,537	0.0092	（日幣：美金）	499,375
日幣	432,664	0.0622	（日幣：人民幣）	119,336
港幣	79,271	0.1284	（港幣：美金）	305,148
歐元	8,085	1.1460	（歐元：美金）	277,777
人民幣	48,216	0.1433	（人民幣：美金）	207,142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23,542	29.98	（美金：新台幣）	3,703,789
美金	33,513	6.9762	（美金：人民幣）	1,004,720
美金	7,900	51.2742	（美金：披索）	236,842
日幣	1,019,478	0.0092	（日幣：美金）	281,188

合併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淨額分別為損失 252,951 仟元及利益 87,237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三。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三。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附註三一。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八。

三七、<u>部門資訊</u>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光學元件事業部、影像感測器事業部、光電製品事業部及光電零組件事業部。

(一) 部門收入與損益

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損益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光學元件事業部	$ 9,302,881	$ 9,433,581	($ 9,354)	$ 205,568
影像感測器事業部	3,989,379	3,808,052	531,722	415,620
光電製品事業部	1,193,030	2,064,534	288,131	493,988
光電零組件事業部	1,445,903	1,883,068	(9,405)	75,490
	$ 15,931,193	$ 17,189,235	$ 801,094	$ 1,190,666

(二) 部門收入與損益之調節

1. 部門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	$ 15,931,193	$ 17,189,235
其他收入	98,720	1,241,758
銷除部門間收入	(269,852)	(313,362)
營業收入淨額	$ 15,760,061	$ 18,117,631

2. 部門損益

	109 年度	108 年度
應報導部門損益合計數	$ 801,094	$ 1,190,666
管理及總務費用分攤	148,353	100,004
其他損益	(55,525)	90,741
其他收入	133,503	89,852
其他利益及損失	(51,688)	(72,768)
財務成本	(1,814)	(2,13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份額	3,546	3,546
利息收入	88,858	165,415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52,951)	87,237
稅前淨利	$ 813,376	$ 1,652,556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9 及 108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利息收入、租金收入、處分資產損益、外幣兌換損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三) 部門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並未提供應報導部門資產及負債資訊予營運決策者使用。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兩個地區營運－亞洲與美洲。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亞　洲	$ 10,872,766	$ 12,258,416	$ 3,514,994	$ 3,578,849
美　洲	4,887,295	5,859,215	44,880	92,544
	$ 15,760,061	$ 18,117,631	$ 3,559,874	$ 3,671,393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 主要客戶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	金額	%
客戶 A	$ 1,574,316	10	$ 1,806,544	10
客戶 B	1,070,343	7	1,852,497	10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註二）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一）
1	深圳信泰公司	上海信泰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 194,286 (人民幣 44,500)	$ 186,427 (人民幣 42,700)	$ 186,427 (人民幣 42,700)	0.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業週轉	$ -	—	$ -	$1,000,000	$2,000,000
合計						$ 186,427	$ 186,427			$ -		$ -		$ -		

註一：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為不超過淨值 40%，總限額為淨值 50%，因同屬於本公司 100%子公司，故不受限額規範，惟另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不超過新台幣 10 億元，總限額為新台幣 20 億元。

註二： 業已沖銷。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或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股數	年底 帳面金額	年底 持股%	年底 公允價值
	股票						
本公司	歐特明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2,836	$ 30,771	10	$ 30,771
	股權						
ASIA 公司	先鋒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	138,937	12	138,937
	B-STORM 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1	10,007	48	10,007
	SHISEI DATUM 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3	3,305	29	3,305
	股權						
深圳信泰公司	廣東信微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	4,557	38	4,557
	股票						
POWERLINK 公司	KOTURA 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1	-	1	-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亞光公司	ASIA 公司	（註一）	銷貨	($ 136,319)	(8)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 16,007	6	（註二）
ASIA 公司	本公司	（註一）	進貨	136,319	1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	-	（註二）
	深圳信泰公司	（註一）	進貨	2,342,981	22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147,456)	(47)	（註二）
	緬甸亞光公司	（註一）	進貨	434,435	4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	-	（註二）
	東莞信泰公司	（註一）	進貨	572,589	5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236,473)	(10)	（註二）
	東莞泰聯公司	（註一）	進貨	312,386	3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77,355)	(3)	（註二）
POWERLINK CAYMAN 公司	龍藝公司	（註一）	銷貨	(1,073,412)	(99)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925,281	97	（註二）
	ASIA SCOPRO 公司	（註一）	進貨	286,586	36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76,320)	(36)	（註二）
	SCOPRO 公司	（註一）	進貨	256,471	32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09,027)	(52)	（註二）
龍藝公司	POWERLINK CAYMAN 公司	（註一）	進貨	1,073,412	70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923,817)	(78)	（註二）
	ASIA SCOPRO 公司	（註一）	銷貨	(165,461)	(10)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96,141	32	（註二）
	SCOPRO 公司	（註一）	銷貨	(244,772)	(15)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280,557	46	（註二）
ASIA SCOPRO 公司	POWERLINK CAYMAN 公司	（註一）	銷貨	(286,586)	(100)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76,036	100	（註二）
	龍藝公司	（註一）	進貨	165,461	67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93,977)	(69)	（註二）
科太光電公司	AOE CAYMAN 公司	（註一）	進貨	275,129	87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54,221)	(74)	（註二）
亞泰影像公司	亞洲影像公司	（註一）	進貨	3,404,183	100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637,146)	(99)	（註二）
亞洲影像公司	亞泰影像公司	（註一）	銷貨	(3,404,183)	(100)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637,146	100	（註二）
	深圳亞泰公司	（註一）	進貨	2,182,463	72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151,838)	(63)	（註二）
深圳亞泰公司	亞洲影像公司	（註一）	銷貨	(2,182,463)	(89)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151,838	96	（註二）
	深圳信泰公司	（註一）	銷貨	(125,542)	(5)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9,765	1	（註二）
東莞信泰公司	ASIA 公司	（註一）	銷貨	(572,589)	(87)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238,803	92	（註二）
深圳信泰公司	ASIA 公司	（註一）	銷貨	(2,342,981)	(53)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197,467	74	（註二）
	深圳亞泰公司	（註一）	進貨	125,542	5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0,308)	(2)	（註二）
東莞泰聯公司	ASIA 公司	（註一）	銷貨	(312,386)	(82)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77,355	79	（註二）
緬甸亞光公司	ASIA 公司	（註一）	銷貨	(434,435)	(100)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	-	（註二）
AOE CAYMAN 公司	科太光電公司	（註一）	銷貨	(275,129)	(57)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78,819	37	（註二）
	深圳科太公司	（註一）	進貨	338,350	70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24,756)	(8)	（註二）
深圳科太公司	AOE CAYMAN 公司	（註一）	銷貨	(338,350)	(49)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	-	（註二）
東莞精熙公司	YORKEY TECHNOLOGY	（註一）	銷貨	(955,982)	(73)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295,538	91	（註二）
		（註一）	進貨	130,675	35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	-	（註二）
YORKEY TECHNOLOGY 公司	東莞精熙公司	（註一）	銷貨	(130,675)	(11)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	-	（註二）
		（註一）	進貨	955,982	81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295,538)	(96)	（註二）
SCOPRO 公司	POWERLINK CAYMAN 公司	（註一）	銷貨	(256,471)	(100)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106,536	100	（註二）
	龍藝公司	（註一）	進貨	244,772	83	30-180 天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收（付）款期間與般客戶（廠商）無顯著不同	(275,444)	(82)	（註二）

註一：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一。

註二：業已沖銷。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註二）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ASIA 公司	緬甸亞光公司	ASIA 公司之子公司	$ 2,523,339	（註一）	$ -	—	$ 65,425	$ -
	AOE CAYMAN 公司	聯屬公司	237,407	（註一）	-	—	14,686	-
	本公司	ASIA 公司之母公司	2,082,238	（註一）	-	—	-	-
	本公司	ASIA 公司之母公司	462,274	（註一）	-	—	-	-
AOE CAYMAN 公司	深圳科太公司	AOE CAYMAN 公司之子公司	125,201	（註一）	-	—	-	-
	深圳科太公司	AOE CAYMAN 公司之子公司	797,889	（註一）	-	—	-	-
龍藝公司	ASIA SCOPRO 公司	聯屬公司	196,141	（註一）	-	—	25,889	-
	SCOPRO 公司	聯屬公司	280,557	（註一）	-	—	19,497	-
東莞信泰公司	ASIA 公司	東莞信泰公司之母公司	238,803	（註一）	-	—	99,447	-
深圳信泰公司	ASIA 公司	深圳信泰公司之母公司	1,197,467	（註一）	-	—	119,154	-
	上海信泰公司	聯屬公司	186,428	（註一）	-	—	-	-
	深圳科太公司	AOE CAYMAN 公司之子公司	162,327	（註一）	-	—	12,293	-
POWERLINK CAYMAN 公司	龍藝公司	POWERLINK CAYMAN 公司之分公司	925,281	（註一）	-	—	199,186	-
亞洲影像公司	亞泰影像公司	亞洲影像公司之母公司	1,637,146	（註一）	-	—	631,658	-
深圳亞泰公司	亞洲影像公司	深圳亞泰公司之母公司	1,151,838	（註一）	-	—	102,670	-
東莞精熙公司	YORKEY TECHNOLOGY 公司	東莞精熙公司之母公司	1,295,538	（註一）	-	—	158,064	-
SCOPRO 公司	POWERLINK CAYMAN 公司	聯屬公司	106,536	（註一）	-	—	106,534	-

註一： 係代購原料及固定資產之代墊款、財產交易及資金借貸，不適用週轉率分析。

註二： 業已沖銷。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三）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二）
0	本公司	ASIA 公司	1	銷貨	$ 136,319	30-180 天	1
				應付帳款	1,977,602	30-180 天	10
				其他應付款	582,919	—	3
				預收貨款	129,974	—	1
1	ASIA 公司	東莞泰聯公司	2	進貨	312,386	30-180 天	2
		東莞信泰公司	2	進貨	572,589	30-180 天	4
				應付帳款	236,473	30-180 天	1
		深圳信泰公司	2	進貨	2,342,981	30-180 天	15
				應付帳款	1,147,456	30-180 天	6
		緬甸亞光公司	2	進貨	434,435	30-180 天	3
				應收帳款	2,523,339	30-180 天	13
		AOIDC 公司	2	勞務費	115,265	30-180 天	1
		AOE CAYMAN 公司	2	應收帳款	237,407	30-180 天	1
2	科太光電公司	AOE CAYMAN 公司	2	進貨	275,129	30-180 天	2
3	龍藝公司	SCOPRO 公司	2	銷貨	244,772	30-180 天	2
				應收帳款	280,557	30-180 天	1
		ASIA SCOPRO 公司	2	銷貨	165,461	30-180 天	1
				應收帳款	196,141	30-180 天	1
4	亞泰影像公司	亞洲影像公司	2	進貨	3,404,183	30-180 天	22
				應付帳款	1,637,146	30-180 天	8
5	亞洲影像公司	深圳亞泰公司	2	進貨	2,182,463	30-180 天	14
				應付帳款	1,151,838	30-180 天	6
6	AOE CAYMAN 公司	深圳科太公司	2	銷貨	96,338	30-180 天	1
				進貨	338,350	30-180 天	2
				應收帳款	125,201	30-180 天	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97,889	—	4
7	深圳信泰公司	深圳亞泰公司	2	進貨	125,542	30-180 天	1
		上海信泰公司	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86,428	—	1
		深圳科太公司	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62,327	—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三）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二）
8	POWERLINK CAYMAN 公司	SCOPRO 公司	2	進貨	$ 256,471	30-180 天	2
				應付帳款	109,027	30-180 天	1
		ASIA SCOPRO 公司	2	進貨	286,586	30-180 天	2
		龍藝公司	2	銷貨	1,073,412	30-180 天	7
				應收帳款	925,281	30-180 天	5
9	YORKEY TECHNOLOGY	東莞精熙公司	2	銷貨	130,675	30-180 天	1
				進貨	955,982	30-180 天	6
				應付帳款	1,295,538	30-180 天	6

註一：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年度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三： 業已沖銷。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SIA 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雷射測距儀及鏡片等光學儀器買賣及進出口	$ 2,701,520	$ 2,701,520	15,686	100	$ 10,243,806	$ 127,400	$ 127,400	子公司
	POWERLINK CAYMAN 公司	開曼群島	買賣業	44,392	44,392	1,500	100	1,104,134	286,689	286,695	子公司
	亞泰影像公司	新北市	影像感測器及電子零組件之買賣	231,753	231,753	19,028	26	678,137	374,250	98,335	子公司
	POWERLINK 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瞄準器、望遠鏡、鏡片等光學儀器之買賣及進出口	14,000	14,000	50	100	(28,821)	(27,215)	(27,215)	子公司
	RICHMAN 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172,295	237,998	5,066	100	180,398	(11,566)	(11,566)	子公司
	科太光電公司	台中市	移動式消費性電子產品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1,788,438	1,633,092	16,106	95	(802)	27,144	27,016	子公司
	禮光公司	彰化市	照相機、複印機、傳真機、攝影機、事務性機器之製造、銷售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562,781	562,781	7,744	93	97,377	(803)	(743)	子公司
ASIA 公司	YORKEY CAYMAN 公司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549,526	549,526	186,833	23	569,094	(54,218)	(12,358)	孫公司
	PENTAX SINTAI 公司	香港	買賣業	42,557	42,557	9,360	45	61,978	(48,288)	(21,729)	孫公司
	科太光電公司	台中市	移動式消費性電子產品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298,179	298,179	507	3	(32)	27,144	50	子公司
	AOIDC 公司	日本	研發及技術服務	22,071	22,071	308	100	34,022	1,084	1,084	孫公司
	緬甸亞光公司	緬甸仰光市	生產鏡胴及相關產品等	365,865	365,865	11,111	100	(1,725,243)	(114,978)	(114,978)	孫公司
POWERLINK CAYMAN 公司	ASIA SCOPRO 公司	菲律賓卡蘭巴市	瞄準器、望遠鏡、鏡片等光學儀器之製造、買賣、委託加工及進出口	17,043	17,043	241	100	(11,196)	(38,116)	(38,116)	孫公司
	ASAM 公司	菲律賓卡蘭巴市	陽極加工	9,690	9,690	150	100	51,978	7,166	7,166	孫公司
亞泰影像公司	亞洲影像公司	薩摩亞群島	影像感測器及電子零組件之買賣	845,520	845,520	18,662	100	2,156,922	256,798	256,798	孫公司
POWERLINK 公司	SCOPRO 公司	菲律賓馬尼拉市	瞄準器、望遠鏡、鏡片等光學儀器之製造、買賣、委託加工及進出口	5,119	5,119	4,000	100	(39,858)	(27,166)	(27,166)	孫公司
RICHMAN 公司	YORKEY CAYMAN 公司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291,289	291,289	40,000	5	121,526	(54,218)	(2,652)	孫公司
	CROSSZONE 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買賣業	1,568	1,568	50	100	(2,736)	(1,468)	(1,468)	孫公司
科太光電公司	AOE CAYMAN 公司	開曼群島	移動式消費性電子產品買賣	1,171,801	1,171,801	39,176	100	(177,459)	30,096	30,096	孫公司
YORKEY CAYMAN 公司	YORKEY TECHNOLOGY 公司	薩摩亞群島	買賣業	2,560,518	2,560,518	550,001	100	556,628	6,883	6,883	孫公司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年底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年年底止已匯回台灣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深圳信泰公司	塑膠製品、雷射印表機、掃瞄器、照相機等之零組件	美金 38,000	(二)	$ 1,270,274 (美金 38,000)	$ -	$ -	$ 1,270,274 (美金 38,000)	$ 160,108	100	$ 160,108	$ 2,749,595	$ -
東莞信泰公司	鏡片、顯微鏡、雷射測距儀等光學產品及零組件之製造加工	美金 16,600	(二)	1,234,670 (美金 35,937)	-	-	1,234,670 (美金 35,937)	6,173	100	6,173	438,901	454,587 (美金 14,000)
深圳亞泰公司	生產和銷售影像感測器	美金 10,000	(二)	170,256 (美金 5,400)	-	-	170,256 (美金 5,400)	125,243	26	32,970	372,930	-
上海信泰公司	數位攝影機、數位照相機、攝影機用零件、附件及照相機用零件、附件等產銷	美金 34,000	(二)	1,098,606 (美金 34,000)	-	-	1,098,606 (美金 34,000)	(18,796)	100	(18,796)	115,639	-
先鋒公司	DVD 光碟機、DVD 燒錄機、DVD 光碟機光學讀寫頭	美金 29,137	(二)	145,656 (美金 4,200)	-	-	145,656 (美金 4,200)	-	12	-	138,937	51,144 (美金 1,813)
東莞泰聯公司	生產及加工照相機及零配件	美金 3,160	(二)	123,440 (美金 4,000)	-	-	123,440 (美金 4,000)	7,939	61	4,850	109,185	43,309 (美金 1,409)
			(三)	11,163 (美金 420)	-	-	11,163 (美金 420)	7,939	17	1,357	30,670	27,556 (美金 873)
			(二)	22,614 (美金 700)	-	-	22,614 (美金 700)	7,939	12	914	20,669	10,861 (美金 336)
東莞精熙公司	小型馬達之精密金屬及塑膠零配件、照相機外殼、光學儀器保險套之製造加工	美金 20,680	(二)	291,289 (美金 9,079)	-	-	291,289 (美金 9,079)	(52,563)	5	(2,570)	62,675	-
			(二)	549,526 (美金 18,553)	-	-	549,526 (美金 18,553)	(52,563)	23	(11,982)	294,220	-
深圳賓得信泰公司	光學儀器之產銷	港幣 12,600	(二)	27,703 (美金 845)	-	-	27,703 (美金 845)	(32,017)	45	(14,408)	31,626	-
東莞尼康公司	研發、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	美金 2,000	(二)	27,772 (美金 800)	-	-	27,772 (美金 800)	8,913	40	3,565	41,243	-
深圳科太公司	移動式消費性電子產品設計及製造	美金 12,000	(二)	360,186 (美金 12,000)	-	-	360,186 (美金 12,000)	33,955	95	32,256	(879,487)	-
				-	-	-	-	33,955	3	1,015	(27,714)	-
廣東信微公司	汽車零組件製造	人民幣 9,100	(二)	-	-	-	-	-	38	-	4,557	-

（接次頁）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5,677,606 (美金 159,690)	$ 8,152,869 (美金 251,542)	（註三）

註一：投資方式如下：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一；另先鋒公司及東莞尼康公司之投資公司為 ASIA 公司）

(三) 其他方式。

註二：投資損益係依據台灣母公司及 YORKEY CAYMAN 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三：依投審會 97 年 8 月 29 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取得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不設上限。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賴以仁	17,907,039	6.37%
慈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5.69%

註一：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二：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發行公司：亞 洲 光 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長：賴以仁